

浙江先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推荐主办券商



二〇一七年十月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 一、主要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2015年、2016年、2017年1-4月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占比分别为91.38%、71.47%和99.55%，销售占比相对较高，存在主要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这主要是由于公司经营的产品及服务价值较高，单个合同金额较大所致。若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或财务状况出现不良变化，或者与主要客户发生摩擦，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二、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5年末、2016年末及2017年4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值为32,801,129.57元、20,688,227.12元及29,372,419.36元，占当期末流动资产的比重为44.93%、22.60%及30.83%，占当期末总资产的比重为31.18%、14.81%及19.98%，应收账款规模偏大。尽管公司已经严格按照会计政策谨慎计提坏账准备，且对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制定了较为完善的管理制度。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和销售水平的提高，应收账款余额将会进一步增加，如果出现短时间内应收账款大幅上升或主要债务人财务状况恶化等情况，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将产生不良影响。同时，应收账款余额的继续上升也会给公司的资金周转带来一定的压力。因此，公司存在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 三、偿债能力风险

2015年末、2016年末及2017年4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92.00%、83.57%及80.67%，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0.81、0.78和0.80，速动比率分别为0.62、0.42及0.48。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的股权融资手段有限，对于经营活动中的资金需求往往选择债权融资方式，故资产负债率较高，若未来未能做好资金

筹划工作，将面临偿债能力风险。

#### 四、停用未办理消防验收相关手续租赁厂房的业绩波动风险

鉴于公司租赁浙江武义双龙工具有限公司的厂房并未履行消防验收或消防备案手续，出租人武义双龙存在因未履行消防验收或消防备案而受到行政处罚的风险，公司作为承租人，存在因出租人受到相关行政处罚导致厂房停止使用的风险，公司于2017年10月13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决定于2017年10月14日起停止该处租赁厂房的相关生产使用，公司相关生产设施将在整理安置后暂存于该处厂房，待子公司厂房投入使用后再行迁移，并重新开始相关生产。

公司租赁该厂房为生产锅炉燃烧器、空气预热器、落渣落灰处理设备、烟风装置、平台扶梯以及钢架构等一系列基础配件使用，报告期内，2015年、2016年、2017年1-4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56,870,997.20元、87,110,109.04元和52,374,626.31元，其中公司锅炉配件销售收入分别为1,947,920.54元、6,415,861.60元及235,390.74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43%、7.37%及0.45%，该部分产品收入占比较小，停止使用后，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小，且，2015年、2016年相关配件全年销售成本分别为1,302,542.03元、4,147,833.22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有相关配件存货1,240,468.55元，至2018年2月公司新厂房投入使用之前，公司现有的基础配件库存足以支撑未来数月公司业务正常运转，此外，由于相关配件均为基础加工制造产品，市场上拥有充足的可替代产品，如公司因业务增长导致对相关配件需求提升，公司将择机采购相关产品备用，保障公司业务的正常运转。但由于该处厂房停止生产需要数月时间，公司未来业绩存在波动的风险。

#### 五、委托加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企业加工生产受压元器件等锅炉本体材料的情况。如果受托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按质按量按时交货，将会影响整个锅炉项目的质量和进度，为公司带来违约的风险。

#### 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方振明和方依群夫妇，其中方振明直接持有公司765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51.00%，通过众强投资间接控制公司39.00%的股份；方依群直接持有公司150万股股份，占股份总额的10.00%，实际控制人合计可控制公司100.00%的股份，对公司拥有绝对控制权。其中方振明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方依群担任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自公司成立以来，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公司的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利润分配、对外投资等进行不当控制，公司将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风险。

## 七、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在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方面存在一些瑕疵，例如：关联交易未履行适当的程序，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未在有限公司期间形成相应的报告等。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但由于相关治理机制建立时间较短，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 目 录

<b>重大事项提示 .....</b>	<b>3</b>
一、主要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3
二、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3
三、偿债能力风险.....	3
四、停用未办理消防验收相关手续租赁厂房的业绩波动风险.....	4
五、委托加工风险.....	4
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4
七、公司治理风险.....	5
<b>目 录 .....</b>	<b>6</b>
<b>释 义 .....</b>	<b>9</b>
<b>第一节 基本情况 .....</b>	<b>11</b>
一、公司基本情况.....	11
二、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12
三、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2
四、公司股权结构图.....	13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14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16
七、子公司基本情况.....	20
八、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1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2
十、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25
十一、相关中介机构.....	27
<b>第二节 公司业务 .....</b>	<b>29</b>
一、公司业务概况.....	29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3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9

四、公司具体业务情况.....	52
五、公司商业模式.....	58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行业基本风险及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 .....	60
<b>第三节 公司治理 .....</b>	<b>76</b>
一、公司治理情况.....	76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77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80
四、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独立情况.....	80
五、同业竞争.....	82
六、公司最近两年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源及提供担保情况 .....	83
七、公司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84
八、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85
九、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85
<b>第四节 公司财务 .....</b>	<b>87</b>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87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	113
三、报告期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113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14
五、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 .....	136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44
七、报告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161
八、报告期的主要负债情况.....	184
九、报告期的股东权益情况.....	195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96
十一、股份支付.....	204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204
十三、资产评估情况.....	205
十四、股利分配政策和股利分配情况.....	206

十五、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207
十六、业务发展风险及管理.....	208
<b>第五节 有关声明 .....</b>	<b>212</b>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12
二、主办券商声明.....	213
三、律师声明.....	215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16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17
<b>第六节 附件 .....</b>	<b>218</b>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18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18
三、法律意见书.....	218
四、公司章程.....	218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18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218



## 释 义

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先创股份	指	浙江先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先创有限、有限公司	指	浙江先创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众强投资	指	武义众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明远科技	指	浙江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双峰锅炉	指	浙江双峰锅炉制造有限公司
武义双龙	指	浙江武义双龙工具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浙江先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浙江先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先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先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根据上下文义所需，指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指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盈科（杭州）律师事务所
报告期	指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4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二、专业术语		
锅炉燃烧器	指	一种自动化程度较高的机电一体化设备，包括送风系统、点火系统、监测系统、燃料系统、电控系统

烟风装置	指	是锅炉燃烧系统中将冷空气升压、加热后送往磨煤机和燃烧器的送风机、空气管道和将燃烧产物从炉膛中抽出、经净化后排至烟囱或部分返回磨煤机的引风机、烟气管道、管道附件等相关设备
空气预热器	指	是锅炉尾部烟道中的烟气通过内部的散热片将进入锅炉前的空气预热到一定温度的受热面，是一种用于提高锅炉的热交换性能，降低能量消耗的设备。
SNCR 技术	指	即选择性非催化还原技术，是一种不用催化剂，在 850~1100°C 的温度范围内，将含氨基的还原剂（如氨水，尿素溶液等）喷入炉内，将烟气中的 NO <sub>x</sub> 还原脱除，生成氮气和水的清洁脱硝技术。
SCR 技术	指	选择性催化还原技术在催化剂的作用下，喷入还原剂氨或尿素，把尾气中的 NO <sub>x</sub> 还原成 N <sub>2</sub> 和 H <sub>2</sub> O。
DCS 系统	指	集散控制系统（DCS）是以微处理器为基础，采用控制功能分散、显示操作集中、兼顾分而自治和综合协调的设计原则的新一代仪表控制系统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浙江先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方振明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9年4月15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6年9月14日

注册资本：1,500万元

住所：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通溪路1388号

邮编：321200

电话：0579-87980958

传真：0579-87980958

邮箱：office@zjxianchuang.com

董事会秘书：方依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23687865413T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N77）；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大气污染治理（N7722）；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环境与设施服务（12111011）；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大气污染治理（N7722）。

主营业务：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服务及水煤浆锅炉配件的生产和销售。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即以水煤浆高效燃烧利用环保专用设备为核心向客户提供集研

发设计、供货、安装、调试、技术咨询及运营管理的一体化服务。

## 二、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股票总量：15,000,000股

挂牌日期：【 】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三、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一）挂牌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暂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

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 （二）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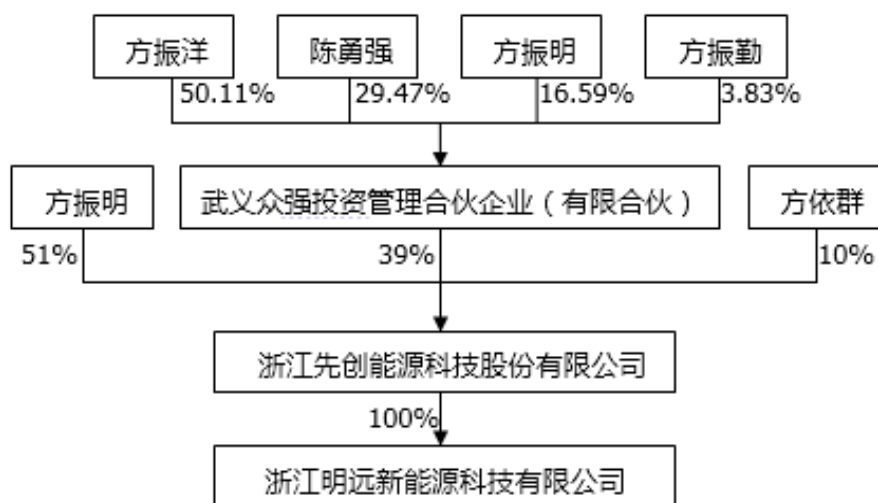
除上述股份锁定规定以外，公司股东未对其所持股份作出自愿锁定的承诺。

股份公司于2016年9月14日成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股东所持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可进行公开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股东姓名	限售股份数量（股）	可流通股份数量（股）	全部所持股份数量（股）
方振明	7,650,000	-	7,650,000
众强投资	5,850,000	-	5,850,000
方依群	1,500,000	-	1,500,000
合计	<b>15,000,000</b>	-	<b>15,000,000</b>

## 四、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1、控股股东

公司股东方振明直接持有公司765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51.00%，通过众强投资能够间接控制公司585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39.00%，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 2、实际控制人

公司股东方振明与方依群于2016年1月7日签订《一致行动协议书》，双方明确约定：“如任一方拟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会提出议案时，须事先与另一方充分进行沟通协商，在取得一致意见后向公司股东会提出议案；凡涉及公司重大经营决策事项时，双方须先行协商并统一意见，在形成统一意思表示的基础上，双方可以在公司股东会会议上发表意见并行使表决权；在股东会就事项表决时，双方应根据事先协商确定的一致意见对议案进行一致性的投票，或将所持有的表决权不作投票指示委托给协议对方进行投票。如果双方进行充分沟通协商后，对有关重大事项行使何种表决权达不成一致意见，方依群应当依据方振明的投票意向行使表决权。任何一方未经对方的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任何一方所持公司股份不得通过协议、授权或其他约定委托他人代为持有。”

方振明直接持有公司51.00%的股份，通过众强投资间接控制公司39.00%的股份；方依群直接持有公司10.00%的股份，未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方振明、方依群二人合计可控制公司100.00%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方振明和方依群的基本情况如下：

方振明，男，汉族，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MBA硕士学位，毕业于香港财经学院工商管理专业。1991年9月至1993年2月，任永康市古山中学教师；1993年2月至1995年1月，任哈尔滨友谊商场部门经理；1995年1月至2001年12月，任永康市恒泰被服厂总经理；2001年12月至2009

年4月，任浙江双峰锅炉制造有限公司行政副总经理；2009年4月至2016年1月，任先创有限监事；2016年1月至2016年8月，任先创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三年。方振明直接持有本公司51.00%的股份，通过众强投资持有本公司6.47%的股份，合计持有本公司57.47%的股份，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和其他争议。

方依群，女，汉族，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浙江广播电视大学公关文秘专业。2009年4月至2016年1月，任先创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1月至2016年8月，任先创有限监事；2016年8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方依群持有公司10.00%的股份，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和其他争议。

### 3、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2015年1月1日至2016年1月6日，方依群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2016年1月7日至今，公司控股股东为方振明，实际控制人为方振明、方依群。方振明、方依群系夫妻关系，并且为了公司的稳定经营，二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前述前后两人所持股份均为夫妻共同财产，两人均对股权享有权利，因而上述变化系夫妻两人内部持股结构调整，未对公司业务、公司治理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二）公司现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方振明与股东方依群为夫妻关系，公司股东武义众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众强投资”）为公司股东方振明控制的企业。

## （三）其他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众强投资系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723MA28DLRLX8，成立日期为2016年4月22日，注册资金585万元，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股权投资（未经金融等行业监管部门批准不

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合伙期限为自 2016 年 4 月 22 日至 2026 年 4 月 20 日，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方振明。现持有公司股份 5,85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39.00%，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和其他争议。

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众强投资的出资情况如下：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方振洋	有限合伙人	货币	2,931,150	50.11
陈勇强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724,100	29.47
方振明	普通合伙人	货币	970,650	16.59
方振勤	有限合伙人	货币	224,100	3.83
合计			<b>5,850,000</b>	<b>100.00</b>

众强投资为公司的持股平台，众强投资的资金来源均为各合伙人的自有资金，非以募集方式取得，不属于《私募基金管理办法》、《私募基金登记备案办法》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无需履行相关登记及备案程序。

##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公司自 2009 年 4 月 15 日设立以来变化情况如下：

### （一）有限责任公司的设立

有限公司是由股东方依群一人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2009 年 2 月 26 日，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浙工商）名称预核内[2009]第 040062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方依群投资 500 万元设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的企业名称为“浙江先创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根据武义方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武会师验（2009）第 100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9 年 4 月 14 日止，方依群已缴纳出资额 5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2009年4月15日,武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330723000018394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方依群	货币	500.00	500.00	100.00
合计		<b>500.00</b>	<b>500.00</b>	<b>100.00</b>

## (二) 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4年12月25日,有限公司股东作出决定:决定将公司注册资金由原来的500万元增加到1,500万元,由股东方依群出资1,000万元。

2014年12月26日,先创有限就前述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先创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方依群	货币	1,500.00	500.00	100.00
合计		<b>1,500.00</b>	<b>500.00</b>	<b>100.00</b>

## (三)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6年1月6日,有限公司股东作出决定:原公司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变更为私营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控股或私营性质企业控股);同意股东方依群将持有公司70%股权(认缴出资额1,050万元,已出资350万元,未出资700万元)以现金3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方振明。同日,方依群与方振明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此次股权转让价格为每单位出资1.00元,以公司注册资本作为参考定价依据,经双方协商确定价格,相应的股权转让价款已于2017年8月支付完毕。

2016年1月7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方振明	货币	1,050.00	350.00	70.00
方依群	货币	450.00	150.00	30.00
合计		<b>1,500.00</b>	<b>500.00</b>	<b>100.00</b>

2016年1月18日，方依群缴纳有限公司投资款300万元。2016年1月19日，方振明缴纳有限公司投资款合计700万元。

此次缴纳公司资本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方振明	货币	1,050.00	1,050.00	70.00
方依群	货币	450.00	450.00	30.00
合计		<b>1,500.00</b>	<b>1,500.00</b>	<b>100.00</b>

#### （四）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6年4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如下决议：同意股东方振明将持有本公司19%的股权（出资额为285万元）以28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众强投资；同意股东方依群将持有本公司20%的股权（出资额为300万元）以3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众强投资。同日，方振明、方依群分别与众强投资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此次股权转让价格为每单位出资1.00元，以公司注册资本作为参考定价依据，经双方协商确定价格，相应的股权转让价款已于2017年7月支付完毕。

2016年4月29日，有限公司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方振明	货币	765.00	765.00	51.00
众强投资	货币	585.00	585.00	39.00
方依群	货币	150.00	150.00	10.00
合计		<b>1,500.00</b>	<b>1,500.00</b>	<b>100.00</b>

## （五）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先创股份

2016年5月15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2016年5月31日为评估、审计基准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30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16年5月31日为基准日对有限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304604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2016年5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为16,637,463.09元。

2016年8月3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万隆评报字（2016）第1658号《浙江先创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涉及的净资产评估报告》，确认截至2016年5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18,542,286.73元。

2016年8月20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截至2016年5月31日账面净资产人民币16,637,463.09元为基础，按照1.11:1的折股比例折合股份总额1,500.00万股，剩余净资产1,637,463.09元计入资本公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8月2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了第一届监事会的职工代表监事。

2016年8月20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出资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6）304183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公司股本1,500.00万元已足额缴纳。

2016年9月14日，金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公司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723687865413T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方振明	净资产折股	7,650,000	51.00
众强投资	净资产折股	5,850,000	39.00
方依群	净资产折股	1,500,000	10.00
合计		<b>15,000,000</b>	<b>100.00</b>

## 七、子公司基本情况

明远科技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明远科技尚未开展实际经营。

### （一）明远科技股本演变情况

#### 1、明远科技的设立

明远科技成立于 2010 年 9 月 8 日，取得由金华市婺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30702000044713 的《营业执照》。明远科技的公司类型为私营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控股或私营性质企业控股），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由股东以货币方式出资，经营范围：“锅炉设计、制造、安装、维修、保养和改造，压力容器制造（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新能源技术与开发；传统能源清洁化技术与开发；热能机械设备（特种设备除外）的设计、制造、安装、维修、保养和改造；水煤浆（危险品除外）的生产销售，压力容器销售。”

根据金华宏誉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0 年 9 月 8 日出具的金宏会验(2010)第 147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0 年 9 月 8 日止，明远科技（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00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明远科技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方振明	货币	700.00	700.00	70.00
方依群	货币	300.00	300.00	30.00
合计		<b>1,000.00</b>	<b>1,000.00</b>	<b>100.00</b>

## 2、2016年1月，明远科技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6年1月8日，明远科技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同意方振明将持有本公司70%的股权（出资额为700万元），以7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先创有限；同意方依群将持有本公司30%的股权（出资额为300万元），以3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先创有限。

2016年1月8日，方振明、方依群分别与先创有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此次股权转让价格为每单位出资1.00元，以公司注册资本作为参考定价依据，经双方协商确定价格，相应的股权转让价款已于2016年3月支付完毕。

2016年1月29日，明远科技在金华市婺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就上述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统一信用代码为913307025623513477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明远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先创有限	货币	1,000.00	1,000.00	100.00
合计		<b>1,000.00</b>	<b>1,000.00</b>	<b>100.00</b>

## （二）明远科技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五、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之“（二）明远科技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 （三）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子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总经理方振明担任明远科技执行董事及经理，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董事会秘书方依群担任明远科技监事。除此之外，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八、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过重大资产重组。

##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董事基本情况

1、方振明，详见本节之“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相关内容。

2、方依群，详见本节之“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相关内容。

3、陈勇强，男，汉族，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毕业于南京能源工程学院热能工程专业，工程师。1987年8月至2000年8月，任武义锅炉厂技术部部长；2000年8月至2010年10月，任浙江双峰锅炉制造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0年10月至2016年8月，任先创有限常务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16年8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任期三年。通过众强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11.49%股份，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和其他争议。

4、吴慧红，女，汉族，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毕业于浙江广播电视大学财务会计专业，助理会计师。1990年2月至1995年4月，任武义县棉纺织厂统计员；1995年5月至2002年1月，任浙江万鹏集团有限公司会计；2002年1月至2004年2月，任浙江双峰锅炉制造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04年3月至2006年5月，任浙江远东工具制造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06年6月至2008年12月，任浙江邦臣工贸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兼行政科长；2009年1月至2013年12月，任浙江邦臣工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1月至2016年8月，任先创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任期三年。未持有公司股份。

5、曹欣玉，男，汉族，193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毕业于浙江大学热能工程专业，教授。1967年7月至2003年6月，任浙江大学热能工程研究所副所长；2003年7月至2006年8月，受浙江大学热能

工程研究所退休返聘；2006年8月至今，任浙江百能科技有限公司高级顾问；2016年8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的任职期限为2016年8月20日至2019年8月19日。

## （二）监事基本情况

1、傅俊英，女，汉族，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毕业于北京现代经济管理学院。1994年3月至1999年12月，任武义有机化工厂工人；2000年1月至2008年10月，自主创业；2008年11月至2011年10月，任武义新星电子厂财务主管；2011年11月至2016年8月，任先创有限财务主管；2016年8月至今，为公司职工监事，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傅俊英未持有公司股份。

2、尹作南，男，汉族，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毕业于江西省永丰县欧阳修中学。1996年7月至2008年2月，任杭州燃油锅炉厂工程部经理兼销售部部长；2009年3月至2016年8月，任先创有限杭州销售中心总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及杭州销售中心总经理，任期三年。尹作南未持有公司股份。

3、郑伟，男，汉族，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毕业于杭州市韶山中学。1999年1月至2009年8月，任杭州聚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9年9月至2016年8月，任先创有限销售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及销售经理，任期三年。郑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监事的任职期限为2016年8月20日至2019年8月19日。

##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方振明，总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情况”之“3、公司重要股东基本情况”。

2、陈勇强，副总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3、吴慧红，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4、方依群，董事会秘书，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情况”之“3、公司重要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限为2016年8月20日至2019年8月19日。

#### （四）签订协议情况及稳定措施

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同时还签订了保密协议。

公司为稳定高级管理人员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有：

加强公司文化建设，增强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及业务团队的凝聚力；在管理制度和后勤保障方面为公司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实行绩效考核，将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的收入与公司的经营业绩挂钩，使其个人能力、对公司的贡献和本人的薪酬三者相对应；建立科学的聘用制度，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员工考评、激励政策和岗位职能建设，使个人职业规划与公司岗位、个人才能和公司发展愿景相匹配，充分发挥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的才能，并及时听取、借鉴合理化建议。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 (股)	间接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1	方振明	董事长、总经理	7,650,000	970,650	57.47
2	方依群	董事、董事会秘书	1,500,000	-	10.00
3	陈勇强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	1,724,100	11.49
4	吴慧红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	-	-
5	曹欣玉	董事	-	-	-



6	傅俊英	监事会主席	-	-	-
7	尹作南	监事	-	-	-
8	郑伟	监事	-	-	-
9	徐宏广	核心技术人员	-	-	-
10	马颖	核心技术人员	-	-	-
11	田永生	核心技术人员	-	-	-
合计			9,150,000	2,694,750	78.96

注：表中间接持股均是通过众强投资持有。

## 十、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总资产（万元）	14,702.65	13,966.10	10,519.65
所有者权益（万元）	2,756.29	2,217.26	1,560.4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2,756.29	2,217.26	1,560.40
每股净资产（元/股）	1.84	1.48	3.1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84	1.48	3.12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80.67%	83.57%	92.00%
流动比率（倍）	0.80	0.78	0.81
速动比率（倍）	0.48	0.42	0.62
项目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237.46	8,721.32	5,692.32
净利润（万元）	539.03	622.38	71.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39.03	622.38	71.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37.72	594.46	152.8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37.72	594.46	152.89
毛利率	30.91%	34.00%	23.78%
净资产收益率	21.68%	22.14%	4.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21.62%	21.15%	10.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44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44	0.1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93	3.03	1.46
存货周转率（次）	0.91	1.93	2.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万元）	-399.70	2,904.77	1,919.5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7	2.05	3.84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 2、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 ÷ 资产总额 × 100%
-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 4、速动比率=速动资产 ÷ 流动负债
- 5、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 营业收入 × 100%
- 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 ÷ 期初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 × 100%，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进行计算
- 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非经常性净损益） ÷ 期初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 × 100%，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进行计算
- 8、基本每股收益=净利润 ÷ 加权平均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进行计算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 (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2) (未扣除坏账准备)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 (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 /2) (未扣除存货跌价准备)

1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本数 (或实收资本额)

## 十一、相关中介机构

### 1、主办券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住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

联系电话：0371-65585033

传真：0371-65585033

项目小组负责人：唐梦华

项目小组成员：吴俊、颜琴、刘资政

### 2、律师事务所：北京盈科（杭州）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丽华

住所：杭州市下城区东新路 240 号苏泊尔发展大厦 8 层、9 层

联系电话：0571-57136929

传真：0571-86799606

经办律师：洪兴贤、孙大勇

### 3、会计师事务所：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王晖

住所：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13777 号中润世纪广场 18 栋 1201 室

联系电话：0532-85798599

传真：0531-81666227

经办注册会计师：冯宏志、刘方微

4、资产评估机构：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宏

住所：上海市迎勋路 168 号 16 楼

联系电话：021-63788398

传真：021-63767768

经办注册评估师：黄辉、刘希广

5、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6、拟挂牌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谢庚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邮编：1000330020

电话：010-63889512

挂牌公司与本次公司股票挂牌转让有关的主办券商、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股票登记机构及其法定代表人、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业务概况

####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服务及水煤浆锅炉配件的生产和销售。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即以水煤浆高效燃烧利用环保专用设备为核心向客户提供集研发设计、供货、安装、调试、技术咨询及运营管理的一体化服务。

公司经营范围为：能源技术与开发；能源设备、环保设备、环境水处理设备、废气处理设备、除尘设备、脱硫设备、脱硝设备、除尘燃烧器设备、油雾净水设备的制备、加工、销售；热能机械设备安装、改造、维修；锅炉、压力容器、水煤浆、电子元件及组件、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监控化学品）、钢板、电工器材、汽车配件、五金交电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项目除外，国家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业务结构稳定。

水煤浆锅炉系统主要包括燃料供给系统、燃烧器系统、吹灰系统、脱硫脱硝除尘系统、余热利用系统、烟风系统及控制系统。

##### 1) 燃料供给系统

主要完成水煤浆的存储、过滤、搅拌和输送功能。系统主要设备由水煤浆储罐、卸浆泵、输浆泵、在线过滤器、搅拌过滤器、供浆泵、测量与控制装置和阀门及管道组成。

##### 2) 燃烧器系统

作为自动化程度较高的机电一体化系统，燃烧器系统主要由送风系统、点火系统、监测系统、燃料系统、电控系统构成。送风系统的功能在于向燃烧室里送入一定风速和风量的空气。点火系统的功能在于点燃空气与燃料的混合物。监测

系统的功能在于保证燃烧器安全、稳定的运行。燃料系统的功能在于保证燃烧器燃烧所需的燃料。电控系统是以上各系统的指挥中心和联络中心。

### 3) 吹灰系统

锅炉运行一段时间后,受热面上积灰或结渣,将会影响锅炉的安全和经济运营,因此必须及时清除,吹灰系统就是清除受热面上的结渣和积灰,维持受热面的清洁,以保证锅炉的安全经济运行。

### 4) 脱硫脱硝除尘系统

燃烧产生的含硫尾气随管道进入脱硫装置,经旋流板与喷头喷雾所形成的液膜相接触,酸性气体被氢氧化钠溶液吸收,净化后废气从脱硫除尘装置烟囱出口高空达标排放。脱硝系统将还原剂喷入含  $\text{NO}_x$  的燃烧产物中,发生还原反应脱除  $\text{NO}_x$ ,生成氮气和水。

### 5) 余热利用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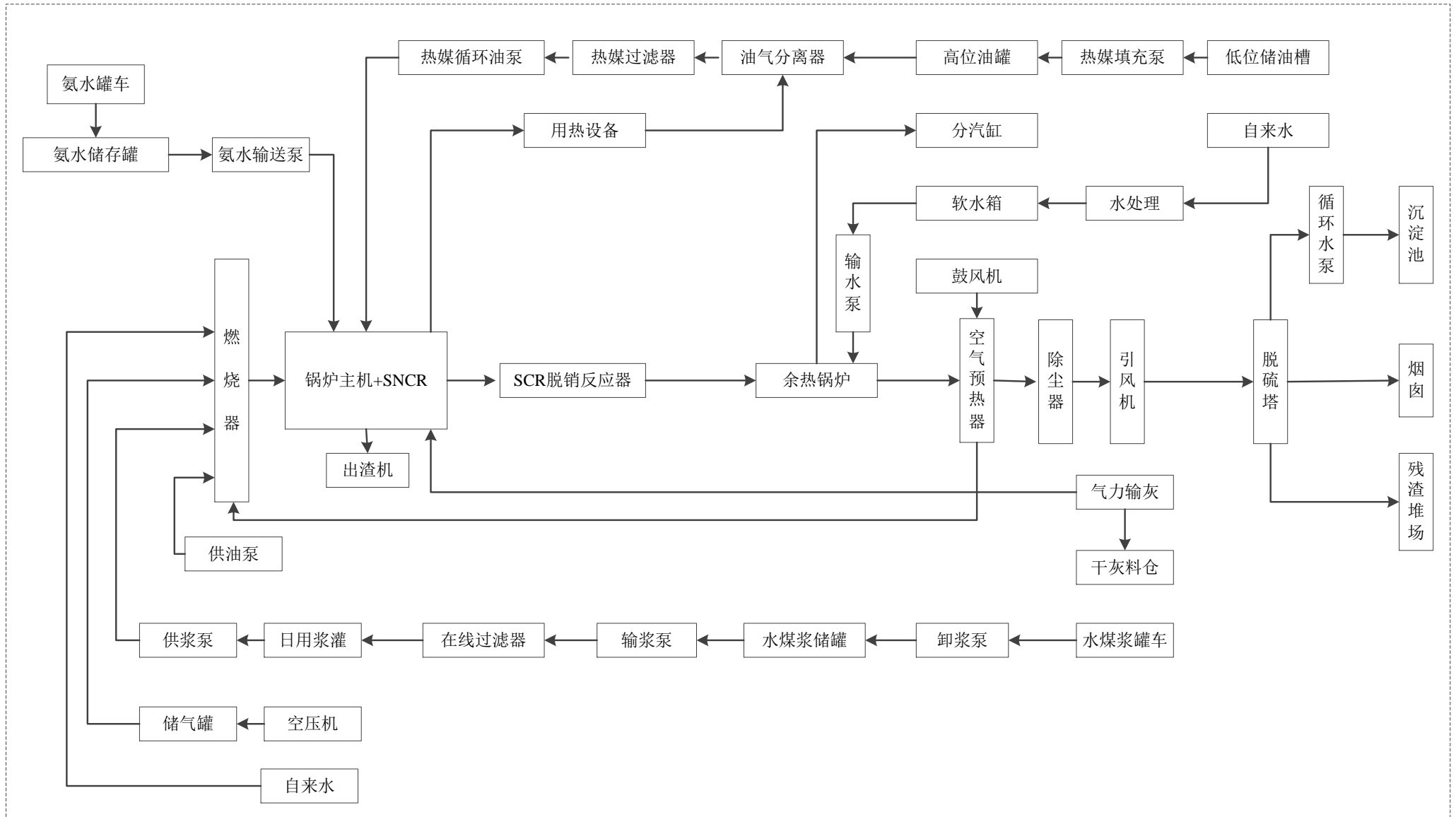
为降低排烟温度及系统热损耗,降低耗水、耗煤量,提高锅炉的热效率,在锅炉主机后布置的二次能源利用的余热锅炉系统。

### 6) 烟风系统

烟风系统是锅炉燃烧系统中将冷空气升压、加热后送往磨煤机和燃烧器的送风机、空气管道和将燃烧产物从炉膛中抽出、经净化后排至烟囱或部分返回磨煤机的引风机、烟气管道、管道附件和相关设备所组成的系统。

### 7) 控制系统

控制系统由动力控制柜和计算机监控系统电脑型操作柜组成。动力控制主要控制鼓风机、引风机、卸浆泵、供浆泵、过滤搅拌器、出渣机等设备起动与停止,同时鼓风机、引风机、供浆泵、过滤搅拌器之间进行联锁控制以保证锅炉安全运行。自控模式计算机监控系统将设备的状态、运行参数值形象地显示在屏幕上,实现运行参数的显示和控制。



公司为客户提供的水煤浆锅炉系统示意图

##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

1、公司主要服务为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服务，主要产品为水煤浆锅炉配件。

### （1）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服务

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服务主要为以水煤浆高效燃烧利用环保专用设备为核心向客户提供集研发设计、供货、安装、调试、技术咨询及运营管理的一体化服务。

公司根据客户需求设计整套水煤浆锅炉供热系统技术方案，并根据方案中的技术指标选择优质供应商，协调采购水煤浆锅炉主体设备及其配套设施，并结合公司自行生产的锅炉辅助设备协调各方进行锅炉的安装施工及调试验收。在整套水煤浆锅炉供热系统的质保期内会按照合同的约定为客户提供维修等服务，在质保期后可根据客户的需要提供维修、保养等服务，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服务类型	具体服务内容
水煤浆锅炉系统总体规划设计服务	主要包括现场勘查、锅炉选型、设备成套配置、锅炉系统总图设计等
项目详细设计服务	锅炉系统设备布置总图、设备基础条件图、工艺管道布置图、烟风系统阻力计算及施工图设计及锅炉系统全套仪电及控制设计等
通用及专用设备采购服务	为实现一体化服务，公司在使用公司自行生产的锅炉辅助设备、零件的基础上向第三方采购受压元件、除尘器、控制箱及无缝钢管等环保专用设备及锅炉供热系统所需零件。
组织安装施工	编制项目安装施工计划、编制项目安装施工组织技术方案、协调具有锅炉安装资质的企业进行安装等
设备系统调试	主要包括编制锅炉系统冷、热态调试方案，执行锅炉系统设备的单机调试和系统联调等
系统运营管理及技术培训	在锅炉 DCS 系统中增设“锅炉运行远程监视系统”，通过互联网对锅炉系统进行实时远程监视，并对系统运行的各项参数进行分析、判断，并定期向客户就锅炉供热系统运行安全性、经济性和污染排放控制等提出具体操作意见，并对客户操作人员提供技术指导及培训。

公司为客户提供的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服务部分成果信息展示如下：





2	基于互联网的锅炉系统智能控制及能效管理系统		
3	高效环保水煤浆锅炉全套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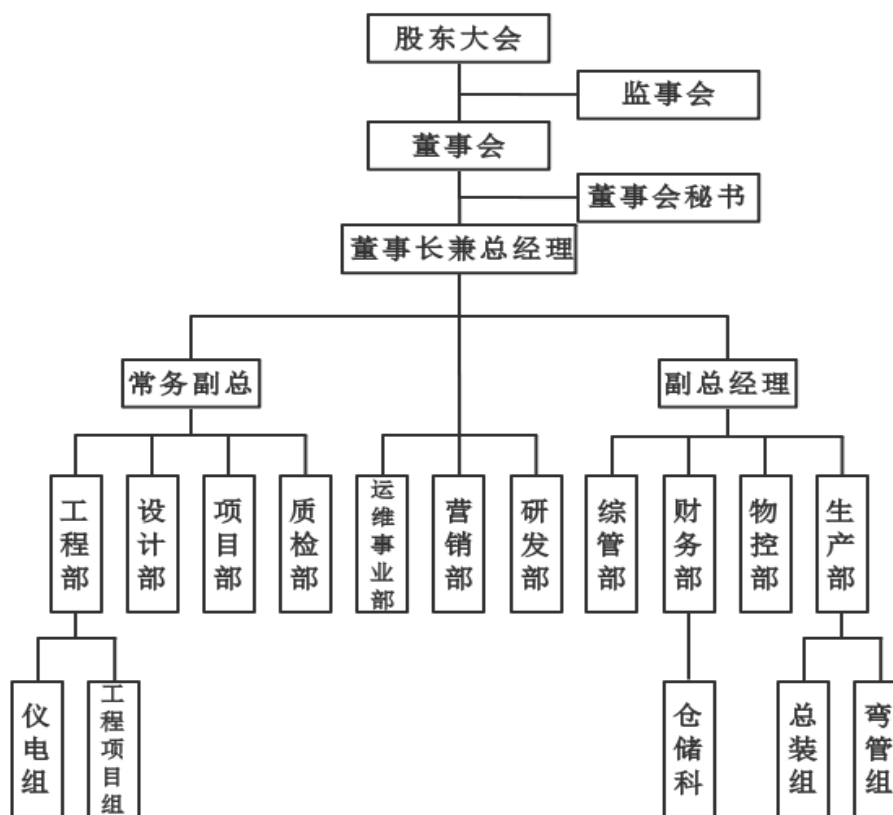
## 2、水煤浆锅炉配件

除为下游化工、印染、纺织等企业提供成套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服务外，为满足部分客户后期锅炉维护的特殊需求，公司还提供水煤浆锅炉配件的生产和销售服务。

公司自行生产及销售的水煤浆锅炉配件主要包括：锅炉燃烧器、空气预热器、落渣落灰处理设备、烟风装置、平台扶梯以及钢架构等一系列锅炉辅机及配件。

##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 （一）公司组织结构



公司各部门的职能如下：

部门名称	主要职能
综管部	负责员工的招聘、选拔、晋升、试用期的评估与管理；负责公司培训工作的组织与实施；负责对考核人员的绩效考核；负责员工劳动合同的签定与人事档案的管理等公司办公事务管理与人事管理工作。
财务部	负责财务管理、会计核算、资金与信用管理工作。
物控部	负责制定物控总计划；针对每个项目合同，安排仓储、采购、发货各环节进度计划；编制采购预算，经批准后实施；对供应商进行询价、比价、议价进行谈判；控制供应商的交货期和交货数量；负责采购材料运输、入库验收等采购工作与物料控制工作。
生产部	负责编制日常生产计划、组织安排生产活动及生产过程中的产品质量、工艺状况分析，进行质量改进、对员工进行安全生产培训等生产管理工作。

工程部	制定并全面执行各项目施工计划；检查工程进度计划的执行情况，根据工程进度的实际情况定期召开现场施工调度会议，协调当事各方关系，对各项目的施工统一的协调与调度；负责工程现场调试及安装验收；组织有关人员对各项目的现场施工安全情况进行检查等项目工程安装管理工作。
设计部	负责设计制定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包括组织实施部门设计质量控制和监督管理计划及水煤浆锅炉供热系统设计方案。
项目部	负责制定并全面执行各项目工程进度计划，项目进程中成本、质量、资金、供应及项目合同的归档管理等项目管理工作。
质检部	负责执行和完善产品质检体系建设；建立生产产品质量检测档案；对员工进行质量标准培训；负责锅检所验收材料的准备；组织实施对原材料、外协件、外购品、自制件的检验等质量管理工作。
运维部	负责仪电售前技术支持，在运行设备现状跟踪，数据分析，整体运维解决方案提供及实施。
营销部	负责制定营销计划；组织市场调查和研究，掌握市场供求信息 and 行业动态，不定期编制市场动态分析报告，为公司经营决策提供依据；负责建立并完善渠道销售网络；负责销售合同和标书的拟制和签定；建立客户资料档案，保持与客户之间的双向沟通与客户关系维护等销售管理工作。
研发部	负责开展新能源燃烧利用创新研发以及技术创新、专利申请、技术引进工作，组织重大技术、工艺改进课题的攻关等。

##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及方式

### 1、采购流程

公司对外采购系统性服务主要包括脱硫脱硝系统、除尘系统服务等；公司对外采购锅炉系统辅助设备包括鼓风机、引风机、锅炉仪表、电气控制柜、交换机等；公司对外采购用于锅炉系统集成的零部件和用于生产加工的原材料包括无缝钢管、电缆、弯通、三通、开平板、容器板、槽钢、锅炉板等材料。此外公司为客户提供的工业锅炉属于特种设备，需要取得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压力容器制造许可证），公司将锅炉本体委托给具有相关资质的生产商进行加工在经公司验收后方可发往项目施工场地，公司在委托加工商签署加工合同前会查验对方相应资质，公司锅炉系统在经公司、客户及第三方监管机构共同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对于脱硫脱硝系统、除尘系统服务，公司向有该业务资质的供应商采购全套服务，在签署购销合同前公司会要求供应商提供相应设备生产、安装及施工资

质，公司负责组织协调供应商在公司客户项目中的整体进度并组织验收。对于锅炉系统辅助设备及生产加工原材公司直接向市场上的优质供应商进行采购，并签订购销合同，公司物控部配合质检部对直接采购的辅助机器设备及无缝钢管等原材料进行质量检测。对于不符合质量要求的产品，由公司物控部与供应商交涉是否退换。为了方便项目的开展实施，完成加工并检测合格的锅炉本体及辅助机器设备直接发往项目现场，根据项目进度投入安装或调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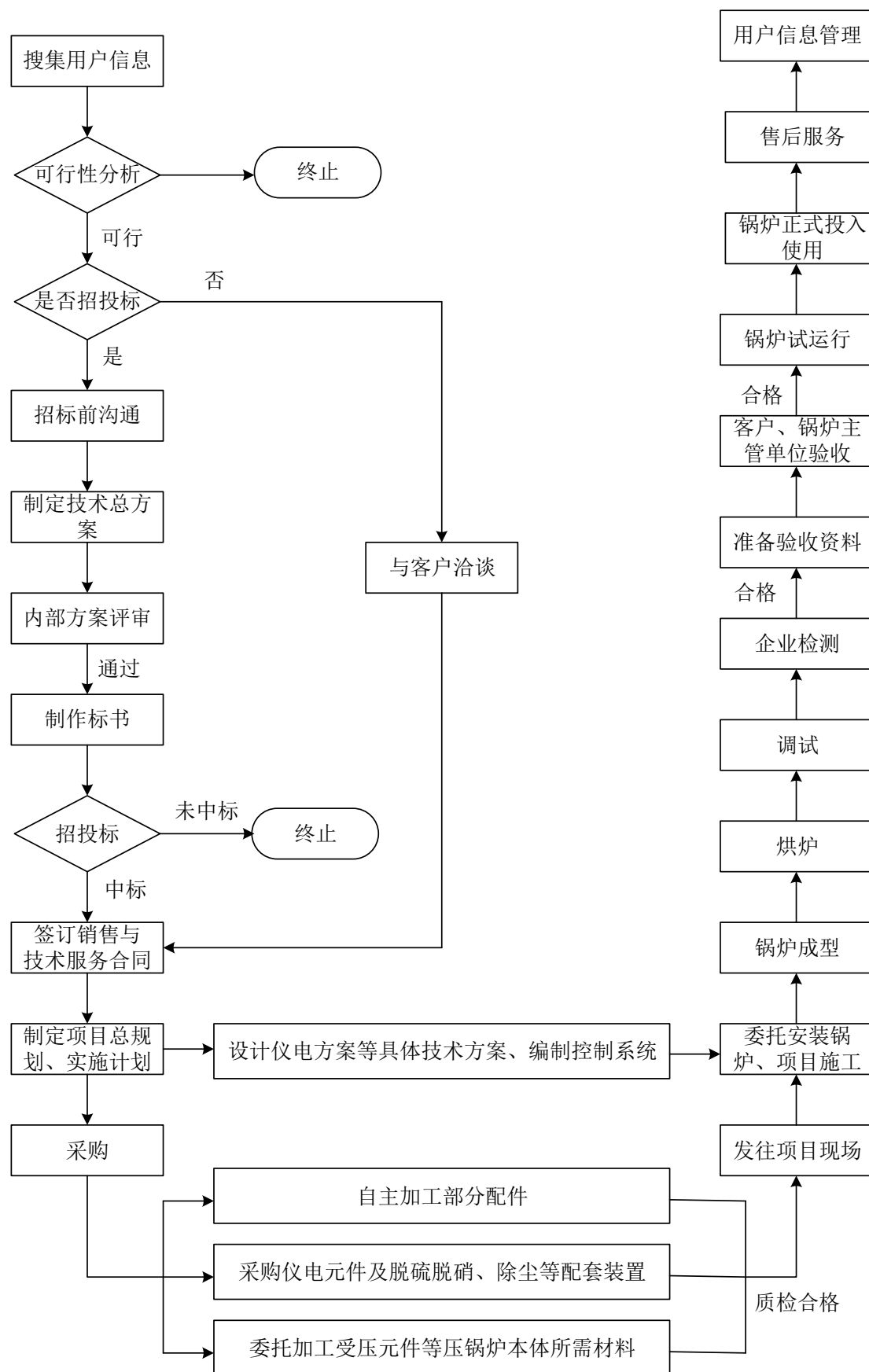
## 2、销售与技术服务流程

公司主营业务为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服务以及锅炉配件生产和销售。公司销售采取直销的方式，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服务主要体现在为客户设计成套锅炉供热系统的技术方案、协调设备采购、仪电安装方案、编制自动控制系统等。公司营销部业务人员通过搜集市场信息寻找项目并与公司设计部等部门初步分析项目实施可行性。对于公司认为具有可实施性的项目，如果需要招投标，则由营销部主导与项目部、设计部在招标前与客户沟通、制作技术总方案并对技术总方案进行评审、共同制作标书参与招投标活动，并在中标后与客户签订销售与技术服务合同；如果不需要招投标，则由营销部在公司项目部、设计部等部门意见的基础上，直接与客户进行洽谈，并在洽谈成功后签订销售与技术服务合同。在签订合同后，由项目部制定项目实施总体计划，采购部根据项目需求进行采购，仪电部等部门设计仪电安装方案、编制锅炉自动控制系统程序等。直接采购的辅机和经委托加工的材料发往项目现场，由公司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施工单位进行砌筑等施工，委托锅炉安装单位进行锅炉安装。公司项目部则负责跟进项目进度和协调各施工单位、安装单位，仪电部指导锅炉仪电安装。在锅炉完成安装后，则需要进行烘炉、调试、检测。在公司检测合格后由客户和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等主管部门完成验收，在验收合格后则可以投入试运行、正常使用。

## 3、生产流程

公司根据具体项目的实际需要来生产锅炉配件。公司采购部根据项目的计划采购钢材等原材料并将生产任务发至生产部。生产部根据生产任务组织生产活动，完成加工生产的锅炉配件由生产部配合质检部完成检测，检测合格后发至项目现场。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简图如下：



#### 4、委托加工

1) 公司委托加工锅炉本体的厂商信息如下:

序号	公司的主要供应商
1	浙江双峰锅炉制造有限公司
2	杭州杭富锅炉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3	无锡市神州通用设备有限公司
4	张家港新思益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 委托加工商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关系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与本公司的关系
双峰锅炉	1,500.00	汽车货运(具体经营范围详见许可证)。工业锅炉、压力容器、汽车配件的制造、销售;工业锅炉、非标设备的安装、改造、维修;锅炉洁净燃烧技术的研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培训。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方振明持有双峰锅炉20%的股份,方振明之兄长持有双峰锅炉20%的股份。

除公司股东及董事长方振明与浙江双峰锅炉制造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外,方振明与其他委托加工厂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其亲属担任委托加工厂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公司其他董监高人员不存在持有委托加工厂商股权的情形亦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控制委托加工厂商的情形,也不存在其亲属担任委托加工厂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3) 公司与外协厂商的定价机制

公司与委托加工厂商定价采用招标定价机制,公司会综合考虑委托加工厂商的加工产品的性能质量、市场口碑、历史上与其他客户合作经历,同时考虑委托加工厂商与公司客户项目所在的距离等因素再根据委托加工厂商报价择优选择外协厂商。

4) 外协产品成本占比

项目	2017年1-4月	2016年1-12月	2015年1-2月
----	-----------	------------	-----------

委托加工成本	1,061,077.79	1,815,394.01	1,313,609.52
总成本	36,185,803.41	57,560,174.68	43,388,400.66
占总成本比例 (%)	2.93	3.15	3.03

### 5) 质量控制

因为锅炉属于特种设备，生产锅炉需要特种设备资质，同时在生产锅炉前需要取得当地锅炉监管机构的批复后方可生产，公司质检部门也会对锅炉进行质量验收，此外在委托加工过程中，公司会与委托加工厂商保持沟通，根据委托加工进度对锅炉情况进行查看，在锅炉本体连同其他系统集成完毕投入使用前，公司、客户及第三方监管机构会联合对锅炉系统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所以公司委托加工的锅炉质量能够得到很好的控制。

### 6) 外协在公司整个业务中所处环节和所占地位

公司主要从事系统集成服务，主要核心业务价值集中于对水煤浆锅炉各分系统的工艺优化、系统集成、整体设计以及项目组织管理，对于水煤浆锅炉系统中需要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方能生产的受压元器件，公司选择外协生产，外协部分与公司核心业务价值不存在较大关联性。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4月，公司与外协厂商发生的委托加工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3.03%、3.15%和2.93%，外协部分成本占比较小。此外，公司所处的江浙地带锅炉企业众多，公司可以综合考虑产品质量、地域、价格等因素选择合作的外协厂商。外协在公司整个业务环节中不具有重要地位。

### 7) 外协厂商生产加工相关产品的业务资质

序号	公司的主要外协厂商	生产加工相关产品的业务资质
1	浙江双峰锅炉制造有限公司	压力容器制造许可证
2	杭州杭富锅炉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压力容器制造许可证
3	无锡市神州通用设备有限公司	压力容器制造许可证
4	张家港新思益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压力容器制造许可证

##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公司产品或服务的核心技术水平

### 1、水煤浆锅炉项目协调与组织管理水平

对于规模用热企业，水煤浆锅炉系统是重要基础设施，水煤浆系统集成服务是一项任务重且繁琐涉及众多环节的项目，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在项目的实际管理和协调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公司拥有一支包含技术、管理、市场等不同专业人才的复合型队伍，在项目前期，公司能够快速了解客户需求，根据客户具体情况提供基本方案，项目实施过程中能够很好的协调供应商积极提供设备及服务支持，确保项目按期进行，保证项目进度。在项目后期能够为客户提供培训咨询服务。整个项目过程中，公司能够充分利用自身在专业技术、组织管理、市场关系方面的积累对项目进度及相关人员进行管理组织及协调，提高项目整体效率，从而满足客户的相关要求和标准。

### 2、水煤浆锅炉工艺优化及系统集成水平

水煤浆锅炉系统包括不同的系统组成部分，传统的水煤浆锅炉系统建设方式为采购标准化的不同的系统组成部分机械组装而成，前期成本低、但同时系统使用效率低，长期使用成本较高。公司基于自身对水煤浆锅炉系统的研究及锅炉零配件生产加工经验，针对特定项目为客户提供系统不同组成部分的定制化服务，优化基础设备工艺，改善锅炉分系统的功能及效率，例如公司为客户提供的燃烧系统使用公司自主研发的水煤浆、天然气两用燃烧器，同时为客户提供全套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方案，从而整体提高水煤浆锅炉系统的使用效率，虽然前期投入成本较大，但运营成本较低，整体上大幅度降低了客户的生产经营成本，市场认可度较高。

### 3、水煤浆锅炉智能控制及能效管理水平

目前市场水煤浆锅炉集成服务主要集中于锅炉工艺的改进，产品信息智能化水平较低，在一定程度上制约行业发展和生产力水平的提高，为提高客户效率，降低客户成本，公司着力研发并不断完善“基于互联网的锅炉系统智能控制及能效管理系统”用于管理水煤浆锅炉系统。该系统在各个环节均尽可能达到无人值守安全稳定运行的效果，为用户运行人员创造舒适的工作环境，在各个关键部位均设置远程监视控制仪表，区分正常报警和连锁报警，正常报警时指示操作人员



及时处理排除故障，连锁报警连锁执行设备，在紧急情况下切断隐患部位，防止损失扩大，极大的提高了设备的稳定性，安全性，保证系统长时间连续运行。此外公司与 ABB 等厂商合作建立了安全可靠的水煤浆锅炉信息采集系统，一方面将信息通过安全的互联网通道，采集到公司的数据库，进行基础的运行监视。在用户不规范操作、低能效操作、不安全运行操作等的情况下及时给予警告和建议，另一方面提供给用户远程查看监视功能。在客户需要的时候可以对远程采集的燃烧、运行数据进行全面分析，判断用户能源提供设备的运行状况，提供改善建议，为用户提供长期服务。

## （二）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

###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2 项商标，商标所有权不存在权属纠纷。公司拥有的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所有权人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限	注册地
1		先创有限	7626800	第 11 类	2011.03.07- 2021.03.06	中国大陆
2		先创有限	01673065	第 11 类	2014.11.01- 2024.10.31	中国（台湾）

### 2、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8 项已授权专利，已授权专利不存在权属纠纷。公司拥有的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所有权人	专利号	类型	取得方式	专利有效期	注册地
----	------	------	-----	----	------	-------	-----

1	新型燃水煤浆有机热载体炉	先创有限	ZL201110427018.6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1.12.19-2031.12.18	中国大陆
2	新型燃水煤浆有机热载体炉	先创有限	ZL201120533372.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1.12.19-2021.12.18	中国大陆
3	水煤浆有机热载体炉冷灰斗出灰系统	先创有限	ZL201120533359.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1.12.19-2021.12.18	中国大陆
4	大容量立式散装有机热载体炉炉膛吹灰装置	先创有限	ZL201120533298.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1.12.19-2021.12.18	中国大陆
5	有机热载体炉下部炉膛二次风装置	先创有限	ZL201120533347.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1.12.19-2021.12.18	中国大陆
6	水煤浆有机热载体炉旋流燃烧器前墙水平装置	先创有限	ZL201120533320.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1.12.19-2021.12.18	中国大陆
7	燃水煤浆有机热载体炉	先创有限	M48338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4.8.1-2023.9.24	中国台湾
8	一种水煤浆、天然气两用燃烧器	先创有限	ZL201620313216.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6.4.9-2026.4.8	中国大陆

### 3、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 项域名，域名所有权不存在权属纠纷。公司拥有的域名情况如下：

域名名称	取得方式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域名服务器
zjxianchuang.com	原始取得	2013.7.16	2027.7.16	ns3.gzidc.com ns3.ns365.net

#### 4、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子公司明远科技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土地使用证号	座落	用途	使用权类型	面积 (m <sup>2</sup> )	有效期限
金市国用(2014)第104-09922号	婺城新城区临江区块临江西路西、大岩路南	工业用地	出让	46,913.00	2014.4.30-2064.4.29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上述土地使用权存在抵押的情形，详见“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四、公司具体业务情况”之“（四）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之“3、重大借款合同”。

### （三）公司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的业务许可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类型	认证范围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或发证日期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脱硫、脱销系统设备的设计销售和售后服务；节能设备（燃烧器、水煤浆设备）与除尘设备设计、制造、销售和售后服务	NOA1611603	上海挪亚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2016.6.3-2017.5.22 (已续期: 2017.7.18-2018.5.22)
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	02300978	武义县经济贸易局	2016.6.13
3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进出口货物	3307963027	金华海关	2016.10.17-长期

4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	GR201633001 646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财政厅、国家税务局、 地方税务局	2016.11.21- 2019.11.20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使用过期资质的情况临的法律风险；公司不存在资质将到期的情况。

#### （四）公司取得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不涉及特许经营权情况。

#### （五）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为生产机械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办公设备，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机器设备	1,168,569.95	633,563.41	535,006.54	45.78
运输设备	1,697,023.83	1,560,574.62	136,449.21	8.04
电子设备及其他	563,715.23	488,839.42	74,875.81	13.28
<b>合计</b>	<b>3,429,309.01</b>	<b>2,682,977.45</b>	<b>746,331.56</b>	<b>21.76</b>

注：成新率=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固定资产原值\*100%

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整体成新率为 21.76%，其中生产机械设备成新率为 45.78%、运输设备成新率为 8.04%、电子设备及其他成新率为 13.28%。公司的固定资产成新率不高，尤其是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成新率较低。因为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对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公司电子设备折旧年限为 3 年，运输设备折旧年限为 3-5 年，生产机械设备折旧年限为 10 年，运输设备与电子设备折旧年限较短。公司日常注重对运输设备、电子设备等进行维护保养，实际使用年限较长。目前，公司的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因此，虽然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低，但不会对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截止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重要的固定资产如下：

单位：元

序号	类型	名称	数量	固定资产原值	固定资产净值	成新率
1	运输设备	运输车辆	1	1,195,154.00	59,757.70	5.00%
2		运输车辆	1	462,830.00	50,621.90	10.94%
3	机器设备	弯管机	1	227,606.84	119,493.44	52.50%
4		摇臂钻床	1	160,683.77	84,358.97	52.50%
5		切割机	1	145,299.15	44,074.07	30.33%
6		电动单梁起重机	1	88,888.89	10,073.93	11.33%
7		钻床	1	65,000.00	32,066.88	49.33%
8		电焊机	13	61,111.11	19,504.74	31.92%
9		剪板机	1	51,282.05	26,517.27	51.71%
10		叉车	1	50,427.35	44,039.91	87.33%
合计				<b>2,508,283.16</b>	<b>490,508.81</b>	<b>19.56%</b>

## （六）公司的房屋租赁情况

1、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的房屋租赁情况如下：

出租方	地址	面积 (m <sup>2</sup> )	租金 (元/年)	租期	用途
浙江双峰锅炉制造有限公司	武义县振兴路 150 号	3,000	180,000	2012.12.01-2015.11.30	办公
浙江双峰锅炉制造有限公司	武义县振兴路 150 号	3,000	180,000	2015.12.01-2018.11.30	办公
浙江武义双龙工具有限公司	武义县白洋渡工业区 57-1 号厂房	1,000	84,650	2013.12.01-2033.11.30	生产

### 1) 关于公司租赁厂房无产权证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锅炉配件的所用厂房系公司租赁浙江武义双龙工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义双龙”）位于武义县白洋渡工业区的 57-1 号厂房。该厂房的土地使用权为武义双龙所有。出于武义双龙自身原因，该厂房的修建未办理相关许可手续，未取得产权证书，报告期内，该厂房未发生过任何权属纠纷。鉴于该厂房建设过程中的违法违规及产权的瑕疵可能导致武义双龙存在遭受行政处罚或房屋被拆除的风险，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3 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决定于 2017 年 10 月 14 日起停止该处租赁厂房的相关生产使用，公司相关生产设

施将在整理安置后暂存于该处厂房，待子公司厂房投入使用后再行迁移，并重新开始相关生产。

公司租赁该厂房为生产锅炉燃烧器、空气预热器、落渣落灰处理设备、烟风装置、平台扶梯以及钢架构等一系列基础配件使用，报告期内，2015年、2016年、2017年1-4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56,870,997.20元、87,110,109.04元和52,374,626.31元，其中公司锅炉配件销售收入分别为1,947,920.54元、6,415,861.60元及235,390.74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43%、7.37%及0.45%，该部分产品收入占比较小，停止使用后，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小，且，2015年、2016年相关配件全年销售成本分别为1,302,542.03元、4,147,833.22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有相关配件存货1,240,468.55元，至2018年2月公司新厂房投入使用之前，公司现有的基础配件库存足以支撑未来数月公司业务正常运转，此外，由于相关配件均为基础加工制造产品，市场上拥有充足的可替代产品，如公司因业务增长导致对相关配件需求提升，公司将择机采购相关产品备用，保障公司业务的正常运转。

## 2) 公司经营场所的消防验收情况

关于消防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包括：1957年11月29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会议批准的《消防监督条例》（1984年废止）；1984年10月1日开始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1998年废止）；1987年3月16日开始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实施细则》（1998年废止）；1997年3月1日开始施行的《建筑工程消防监督审核管理规定》（2009年废止）；1998年9月1日开始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修订后2009年5月1日新法施行）；1998年12月9日开始施行的《消防监督检查规定》（历经2004年修订、2009年修订、2012年修订，2012年修订版本现行有效）；1999年12月1日开始施行的《建设部关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2001年修订，2014年失效）；2009年5月1日开始施行的《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现行有效）；2014年10月25日开始施行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现行有效）。

武义县振兴路150号办公场地系公司向双峰锅炉租赁而来，主要为日常办公使用，双峰锅炉系集体所有制的武义锅炉厂于2000年改制而来，该租赁办公楼由双峰锅炉拍卖武义锅炉厂资产而得，办公楼系武义锅炉厂1997年初建成，建

设及建成时有效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其中要求“新建、扩建和改建工程的设计和施工，必须执行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关于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的规定”，并未规定消防验收或备案事项，因而该办公楼兴建时并无办理消防验收或消防备案的要求，办公楼建设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形，目前，办公楼均按照相关规定设置了消防设施配备，具备完善的消防安保能力，日常运行中不存在因消防问题出现安全事故的情形。

公司租赁浙江武义双龙工具有限公司的厂房并未履行消防验收或消防备案手续，出租人武义双龙存在因未履行消防验收或消防备案而受到行政处罚的风险，公司作为承租人，存在因出租人受到相关行政处罚导致厂房停止使用的风险，公司于2017年10月13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决定于2017年10月14日起停止该处租赁厂房的相关生产使用，公司相关生产设施将在整理安置后暂存于该处厂房，待子公司厂房投入使用后再行迁移，并重新开始相关生产。

公司租赁该厂房为生产锅炉燃烧器、空气预热器、落渣落灰处理设备、烟风装置、平台扶梯以及钢架构等一系列基础配件使用，报告期内，2015年、2016年、2017年1-4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56,870,997.20元、87,110,109.04元和52,374,626.31元，其中公司锅炉配件销售收入分别为1,947,920.54元、6,415,861.60元及235,390.74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43%、7.37%及0.45%，该部分产品收入占比较小，停止使用后，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小，且，2015年、2016年相关配件全年销售成本分别为1,302,542.03元、4,147,833.22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有相关配件存货1,240,468.55元，至2018年2月公司新厂房投入使用之前，公司现有的基础配件库存足以支撑未来数月公司业务正常运转，此外，由于相关配件均为基础加工制造产品，市场上拥有充足的可替代产品，如公司因业务增长导致对相关配件需求提升，公司将择机采购相关产品备用，保障公司业务的正常运转。

此外，公司的相关经营场所不存在未通过主管消防管理部门日常消防监督检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主管消防管理部门处以罚款等行政处罚的情形。

上述关于停用未办理消防验收相关手续的租赁厂房带来的业绩波动风险及应对措施详见“重大事项提示”及“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六、业务发展风险及管理”之“(四) 停用未办理消防验收相关手续租赁厂房的业绩波动风险”。

2、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子公司无租赁情况。

## （七）公司的研发情况

公司的研发部主管公司产品以及服务技术的研发工作。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研发人员有 29 人，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 23.77%。公司的研发团队来自机械设计与制造、热能与动力工程、环境工程等专业学科背景，具有较强的理论知识功底和丰富的实践经验。

公司的研发人员均具有专科及以上学历，具体情况如下：

学历	人数（人）	占比（%）
本科及以上	12	41.38
专科	17	58.62
合计	29	100.00

### 1、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共有 4 人，简历情况如下：

陈勇强，简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陈勇强通过众强投资持有公司 1,724,1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的 11.49%。

徐宏广，男，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浙江工业大学，工程师。1997 年 7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武义县锅炉厂技术员；1999 年 12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浙江双峰锅炉制造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2002 年 6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金华市锅炉厂技术科科长；2008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设计部部长，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马颖，男，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江苏大学，助理工程师。2006 年 6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镇江鼎胜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仪控经理；2008 年 5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杭州联庆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仪控工程师；2010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仪控部部长，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田永生，男，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佳木斯大学，工程师。2006 年 7 月至 2006 年 9 月，任山东柠檬生化有限公司锅炉操作员；2006 年 10 月至 2007 年 5 月，任安阳放快锅炉有限公司设计员；2007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设计员，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 2、研发支出情况

2015 年、2016 年及 2017 年 1-4 月，公司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4,672,968.23 元、7,654,060.80 元、3,481,682.57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21%、8.78%、6.65%。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的具体情况如下：

年度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	2015 年
研发费用（元）	3,481,682.57	7,654,060.80	4,672,968.23
营业收入（元）	52,374,626.31	87,213,220.15	56,923,151.39
占营业收入比例	6.65%	8.78%	8.21%

## 3、研发项目及成果情况

截至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和正在申请的专利的情况详见“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二）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之“2.专利”。

## （八）公司的环保情况

根据（环发[2003]101 号）《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规定》的规定，重污染行业暂定为：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大气污染治理（N7722）。因此，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类型。

2016 年 4 月，先创有限委托金华市环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浙江先创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年产 8,000 套锅炉配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6年4月25日，武义县环境保护局出具了武环建[2016]29号《武义县环境保护局关于浙江先创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年产8,000套锅炉配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项目在拟定地点实施建设。

2016年9月20日，上述建设项目完成武义县环境保护局开展的验收工作。

2016年9月29日，公司取得由武义县环境保护局核发的浙GF2016B0134号《浙江省排污许可证》。

## （九）公司的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的日常经营存在生产锅炉配件的情况，生产的锅炉配件均用于公司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服务中。公司生产部负责生产锅炉配件及组织日常安全生产培训等生产管理。并且为了规范员工在生产现场的工作，实现均衡、安全、文明地生产，公司制定了《现场安全管理制度》在生产车间实施。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2条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由于公司不属于前述企业，所以公司不需要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

根据《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公司无应当进行建设项目安全设施验收的建设项目。

2017年5月12日，武义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证明“浙江先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近三年以来未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被我局行政处罚。”

## （十）公司的产品质量情况

为确保公司的产品质量，公司按ISO9001标准及国家有关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制定了符合要求的《质量手册》等文件。公司各职能部均按文件的规定要求开展质量工作。在公司严格的质量保证体系下，公司在技术方案制定、采购质量控制、生产过程质量控制、安装过程质量控制、检验及测量仪器的质量控制、服务质量控制等全过程都处于受控状态。

2016年6月3日公司取得上海挪亚检测认证有限公司授予的编号为NOA1611603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为“脱硫、脱销系统设备的设计销售和售后服务；节能设备（燃烧器、水煤浆设备）与除尘设备设计、制造、销售和售后服务”，有效期为2016年6月3日至2017年5月22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证书已续期，有效期为2017年7月18日至2018年5月22日。

2017年5月15日，金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近三年无行政处罚记录。

## （十一）公司的员工情况

###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2017年4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员工总数为122人。

#### （1）按岗位结构划分

岗位	人数（人）	比例（%）
管理人员	11	9.02
项目运维人员	32	26.23
购销人员	19	15.56
研发人员	29	23.77
生产人员	15	12.30
财务人员	6	4.92
后勤及其他	10	8.20
<b>合计</b>	<b>122</b>	<b>100.00</b>

#### （2）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人）	比例（%）
本科及以上	17	13.93
大专	25	20.49
高中及以下	80	65.58
<b>合计</b>	<b>122</b>	<b>100.00</b>

### (3) 按年龄划分

年龄段	人数 (人)	比例 (%)
30 岁以下	29	23.77
30-40 岁	34	27.87
40 岁以上	59	48.36
合计	<b>122</b>	<b>100.00</b>

2017 年 5 月 15 日，武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近三年未发生重大违反劳动法律法规的行为。

## 四、公司具体业务情况

### (一) 公司业务的具体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水煤浆锅炉集成	52,139,235.57	99.55	80,694,247.44	92.63	54,923,076.66	96.57
锅炉配件	235,390.74	0.45	6,415,861.60	7.37	1,947,920.54	3.43
合计	<b>52,374,626.31</b>	<b>100.00</b>	<b>87,110,109.04</b>	<b>100.00</b>	<b>56,870,997.20</b>	<b>100.00</b>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包括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服务收入和锅炉配件销售收入，报告期内，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4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5,687.10 万元、8,711.01 万元 5,237.46 万元。最近两年一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其中，2016 年主营业务收入比 2015 年增加 3,023.91 万元，增长 53.17%。主要是因为随着公司品牌知名度的提升，以及市场需求的扩大，公司产品销售收入与技术服务收入均有较快速地增长。

### (二) 公司的主要客户情况

#### 1、主要消费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主要来自华东地区，其中较集中于浙江省、江苏省及福建省等地。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化工、印染、纺织等行业的企业。未来随着对环保节能高效工业锅炉需求的不断扩大，公司的客户群体和收入规模将会持续扩大。

## 2、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2017年1-4月，公司前五名客户的不含税销售金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浙江万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34,188,034.19	65.28
浙江佳力织染制衣有限公司	6,837,606.84	13.05
海宁中龙印染有限公司	6,787,195.59	12.96
杭州富阳兴业合成革有限公司	2,829,059.83	5.40
杭州索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97,339.12	2.86
<b>合计</b>	<b>52,139,235.57</b>	<b>99.55</b>

2016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不含税销售金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江苏中鲈科技有限公司	19,431,623.84	22.28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333,333.29	14.14
江苏立新化纤科技有限公司	11,794,871.79	13.52
圣山集团有限公司	11,244,529.87	12.89
福建省清流县东莹化工有限公司	7,528,076.08	8.63
<b>合计</b>	<b>62,332,434.87</b>	<b>71.47</b>

2015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不含税销售金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浙江圣山科纺有限公司	17,076,923.00	30.00
浙江中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854,700.80	19.07
中国昆仑工程有限公司	10,256,410.20	18.02

浙江新中纺实业有限公司	9,316,239.27	16.36
厦门力隆氨纶有限公司	4,512,820.50	7.93
合计	<b>52,017,093.77</b>	<b>91.38</b>

报告期内，2017年1-4月由于验收的浙江万凯项目金额较大，导致当期对单一客户销售占比超过50%，除此之外，公司前五大客户中不存在其他对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50%的情形，不存在对某一单个客户的严重依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 （三）公司主要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 1、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公司主要经营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服务及水煤浆锅炉配件的生产和销售。其中，公司产品及服务销售的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等。水煤浆锅炉本体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公司销售的水煤浆锅炉成套设施还需要采购送、引风系统、脱硫脱硝系统服务、除尘设备及系统服务、自动控制与检测系统等辅助设备。公司日前已与河南环碧环保工程设备有限公司、浙江宜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江阴无缝钢管总厂等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由其作为公司主要的供应商，因此公司锅炉本体原材料、辅助设备的供应情况良好。

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的主要能源为电力，由当地电力局提供，供应稳定，且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小，能源价格变化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较大影响。

#### 2、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情况

2017年1-4月，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
浙江宜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5,446,800.00	23.59
河南环碧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776,000.00	7.69
天长市康泰仪表电缆厂	1,601,999.00	6.94
上海孚菱自动化控制仪器有限公司	1,461,080.00	6.33

海宁市海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95,000.00	5.61
<b>合计</b>	<b>11,580,879.00</b>	<b>50.16</b>

2016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
河南环碧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1,585,000.00	21.32
浙江宣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18,773,660.00	18.55
浙江恒通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6,125,996.46	6.05
金华三鼎环保机械有限公司	3,570,000.00	3.53
江阴市无缝钢管总厂	3,003,209.38	2.97
<b>合计</b>	<b>53,057,865.84</b>	<b>52.41</b>

2015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
东莞市应天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8,260,000.00	13.50
浙江恒通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4,594,020.65	7.51
深圳深邦科技有限公司	4,096,186.57	6.69
惠博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2,924,750.00	4.78
江阴无缝钢管总厂	2,813,400.49	4.60
<b>合计</b>	<b>22,688,357.71</b>	<b>37.08</b>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 （四）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不存在重大纠纷情况。

##### 1、重大销售与技术服务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书签署日，合同金额在 1,20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1	浙江华德利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水煤浆锅炉集成服务	19,480,000.00	2017.6.24	正在履行

2	浙江恒生印染有限公司	水煤浆锅炉集成服务	12,750,000.00	2017.4.7	正在履行
3	浙江万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水煤浆锅炉集成服务	40,000,000.00	2016.03.03	履行完毕
4	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	水煤浆锅炉脱硝系统	19,080,000.00	2016.8.10	正在履行
5	徐州斯尔克纤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水煤浆锅炉集成服务	13,800,000.00	2016.12.29	正在履行
6	响水中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水煤浆锅炉集成服务	13,300,000.00	2016.08.13	正在履行
7	江阴澄高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水煤浆锅炉集成服务	61,180,000.00	2015.07.03	正在履行
8	浙江圣山科纺有限公司	水煤浆锅炉集成服务	22,980,000.00	2014.10.13	履行完毕
9	江苏中鲈科技有限公司	水煤浆锅炉集成服务	22,680,000.00	2015.12.05	履行完毕
10	江苏立新化纤科技有限公司	水煤浆锅炉集成服务	13,800,000.00	2015.1.24	履行完毕
11	浙江圣山集团有限公司	水煤浆锅炉集成服务	13,686,800.00	2014.11.24	履行完毕
12	浙江中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水煤浆锅炉集成服务	13,180,000.00	2014.11.25	履行完毕

## 2、重大采购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书签署日，合同金额在 20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1	河南环碧环保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脱硫脱硝除尘器系统	3,000,000.00	2017.4.29	正在履行
2	河南环碧环保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脱硫脱硝除尘器系统	2,950,000.00	2017.4.29	正在履行
3	浙江宜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脱硝系统	9,450,000.00	2016.9.12	履行完毕
4	河南环碧环保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脱硫脱硝系统	7,600,000.00	2016.4.21	履行完毕
5	江阴市远柏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锅炉炉墙材料供货及筑炉施工	4,200,000.00	2016.6.15	履行完毕
6	河南环碧环保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脱硝系统改造	3,280,000.00	2016.3.15	履行完毕
7	浙江宜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烟气除尘器	3,200,000.00	2016.3.25	履行完毕
8	长兴县文华建材有限公司	锅炉炉墙材料供货及筑炉施工	2,196,000.00	2016.8.8	履行完毕
9	河南环碧环保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脱硫脱硝除尘器系统	2,100,000.00	2016.9.26	履行完毕
10	浙江宜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脱硫脱硝系统	11,260,000.00	2015.10.31	履行完毕



11	浙江宜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脱硫脱硝系统	2,550,000.00	2015.10.31	履行完毕
----	--------------	--------	--------------	------------	------

### 3、重大借款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尚在履行的重大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元）	利率（%）	借款期限	保证人/抵押物	履行情况
1	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支行	3,400,000.00	5.1	2017.1.17-2018.1.5	保证人：方振明、方依群、浙江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抵押物：浙江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正在履行
2	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支行	4,000,000.00	5.1	2017.2.28-2018.2.26	保证人：方振明、方依群、浙江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抵押物：浙江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正在履行
3	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支行	4,000,000.00	5.1	2017.3.2-2018.3.1	保证人：方振明、方依群、浙江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抵押物：浙江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正在履行
4	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支行	2,200,000.00	5.1	2017.3.1-2018.3.5	保证人：方振明、方依群、浙江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抵押物：浙江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正在履行

### 4、重大担保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与公司有关的尚在履行的抵押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担保债权金额	保证人/抵押物	抵押物评估值（万元）	担保期限
1	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支行	最高限额2000万元	浙江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2016.4.20-2018.4.19

2	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支行	最高限额2000万元	保证人:方振明、方依群	-	2016.4.20-2018.4.19
3	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支行	最高限额2125万元	土地使用权:金市国用(2014)第104-09922号	2125	2016.4.20-2018.4.19

## 五、公司商业模式

作为一家煤基清洁能源利用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立足于环保清洁能源高效燃烧专业领域,致力于为规模用热企业提供高效、环保、低成本、全生命周期运维的一体化供热系统解决方案。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印染、纺织及化工等规模用热企业。报告期内,公司与中国昆仑工程有限公司、浙江万凯新材料有限公司及浙江圣山科纺有限公司等客户均建立起良好的合作关系,随着公司市场影响力的提升,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快速增长。

### (一) 销售模式

公司的产品销售主要由营销部负责。公司营销部业务人员负责搜集市场信息、开发新客户及维护客户关系。公司主要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一般由营销部业务人员先通过电话和邮件等方式与客户进行初步接洽,搜集客户相关需求信息后反馈到公司项目部和设计部,由营销部主导与项目部、设计部共同制作标书参与招投标活动,并在中标后与客户签订水煤浆热煤炉综合服务合同,不需要招标的项目则直接进行项目洽谈。2015年度、2016年度及2017年1-4月通过招投标进行的销售占当期总销售金额的比例分别为95.29%、92.53%及95.25%。目前,公司的销售区域主要集中于我国浙江、江苏、福建和台湾地区,客户类型主要为印染、纺织及化工等行业的企业。

### (二)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主要材料为无缝钢管、除尘设备、脱硫脱硝等配套设备和辅助衔接零配件。公司的原材料采购主要由物控部负责,并由物控部配合质检部对各项材料进行检测。公司对原材料的需求分为普通原材料与定制原材料两种。报告期

内，针对无缝钢管等特定材料由公司按照一定规格比例向供应商定制；针对普通原材料例如槽钢、角钢、仪表盘等辅助配件则根据公司实际需求直接向供应商采购。公司物控部会对原材料进行检查、检测，在剔除不合格供应商后，通过询价、比价、议价后确定最优供应商后进行采购。公司目前已与河南环碧环保工程设备有限公司、浙江宜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江阴无缝钢管总厂等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由其作为公司主要供应商，因此公司原材料供应情况良好。

### **（三）生产及委外加工模式**

公司自行生产的主要产品为锅炉零配件，是公司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服务销售的组成部分。锅炉零配件的生产由生产部负责。在公司与客户商定好锅炉选型与具体技术指标等问题并签署水煤浆热煤炉综合服务合同后，公司项目部根据项目需求安排物控部的对外采购任务和生产部的生产任务，生产部在收到项目部的生产通知后开始生产。生产过程中，生产部负责按时、按质、按量、完全地完成生产，公司工程部根据项目施工进度跟进生产部的生产进度，公司质检部对物控部采购的原材料和生产部生产的锅炉配件进行质量检测、严把质量关。

对于需要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方能生产的受压元器件等锅炉本体设备，公司通过与拥有相应资质的企业签订委外加工协议的方式，由公司提供所需原材料，受托方负责按照公司要求的规格、标准行受压元件的加工制造，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加工后，由受托方将相关设备器件移交公司，由公司质检部对其进行质量检测。

### **（四）盈利模式**

公司的盈利模式主要为向客户提供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服务，包括锅炉系统整体技术方案策划、通用及专用设备协调采购及安装、设备调试验收以及配套的锅炉系统运营管理、技术指导和咨询培训来获取收入、利润和现金流。

公司产品和服务的销售价格主要结合原材料价格、委托加工成本、人工成本及环保、安装施工外包的成本等因素进行协商定价。目前公司凭借在煤炭清洁、高效燃烧领域的领先技术和研发专利获得良好的市场口碑，已取得一定的竞争优势，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自主研发力度，重视高新技术人才队伍建设，形成企业独特的竞争能力，努力打造成以环保高效燃烧专业领域为立足点，集研发、策

划、采购、销售、技术咨询及项目综合协调服务为一体的知名企业，获取更为可观的收益。

##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行业基本风险及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

### （一）所处行业概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服务以及锅炉配件的生产和销售。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N77）；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大气污染防治（N7722）；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环境与设施服务（12111011）；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大气污染防治（N7722）。

#### 1、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实行行政监管与行业自律相结合的监管体制。该行业主要由环保部、国家能源局、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进行行政监管；中国电器工业协会工业锅炉分会、中国节能协会为该行业的自律性组织。

环保部、国家能源局、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作为大气污染防治行业的主管部门，承担着对大气污染防治行业的宏观管理职能。其中，环保部的主要职责为制定环保政策法规、制定环境标准、环境基准和技术规范、制定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并组织实施、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组织开展环境监测、承担防治环境污染和保护生态环境的职能等。国家能源局的主要职责为拟订能源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起草有关能源法律法规草案和规章，负责煤炭、石油、天然气、电力（含核电）、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等能源的行业管理，组织制定能源行业标准，负责能源行业节能和资源综合利用、组织推进能源重大设备研发，参与制定与能源相关的资源、财税、环保及应对气候变化等政策，提出能源价格调整和进出口总量建议等。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的主要职责为组织起草有关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方面的法律、法规草案，研究拟定质量监

督检验检疫工作的方针政策，制定和发布有关规章、制度，依法监督管理质量检验机构，管理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家标准化委员会，综合管理锅炉、压力容器、电梯等特种设备的安全监察、监督工作，制定有关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以及对锅炉、压力容器实施进出口监督检查等。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工业锅炉分会，作为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的分支机构，是由工业锅炉制造和相关企业及有关的科研、设计院所校单位等，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组成的非盈利性的、不受地区、部门隶属关系和所有制限制的全国性行业组织。中国节能协会则是经民政部注册的节能领域的国家一级社团组织，隶属于国家质检总局，业务范围涉及电力、煤炭、石油、机械、电子、冶金、化工、铁道、交通、建筑、有色、环保等行业及部门，业务内容包括开展我国能源开发和利用发展规划、新能源、能源管理、节能减排技术，对国内外节能减排发展现状进行调查，为政府决策提供建议，为企业进行咨询，协助政府部门对企业节能减排产品质量和用能设备进行评价诊断服务，开展优质节能减排产品的评价推广工作，组织或联合举办节能减排产品全国性展览会，开展节能减排技术交流等。

## 2、行业相关产业政策及主要法律法规

公司所处行业主要的产业政策信息如下：

序号	产业政策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主要相关内容
1	绿色制造工程实施指南（2016-2020年）	2016年9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实施工业锅炉清洁高效燃烧，到2020年，锅炉平均运行效率提高5个百分点；组织开发高效节能锅炉、膜法富氧燃烧等煤炭高效清洁利用及生物质、污泥燃烧锅炉技术等技术。

2	高效节能环保工业锅炉产业化实施方案	2016年7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到2020年底，攻克一批高效节能环保工业锅炉关键共性技术，培育一批高效节能环保工业锅炉制造基地，推广一批高效节能环保工业锅炉产品，制定一批相关国家标准，探索建立研发、工程应用与技术服务于一体的高效节能环保工业锅炉系统创新中心和专业化运行服务新模式。
3	工业绿色发展规划（2016-2020年）	2016年7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加大资源加工转化深度，推广整体煤气联合循环发电技术（IGCC）、焦炉煤气制合成氨、甲醇或天然气及煤粉气流床加压气化等技术。工业锅炉优先实施高效节能技术改造或清洁能源替代。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6年3月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推进能源消费革命，实施全民节能行动计划，全面推进工业、建筑、交通运输、公共机构等领域节能，实施锅炉、照明、电机系统升级改造及余热暖民等重点工程。大力开发、推广节能技术和产品，开展重大技术示范。
5	煤炭清洁高效利用行动计划（2015—2020年）	2015年4月	国家能源局	实施燃煤锅炉提升工程，推广应用高效节能环保型锅炉。到2020年，淘汰落后燃煤锅炉60万蒸吨。严格落实《商品煤质量管理暂行办法》，积极推广先进的煤炭提质、洁净型煤和高浓度水煤浆技术。
6	燃煤锅炉节能环保综合提升工程实施方案	2014年10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环境保护部	到2018年，推广高效锅炉50万蒸吨，高效燃煤锅炉市场占有率由目前的不足5%提高到40%；淘汰落后燃煤锅炉40万蒸吨；完成40万蒸吨燃煤锅炉的节能改造。

7	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	2013年8月	国务院	推广高效锅炉，发展一批高效锅炉制造基地，培育一批高效锅炉大型骨干生产企业。重点提高锅炉自动化控制、主辅机匹配优化、燃料品种适应、低温烟气余热深度回收、小型燃煤锅炉高效燃烧等技术水平，加大高效锅炉应用推广力度。
---	--------------------	---------	-----	--

公司所处行业主要的法律法规、有关标准如下：

序号	法律法规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2016年修订）	2016年7月	全国人大常委会
2	工业节能管理办法	2016年5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5年修订）	2015年8月	全国人大常委会
4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	2014年5月	环境保护部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	2014年4月	全国人大常委会
6	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	2013年9月	国务院
7	工业锅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GB24500-2009）	2009年10月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8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2009年修正）	2009年8月	全国人大常委会
9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2009年1月	国务院

### 3、行业发展趋势

#### （1）传统热力行业中清洁煤燃烧将成为主要趋势

我国能源结构以煤为主的局面和缺油少气的情况长期内不会改变。目前我国煤炭燃烧利用占煤炭利用的80%，其中煤炭燃烧发电占80%，燃烧热能直接利用占20%，煤炭转化利用占煤炭利用的20%，其中以炼焦和气化为主。天然气受制于供给安全、经济性等因素，并不能全面替代燃煤，其绝对占比仍较小，兼具环保性、经济性的清洁煤技术为核心的燃煤清洁化将成为传统热力行业节能减排的主要方式。未来我国煤炭燃烧技术主要集中在以下四个方面：高效洁净燃煤发电技术、低阶煤高效洁净梯级发电技术、特殊煤质高效洁净发电技术、燃烧污染物排放控制技术。

#### （2）热力供应技术服务向系统集成化

相对于传统仅局限于锅炉设备的生产和销售服务，供热系统集成服务会为企业带来更高的利润率。通过供热系统设计、安装、运营维护等一体化服务，企业的高性能锅炉产品能更好地结合企业独有的工程技术实现系统性优化，进而有利于整个系统的稳定运行。由于整个流程涵盖了研发设计、产品供应以及项目施工安装等环节的产品与服务供应，因而总体利润率将会远高于单一提供产品的营销方式。未来热力能源利用行业将从产品技术升级创新发展到技术方案系统的技术创新，掌握系统解决方案的关键技术，将是企业核心竞争力的最佳体现。

### （3）高效环保水煤浆锅炉将成为环保重压和能源结构下的最优选项

水煤浆作为一种煤基流体清洁燃料，是由 70%左右的煤粉，30%左右的水和少量药剂混合制备而成的液体燃料，可以象油一样泵力输送、储运、雾化燃烧。相比油和天然气，综合燃烧值和燃烧费用，性价比最好。2015 年国家能源局印发《煤炭清洁高效利用行动计划（2015-2020）》，明确规定到 2017 年，地级以上城市建成区基本淘汰 10 蒸吨/小时及以下的燃煤锅炉，到 2020 年，淘汰落后燃煤锅炉 60 万蒸吨，高效锅炉达 50% 以上。国家对锅炉改造监管趋严，水煤浆在环保和成本方面优势明显。政策减排、成本控制双重压力下，水煤浆将成为最实效方案者，水煤浆锅炉将成为环保重压和能源结构下的最优选项。

## 4、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 （1）有利因素

#### 1) 国民经济持续发展带动工业锅炉行业转型发展

近年来，我国国民经济保持持续快速增长。国民经济的持续稳定增长的同时，带来的是环境污染的问题，特别是近年来日益凸显的大气污染，一直受到社会和政府的高度关注。粗放型的煤炭燃烧被认为是造成雾霾的主要原因，我国锅炉以燃煤为主，其中燃煤电站锅炉近年来向大容量、高参数方向快速发展，无论是生产制造还是运营管理均已接近国外先进水平；而燃煤工业锅炉保有量大、分布广、能耗高、污染重，能效和污染控制整体水平与国外相比有一定的差距，节能减排潜力。在供应侧改革的同时将继续挖掘和增加有效需求的背景下，效率低污染重的落后锅炉淘汰改造以及正常的更新改造势在必行，工业锅炉行业将面临转型发展。



## 2) 产业政策支持水煤浆锅炉的发展

2014 年国家能源局、环境保护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文件《煤炭安全绿色开发和清洁高效利用的意见》，其中提到“提高煤炭产品质量和利用标准，大力发展煤炭洗选加工，积极推广先进的型煤和水煤浆技术”。2015 年国家能源局印发《煤炭清洁高效利用行动计划（2015-2020）》，要求推进煤炭洗选和提质加工，积极推广先进的煤炭提质、洁净型煤和高浓度水煤浆技术。水煤浆锅炉被列入我国工业锅炉行业“十三五”等。国家政策、发展规划以及相关配套政策的相继出台，为环保行业的大气治理提供了法律依据并明确了目标方向，为该行业的健康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3) PPP 模式加速公共供热系统的建设

PPP 模式，即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是公共基础设施中的一种项目运作模式。在该模式下鼓励私营企业、民营资本与政府进行合作，参与公共基础设施的建设。目前我国供热项目多为政府及国有企业投资建设，供热设备老化、供热能力不足、供热收费困难等现象普遍存在。在这样背景下，供热项目引入 PPP 模式的研究显得尤为重要。根据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研究中心数据，截至 2016 年 12 月末，全国入库项目共计 11,260 个，投资额 13.5 万亿元，其中已签约落地 1,351 个，涉及供水、供暖、污水处理、新能源汽车等多个领域，投资额 2.2 万亿元。PPP 模式的推进，有利于公共基础设施的建设，企业目前服务的客户集中在工业规模用热企业，PPP 模式能够降低公司的资金投入比例，可以得到更多的优质业务机会，依托自身强大的技术实力和多年积累的项目管理经验，公司未来会积极拓展 PPP 业务。

### (2) 不利因素

#### 1) 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

公司主要服务与市政、炼化、化工、印染、纺织等行业，市场前景广阔。热力供应行业的市场需求与宏观经济的发展和景气情况有较强的联动性，而除市政工程外，其他上下游行业的发展和国家宏观经济紧密相关。随着宏观经济的波动，各个上下游行业的景气度也会出现调整，进而会对水煤浆锅炉热力供应行业产生一定的影响。

## 2) 市场化程度不高，产业配套不完善

我国水煤浆燃料仍处于发展的初期阶段，多数企业生产规模小，技术水平低、资金实力不足，行业内系统集成能力较强的企业数量较少，行业市场化程度不高，产业配套不完善。由于工业企业热力的生产需要燃料供应持续、稳定，而且要求价格波动性小，因此市场化程度不高，产业配套不完善的现状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行业的发展。

## 3) 专业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不足

随着市场需求不断扩大、锅炉行业技术水平的不断发展，对工人的工艺水平、经验和素质要求较高，行业内急需大量的专业管理人员、技术研发人员和经验丰富的电焊、探伤、检验等高级技术工人，专业化培训有待加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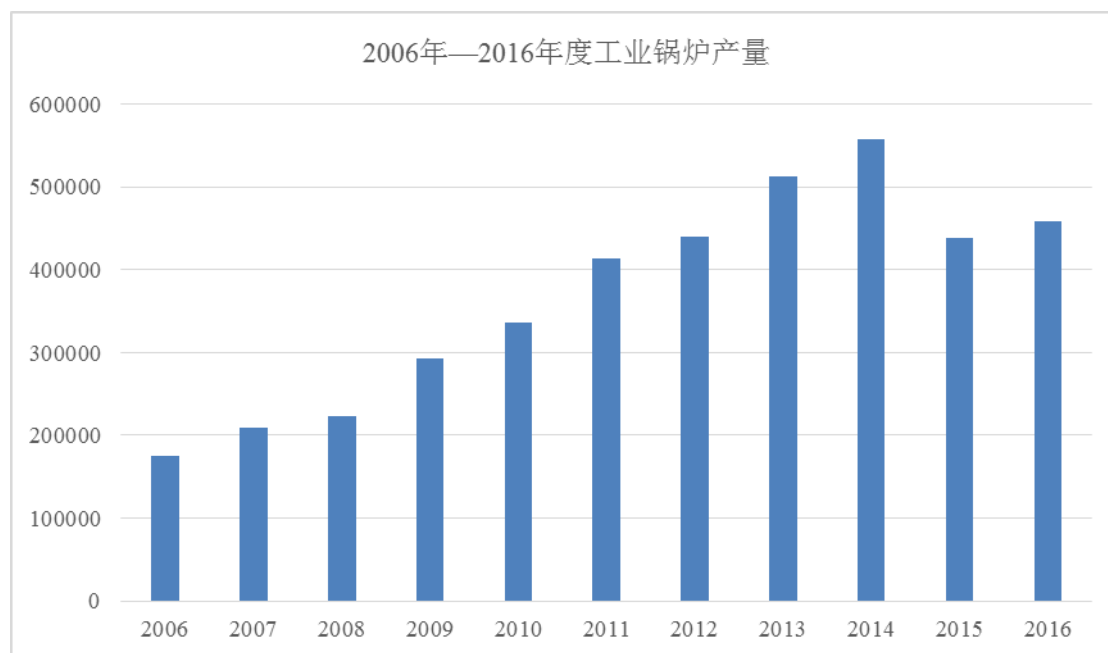
## (二) 行业发展状况及市场规模

公司的主要产品和服务为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及配件销售，由于水煤浆锅炉相比传统的燃煤锅炉更加清洁、高效，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 1、我国锅炉产业不断发展，环保工业锅炉成为我国工业锅炉发展趋势

根据国家发改委能源研究所《中国可持续能源发展暨碳排放分析》课题组对2020年中国可持续发展能源情景分析，在20年年均GDP增长率7%的经济增长条件下，民用热力消费年均增长率为5.2%。锅炉作为供热的主要设备之一，我国锅炉产业属于正在不断发展的产业，环保工业锅炉已成为我国工业锅炉发展的一大趋势。

在过去的十年间，除了2015年全国工业锅炉产量比2014年稍有下滑，全国工业锅炉产量在整体上呈上涨的趋势。其中“十二五”期间，2011年全国工业锅炉产量为41.33万蒸吨，增长率为22.89%；2012年全国工业锅炉产量为43.93万蒸吨，增长率为6.29%；2013年全国工业锅炉产量为51.27万蒸吨，增长率为16.71%；2014年全国工业锅炉产量为55.81万蒸吨，增长率为8.85%；2015年全国工业锅炉产量为43.89万蒸吨，增长率为-21.36%；2016年全国工业锅炉产量为45.81万蒸吨，增长率为4.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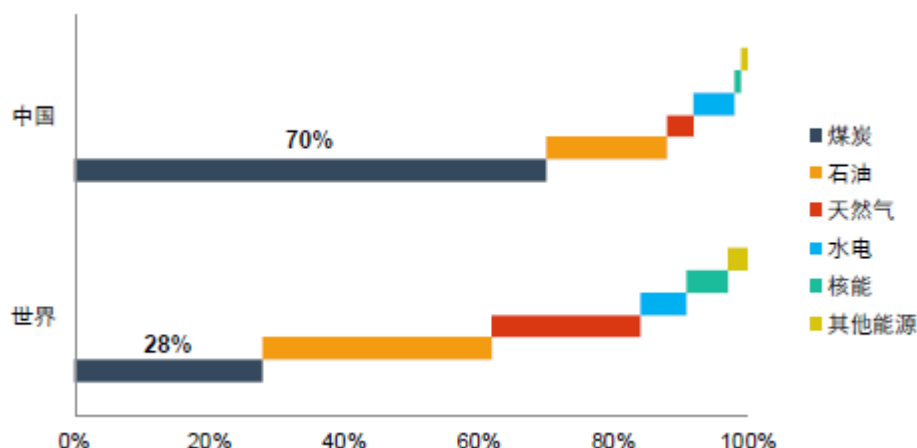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 数据库）

## 2、环保重压+能源结构下高效环保水煤浆锅炉增长空间巨大

“缺油少气富煤”能源结构下、天然气储量不足，煤改气改造成本高，采用解决煤和环保锅炉技术进行锅炉改造成为现行最佳方案。2014年10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环境保护部、财政部、国家质检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国管局、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燃煤锅炉节能环保综合提升工程实施方案》指出，我国传统燃煤锅炉的保有量大、分布广、耗能高、污染重、能效和污染控制整体水平与国外相比有一定的差距，节能减排压力巨大。因此，有关产业政策、排放标准等对工业锅炉的环保性能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虽然生物质替代正在快速发展，但绝对占比仍然较小。并且，出于能源安全角度考虑，煤改气全面推行的条件也并不成熟。在未来较长一段时期内，工业锅炉仍然以燃煤锅炉为主。因此，业内普遍认为，在我国以燃煤为主的化石能源结构下，清洁煤技术通过使用更清洁的煤炭，实现燃煤的节能减排，前景更为广阔。而水煤浆技术便属于一种煤的清洁燃烧技术，符合排放标准等要求的水煤浆锅炉有利于节能减排。

### 中国能源结构对比分析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 3、锅炉改造市场放量、市场空间达 2,000 亿元

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煤炭清洁高效利用行动计划（2015-2020）》的通知，《计划》明确指出将实施燃煤锅炉提升工程，推广应用高效节能环保型锅炉。新生产和安装使用的 20 蒸吨/小时及以上燃煤锅炉应安装高效脱硫和高效除尘设施。在供热和燃气管网不能覆盖的地区，改用电、新能源或洁净煤，推广应用高效节能环保型锅炉，区域集中供热通过建设大型燃煤高效锅炉实现。20 蒸吨/小时及以上燃煤锅炉应安装在线检测装置，并与当地的环保部门联网。到 2017 年，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基本淘汰 10 蒸吨/小时及以下的燃煤锅炉；天津市、河北省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基本淘汰 35 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鼓励发展热电联供、集中供热等供热方式，以天然气（煤层气）、电力等清洁燃料替代分散中小燃煤锅炉。10 蒸吨/小时及以上的燃煤锅炉要开展烟气高效脱硫、除尘改造，积极开展低氮燃烧技术及水煤浆燃烧技术改造示范，实现全面达标排放。大气污染防治重点控制区域的燃煤锅炉，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达到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开发推广工业锅炉余热、余能回收利用技术，实现余热、余能高效回收及梯级利用。到 2020 年，淘汰落后燃煤锅炉 60 万蒸吨，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重点区域的燃煤锅炉设施，基本完成天然气、热电联供、洁净优质煤炭产品等替代；现役低效、排放不达标锅炉基本淘汰或升级改造，高效锅炉达到 50% 以上。

根据中国锅炉网 2017 年 7 月 17 日发布的《2017 年中国清洁供热行业发展前景预测》：2017-2020 年燃煤工业锅炉改造市场空间中性情景下约为 2,300 亿元。以 2013 年燃煤工业锅炉耗煤约 7.3 亿吨煤，吨煤改造投资 900 元测算，对

改造比例进行悲观、中性和乐观的假设，则改造工程市场空间约为 1,577-2,628 亿元。

### **（三）行业壁垒**

#### **（1）人才壁垒**

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行业是集研发设计、供货、安装、调试、技术咨询及运营管理的一体化服务行业，是涉及多个学科、跨领域的综合性行业。需要一定数量的研发设计人员、项目管理人员、市场开发人员以及安装调试人员的团队互相合作才能够实现，尤其是设备的调试阶段需要有经验的团队针对不同型号锅炉及辅助设备，依据以往经验进行分析调试，使水煤浆锅炉供热系统使用效果达到最佳。

#### **（2）资金壁垒**

公司项目运作前期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因此新进入本行业的企业需要较为雄厚的资金实力。由于行业特征，公司在进行系统集成过程中需要采购大量的设备及辅助设施，原材料成本在营业成本中构成比例较大，原材料采购需要占用大量的资金，并且本行业有一定的回款周期，对流动资金的占用也较大，上述因素要求行业的新进入者一次性投入大量的资金，对新进入的企业进一步构成资金压力。

#### **（3）品牌及信誉壁垒**

尽管水煤浆锅炉供热系统应用范围广泛，涉及不同的行业，产品的种类繁多，但是作为工业生产核心环节，锅炉供热系统运行中一旦出现故障，可能将造成十分巨大的损失，因此产品的安全性、可靠性和持续运行时间是衡量水煤浆锅炉供热系统产品的重要指标。客户在选择供应商时比较谨慎，市场声誉良好的水煤浆供热系统服务企业更受客户认可，品牌知名度较高或能长期保持合作，先占领市场者会获得更大的市场优势，新进者取得下游客户的信任需要更长时间，需要投入的成本比先入者要更多，这往往也给新进者构成了进入壁垒。

### **（四）基本风险特征**

#### **1、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的下游行业主要包括炼化、化工、印染、纺织等国民经济支柱产业，大多为传统行业。这些传统行业受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影响较大，如果宏观经济发生较大波动，影响了一些下游应用行业，则将会对水煤浆锅炉行业的发展产生影响。

## 2、环保政策影响的风险

环境保护是我国的一项基本国策，环保产业是我国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近十年来，因我国陆续出台了多项涉及大气污染排放的法律、法规，不断提高火电行业及钢铁、炼油等非电行业的灰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排放标准，并直接对工业烟气治理装置的火电厂予以脱硫电价、脱硝电价的补贴，使得我国工业烟气治理行业的环保企业得以快速发展。虽然长期来看，国家将会持续加大对环保产业的支持力度，环保政策必将逐步严格和完善。但是短期来看，由于环保政策的制定和推出牵涉的范围较广，涉及的利益主体众多，对国民经济发展影响较为复杂，因此其出台的时间和力度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从而影响到公司的业务布局和发展规划，进而对公司短期的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 （五）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公司竞争地位

公司主要面向大中型用热企业为其提供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服务。公司凭借优越性能的核心产品和全方位一体化的专业服务，获得了印染、化工、纺织等行业大型用热企业的青睐，并与其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一方面，公司加强自主研发，建立成熟稳定的研发团队，截至报告期末研发人员占比约 24%，公司拥有多项专利技术。另一方面，公司与院校、科研单位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研发环保工业锅炉产品及其燃料的新技术。公司产品的技术不仅在研发上突显优势而且富有大量的实践经验，使得公司的产品在同行业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 2、公司主要竞争对手

目前，行业内与公司业务重叠度较高的公司竞争对手主要有青岛特利尔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柏克莱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南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特利尔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7 月 2 日，公司是一家为城市供热、炼化、化工、医药等行业领域的煤基清洁燃烧技术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要业务包括水煤浆锅炉 EPC 工程、水煤浆锅炉 BT 工程、水煤浆技术开发、复合碳浆制备业务。于 2016 年 5 月 16 日挂牌新三板，股票代码：836661。

珠海市柏克莱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7 月 6 日，主营业务为利用生物质燃料等新型清洁能源，通过合同能源管理（EPC）模式为客户提供蒸汽（热能）；锅炉的安装改造服务；水煤浆（CMW）的生产销售。于 2016 年 1 月 12 日挂牌新三板，股票代码：835728。

江西南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1 月 2 日，主营业务为各类节能环保型工业锅炉及其配套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安装及销售，主要产品为燃煤锅炉、燃油（气）锅炉、燃生物质锅炉及锅炉配件。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挂牌新三板，股票代码：871482。

### 3、公司竞争优势

#### （1）产品质量与性能优势

公司产品具有环保、节能、高效、自动化的优点。公司提供的工业锅炉系统为水煤浆锅炉。水煤浆锅炉以水煤浆作为燃料，水煤浆是一种容易实现清洁、高效燃烧的燃料—平均径粒为  $50\ \mu\text{m}$  的水煤浆通过燃烧器雾化后在炉膛内悬浮燃烧，因其与空气混合好，水煤浆煤粉颗粒的比表面积大（颗粒呈多孔状）等原因，在仅需过量空气系数 1.2 倍的情况下，实现水煤浆的燃烬率 98% 以上；水煤浆具有低硫低灰特性有利于减少锅炉灰、渣（烟尘）和  $\text{SO}_2$  的排放量，水煤浆的低温燃烧可以减少  $\text{NO}_x$ 。以浙江圣山科纺有限公司水煤浆锅炉项目为例，公司为其设计、销售的水煤浆锅炉烟尘排放为  $13.60\text{mg}/\text{m}^3$ ， $\text{SO}_2$  排放浓度为  $8.01\text{mg}/\text{m}^3$ ， $\text{NO}_x$  排放浓度为  $63.10\text{mg}/\text{m}^3$ ，低于《国家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规定的新建燃气锅炉的排放值为烟尘排放  $20\text{mg}/\text{m}^3$ ， $\text{SO}_2$  排放浓度为  $50\text{mg}/\text{m}^3$ ， $\text{NO}_x$  排放浓度为  $200\text{mg}/\text{m}^3$ 。监测结果表明，公司开发推广的水煤浆燃烧技术有利于环保，排放量甚至远远低于燃气锅炉的排放。公司凭借优越性能的核心产品在业内获得了良好的口碑。

#### （2）研发创新优势

在研发方面，公司已建立了自主研发团队，同时与浙江大学、中科院等院校、科研单位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研发环保锅炉产品及其燃料的新技术。现目前，公司已取得“新型燃水煤浆有机热载体炉”的发明专利，该发明专利为公司主要产品的所内含的核心技术之一。同时，公司研发并取得了“水煤浆有机热载体炉冷灰斗出灰系统”、“大容量立式散装有机热载体炉炉膛吹灰装置”、“有机热载体炉下部炉膛二次风装置”、“水煤浆有机热载体炉旋流燃烧器前墙水平装置”、“一种水煤浆、天然气两用燃烧器”等实用新型专利，为实现锅炉更加环保节能环保提供了专业的技术支持。

### **(3) 专业团队优势**

作为一项系统性服务，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服务涉及众多业务环节，传统水煤浆锅炉系统相关企业服务范围普遍狭窄，多仅局限于水煤浆锅炉系统的某一环节或部分服务，随着环保政策趋严和锅炉改造需求的扩大，传统水煤浆锅炉相关企业服务能力很难满足大型用热企业客户的需求，为应对市场需求的变化，快速解决客户的需求，公司管理层基于自身从事锅炉相关行业多年的背景及积累的资源，建立起一支拥有技术研发、方案设计、市场开拓、项目组织协调管理、运营维护等不同专业人才的复合型队伍，公司的专业团队能力范围能够覆盖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的各个主要环节，能最大限度的满足客户需求，从而提高整个服务的效率，公司也依靠全方位、系统性、高品质的服务赢得良好的市场口碑。

## **4、公司竞争劣势**

### **(1) 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作为民营企业，目前的资金来源主要为股东投入、银行借款，融资渠道相对单一。资金成为了公司规模扩张、市场拓展、产品研发和经营模式升级的瓶颈。随着环境标准的不断提高、传统锅炉向环保型工业锅炉转型，公司产品和服务的市场容量将成倍的扩大，新的地域市场及产品细分市场机会不断增加。但从长远来看，公司单纯依靠内部积累、银行借款的融资方式，将制约公司对技术研发的投入、生产规模的扩大和承接更多大额订单的能力，最终成为公司发展的重要阻碍。

### **(2) 经营规模相对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毛利率及净利润均实现了稳定增长。尽管公司的成长速度稳定，但现有产品销量及收入规模仍相对较小，一旦出现外部竞争条件恶化等极端情况，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可能相对不足，可能会对人才、客户、市场等方面造成巨大的影响，从而进一步导致公司的业务发展受到不利影响。

## 5、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为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保持经营业绩稳定增长，实现进一步发展，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 （1）拓展融资渠道

随着企业规模日益扩大，为了进一步加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公司管理层已深刻认识到需要充分利用资本市场融资功能的重要性，并通过申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迈出了公司资本市场融资的第一步。未来，公司将紧紧依托资本市场，通过多种融资方式突破现存的资金瓶颈，保障公司长远发展。

### （2）凭借“互联网+”思维推动公司发展

未来锅炉行业企业将聚焦节能、环保、新能源利用、信息化融合四大领域。公司在融合信息化技术的基础上做到设计精准化、制造精益化、质量精细化。加强对互联网、信息技术的利用：1）运用大数据技术，通过基于互联网的远程远程监控与运行管理系统对锅炉日常运行数据的收集、分析，来指导锅炉按需设计和结合用户体验来进行设计改进；2）构建上下游供应链协同信息化平台，通过协同信息化平台实现前端供应平台、售后服务平台等环节的有效对接；3）加强利用移动互联网和社交应用，利用“微营销”等新型的营销方式，扩展销售渠道。

### （3）进一步加强研发和创新工作

一方面要加强自主研发团队的建设，包括不断引进各专业人才，增加研发设备，优化研发流程，完善研发管理制度；另一方面要充分利用外部研发力量，加强和科研机构的合作，进一步开发环保锅炉产品及其燃料的新技术。

## 七、未来发展计划

公司致力于推动中国煤基清洁能源的高效利用，为用热企业提供高效、环保、低成本、全生命周期运维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在政策减排、成本控制双重压力下，

水煤浆成为最实效方案者。公司未来计划基于自身技术的积累和市场影响力的塑造加快公司清洁能源领域资源整合，打造节能环保能源管理领军企业。

### 1、持续自主研发、进行产业端技术深度开发

目前，公司已取得“新型燃水煤浆有机热载体炉”的发明专利，该发明专利为公司主要产品的所内含的核心技术之一。同时，公司研发并取得了“水煤浆有机热载体炉冷灰斗出灰系统”、“大容量立式散装有机热载体炉炉膛吹灰装置”、“有机热载体炉下部炉膛二次风装置”、“水煤浆有机热载体炉旋流燃烧器前墙水平装置”、“一种水煤浆、天然气两用燃烧器”等实用新型专利，为实现更加节能环保提供了专业的技术支持。公司技术积累直接推动公司业绩和市场影响力的提升。公司未来将持续引进能源清洁利用领域的高端人才，进行产业段最实效的技术深度开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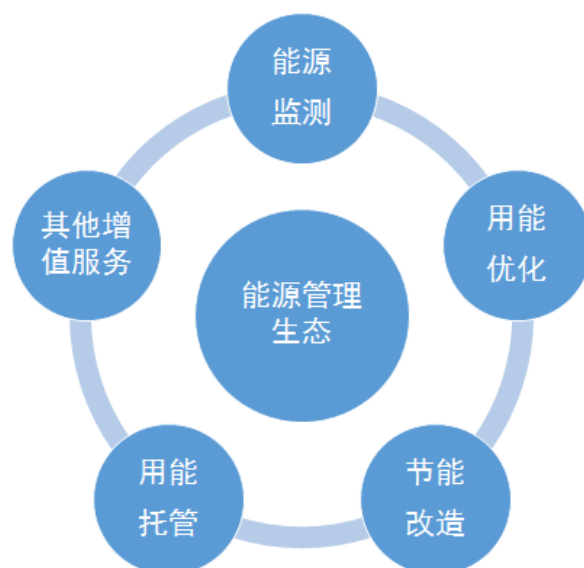
### 2、基于互联网的锅炉系统智能控制及能效管理系统，打造智慧能源管理生态

公司将继续完善公司研发的基于互联网的锅炉系统智能控制及能效管理系统，实现“系统化、数据化、服务化能源管理服务”，全力布局园区集中供热市场，打造智慧能源生态。

**系统化：**逐渐摆脱单一提供节能环保燃料设备模式，开始更多的从供热整体系统出发，要求提供从热源、管网、到末端的整体系统节能运行解决方案。

**数据化：**建立供热系统的实时数据监控系统，及时掌握水、点、热的能源消耗情况，并结合数据挖掘、数据分析技术、为系统节能提供最及时、可靠的基础数据和决策手段。

**服务化：**由燃料供应商、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逐步转向供热能源管理服务商、直接承包经营、委托运营，体现专业化节能服务公司的服务价值。



3、多元化产业布局，实现从水煤浆能源方案引领者到能源管理领军企业的转变

公司的战略目标是成为国内领先的清洁环保能源管理领军企业，在水煤浆锅炉能效管理服务的基础上，公司目前正在研制垃圾焚烧炉、燃气锅炉、生物质锅炉，能为客户提供更多能源管理方案，如燃气锅炉改造，生物质锅炉改造，园区集中供热管理等。依托自身强大的技术实力和多年的市场经验，构建管理工业大数据，优秀技术和管理团队，进行产业端最实效的技术深度开发、构建技术壁垒和商业壁垒，多元化产业布局，实现一体化全方位能源管理方案。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情况

#### (一)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09年4月15日,有限公司设立之初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未设立董事会、监事会,仅设执行董事一名、监事一名,执行董事和监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

2016年9月14日,有限公司以截至2016年5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依法设立、完善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此外,公司还通过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治理细则,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操作性。

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及相关治理制度。

#### (二)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股东、股东会及相关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在股权转让、增加股东、变更住所及经营范围、整体变更等事项上依法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但股东会的执行也存在一定的不足之处,例如:部分会议决议缺失、会议记录保存不完整等,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未明确规定股东、执行董事、总经理在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决策上的权限范围、决策程序等。

有限公司阶段,执行董事能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勤勉尽职,监事能够对公司的运作进行监督。

股份公司成立后,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

度。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权利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公司三会运作正常。公司三会会议记录要件齐备、内容完整、签署正常，相关会议文件保存完整，监事会能够依法发挥监督作用，具备法定监督职能。

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能够积极履、认真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熟悉和掌握《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了解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参加公司监事会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列席董事会，对董事会的召集程序、议案内容、表决和会议记录等事项进行合法性监督，监督总经理、财务总监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日常履职情况，对股东大会负责。

##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的讨论与评估

2017年5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进行了讨论与评估，分析了公司治理的现状和存在的问题，提出了解决措施。

有限公司阶段治理机制的建立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规模较小，故未设立董事会和监事会。考虑到公司是正在发展成长中的中小企业，公司的治理机制的设计主要考虑决策的效率、成本与公司的实际情况相适应，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机制相对简单，除公司股东会外仅设一名执行董事、一名监事，并由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

在制度建设方面，出于对决策效率的考虑，有限公司未制定规范的公司制度，没有制定诸如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的决策和执行制度，且行政主管部门对非上市（挂牌）企业也没有信息披露的要求，公司也没有制定相应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也反映了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

有限公司阶段治理机制的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在涉及公司的股东股权、注册资本、经营范围、注册地址等事项的变更时，均依照有限公司章程要求召开了股东会。但是由于公司的治理机

制较为简单，在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及担保方面也无章可循，公司管理层在涉及此类决策时自行进行了权限划分。此外，有限公司曾存在股东会会议次数不清、部分会议决议缺失、执行董事及监事未按时进行换届选举等治理瑕疵。但上述瑕疵不影响决策机构决议的实质效力，也未对有限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利益造成损害。

#### 股份公司阶段治理机制的建立情况：

股份公司自成立起就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对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岗位设置，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此外，公司还通过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以及《投资融资管理制度》等内部治理细则，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操作性。

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制定了《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规定了股东的知情权、召集权和主持权、临时提案权等参与权；同时规定了股东的质询权和表决权。

公司的治理制度和机制，能够保证全体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贴近《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规定。

#### 股份公司阶段治理机制的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公司已经召开过股东大会 2 次、董事会 2 次、监事会 2 次。公司三会的召开均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会议程序合法、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规范完整。

在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方面，公司已结合自身特点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从而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正常、有序地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制定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涉及行政、人事、业务、技术、财务等方面，涵盖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业务管理、人事管理等

整个经营过程的管理控制。总体而言，公司的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不存在重大缺陷，实际执行过程中亦不存在重大偏差，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现了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能给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且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该套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有效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

综上，公司的治理制度和机制，能够保证全体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符合《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的要求。

## **（二）公司治理机制存在的不足及解决措施**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由于规模较小，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公司治理存在不规范之处。自成立股份公司后，公司积极对有限公司时期治理不规范的情况进行整改，通过《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制度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改进股份公司的治理机制，提高治理水平。

股份公司未来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强化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理解、执行能力，督促其勤勉尽责，树立现代公司治理理念，正确履行《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证全体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并采取措施逐步减少关联交易；对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对外投资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

同时，为了进一步贴合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企业规范运营和信息披露的要求，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保护投资者、债权人及第三

人的利益，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如果公司股票顺利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对公司敏感信息进行管理。

继续积极创造条件，保证监事会能够通过召开相关会议、现场检查、内部审计等措施对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行使相关监督职权，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涉及的诉讼情况如下：

1、2014年11月10日，上海嘉西风机制造有限公司以买卖合同纠纷起诉先创有限，案件由浙江省武义县人民法院受理并立案（案号（2014）金武商初字第1601号），案件于2014年11月27日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2015年2月10日，法院出具判决驳回原告上海嘉西风机制造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后原告未能在有效期内提起上诉，一审判决生效，公司未负担任何责任。

2、2014年，汤天恒以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向卢大磊及先创有限提起诉讼，案件由浙江省武义县人民法院受理并立案（案号（2014）金武民初字第541号），案件于2014年8月22日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2015年4月17日，浙江省武义县人民法院出具判决，判决被告先创有限于判决生效后7日内赔偿原告汤天恒劳务受损所致各项损失共计70,444.84元，并由先创有限承担诉讼费689元，后被告卢大磊及先创有限均提起了上诉，又于2015年8月12日撤回上诉请求，其中二审案件受理费由先创有限承担742元。公司已经依照判决书要求在指定时间完成了上述款项的缴付。

除上述披露的已完结诉讼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受到相关处罚的情况；没有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 **四、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目前与股东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和业务系统，已形成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经营能力。

### **（一）资产完整性**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时，整体继承了有限公司的业务、资产、机构及债权、债务，未进行任何业务和资产剥离。公司拥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场所和必要设备、设施，公司所有的知识产权均系通过合法途径获得，拥有全部权利，产权清晰，专利权人均明确为公司本身。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 **（二）人员独立性**

公司独立招聘生产经营所需工作人员，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于股东，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任何部门、单位或人士违反《公司章程》规定干预公司人事任命的情况。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和业务部门负责人均未在其他企业中任职，也未在其他企业领取薪酬。

### **（三）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健全、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及其下属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 （四）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经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负责的管理层等机构及相应的议事规则，形成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建立了适应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结构，拥有完整的业务系统及配套部门，各部门构成一个有机整体，有效运作。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与股东单位之间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也不存在各职能部门之间的上下级关系干预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现象。

## （五）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营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服务及水煤浆锅炉配件的生产和销售。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采购部门及销售部门，完善的供销渠道，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与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 五、同业竞争

###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投资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众强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与本公司的关系
众强投资	585.00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股权投资(未经金融等行业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众强投资持有公司 39% 的股份；众强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方振明。

众强投资系公司的持股平台，众强投资的经营范围与公司存在明显差异，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双峰锅炉的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与本公司的关系
双峰锅炉	1,500.00	汽车货运(具体经营范围详见许可证)。工业锅炉、压力容器、汽车配件的制造、销售;工业锅炉、非标设备的安装、改造、维修;锅炉洁净燃烧技术的研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培训。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方振明持有双峰锅炉20%的股份,方振明之兄长持有双峰锅炉20%的股份。

双峰锅炉主要经营锅炉及压力件的生产制造及安装,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是向客户提供集研发设计、供货、安装、调试、技术咨询及运营管理的一体化服务,并不涉及锅炉及压力件的生产制造及对应的安装,报告期内两者不存在同业竞争。此外,根据方振明出具的《情况说明及承诺》,鉴于双峰锅炉所生产制造的产品为小容量锅炉,不符合纺织、印染、化工等规模用热企业的需求,即便公司未来拓展业务范围,亦不经营与双峰锅炉相同及相似的业务,如因双峰锅炉未来业务调整对公司经济利益有所损害,方振明本人将承担全部责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情况。

##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管理层全体人员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所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书》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财务总监、技术总监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并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六、公司最近两年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源及提供担保情况**

公司近两年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提供担保的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相关内容。

## **七、公司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 **（一）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在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方面没有特别的制度规定。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为了适应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的要求，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分层决策制度做出了明确规定。为了使决策管理更具有操作性，管理层还进一步细化了上述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各项专门制度，并提交股东大会予以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中的上述重大事项的决策条款及各项专门制度的拟定过程，参照了《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同类型上市公司的具体制度案例，能够保证重大事项决策制度相对规范和严谨，有助于提高决策质量和治理水平。

### **（二）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的执行情况**

#### **1、对外担保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对外担保事项。

#### **2、对外投资的执行情况**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子公司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 **3、委托理财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委托理财事项。

#### 4、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相关内容。

## 八、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最近两年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公开谴责，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做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

## 九、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管理层变动情况如下：

### （一）董事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姓名	2015年1月1日至 2016年1月6日	2016年1月7日至 2016年8月19日	2016年8月20日至今
方依群	执行董事	——	董事
方振明	——	执行董事	董事长
陈勇强	——	——	董事
吴慧红	——	——	董事
曹欣玉	——	——	董事

### （二）监事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姓名	2015年1月1日至 2016年1月6日	2016年1月7日至 2016年8月19日	2016年8月20日至今
----	-------------------------	--------------------------	--------------

方振明	监事	——	——
傅俊英	——	——	监事会主席
尹作南	——	——	监事
郑伟	——	——	监事

### (三) 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姓名	2015年1月1日至 2016年1月6日	2016年1月7日至 2016年8月19日	2016年8月20日至今
方依群	总经理	——	董事会秘书
方振明	——	总经理	总经理
陈勇强	——	——	副总经理
吴慧红	——	——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人员构成曾发生变化，但均是为了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及公司发展需要，且变化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同时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自有限公司阶段便在公司任职，因此，上述变化对公司的持续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及2017年度1-4月的财务会计报告业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和信审字（2017）第000503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924,703.33	4,911,022.90	7,332,495.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6,125,318.45	12,267,469.50	8,145,515.10
应收账款	29,372,419.36	20,688,227.12	32,801,129.57
预付款项	4,023,147.46	7,764,179.58	2,881,509.83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4,548,613.25	4,075,450.10	3,834,466.43
存货	37,527,156.08	41,825,262.17	17,854,320.3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748,726.26	-	162,130.36
<b>流动资产合计</b>	<b>95,270,084.19</b>	<b>91,531,611.37</b>	<b>73,011,567.34</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746,331.56	816,815.33	1,047,914.31
在建工程	25,163,908.63	23,449,854.05	359,477.00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21,989,786.32	22,145,466.22	22,612,505.93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403,779.16	1,431,995.83	1,516,645.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2,582.27	285,258.70	548,402.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00,000.00	-	6,100,00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1,756,387.94</b>	<b>48,129,390.13</b>	<b>32,184,945.22</b>
<b>资产总计</b>	<b>147,026,472.13</b>	<b>139,661,001.50</b>	<b>105,196,512.56</b>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3,600,000.00	10,200,000.00	14,8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11,546,777.22	5,280,189.00	-
应付账款	31,113,272.64	29,055,343.50	37,796,086.39
预收款项	55,816,715.52	65,777,407.74	23,204,466.64
应付职工薪酬	529,663.40	549,514.18	1,186,487.00
应交税费	6,044,867.60	5,586,219.11	2,178,269.12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812,300.95	1,039,733.85	10,427,182.9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119,463,597.33</b>	<b>117,488,407.38</b>	<b>89,592,492.12</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b>119,463,597.33</b>	<b>117,488,407.38</b>	<b>89,592,492.12</b>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000,000.00	1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637,463.09	1,637,463.09	10,000,000.0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316,852.85	316,852.85	202,662.81
未分配利润	10,608,558.86	5,218,278.18	401,357.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b>27,562,874.80</b>	<b>22,172,594.12</b>	<b>15,604,020.44</b>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b>27,562,874.80</b>	<b>22,172,594.12</b>	<b>15,604,020.44</b>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b>147,026,472.13</b>	<b>139,661,001.50</b>	<b>105,196,512.56</b>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72,975.32	4,667,498.15	7,312,868.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6,125,318.45	12,267,469.50	8,145,515.10
应收账款	29,372,419.36	20,688,227.12	32,801,129.57
预付款项	4,023,147.46	7,764,179.58	2,881,509.83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44,772,718.80	42,039,327.01	15,554,858.23
存货	37,527,156.08	41,825,262.17	17,854,320.3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312,404.28	-	162,130.36
<b>流动资产合计</b>	<b>134,906,139.75</b>	<b>129,251,963.53</b>	<b>84,712,331.88</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8,577,392.39	8,577,392.39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746,331.56	816,815.33	1,047,914.31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403,779.16	1,431,995.83	1,516,645.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2,582.27	285,258.70	548,402.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00,000.00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3,180,085.38</b>	<b>11,111,462.25</b>	<b>3,112,962.29</b>
<b>资产总计</b>	<b>148,086,225.13</b>	<b>140,363,425.78</b>	<b>87,825,294.17</b>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3,600,000.00	10,200,000.00	14,8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11,546,777.22	5,280,189.00	-
应付账款	31,113,272.64	29,055,343.50	37,796,086.39
预收款项	55,816,715.52	65,777,407.74	23,204,466.64
应付职工薪酬	529,663.40	549,514.18	1,186,487.00
应交税费	6,044,867.60	5,586,219.11	2,084,443.12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812,300.95	852,081.85	1,727,182.9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119,463,597.33</b>	<b>117,300,755.38</b>	<b>80,798,666.12</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b>119,463,597.33</b>	<b>117,300,755.38</b>	<b>80,798,666.12</b>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000,000.00	1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637,463.09	1,637,463.09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316,852.85	316,852.85	202,662.81
未分配利润	11,668,311.86	6,108,354.46	1,823,965.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b>28,622,627.80</b>	<b>23,062,670.40</b>	<b>7,026,628.05</b>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b>148,086,225.13</b>	<b>140,363,425.78</b>	<b>87,825,294.17</b>

##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4月	2016年	2015年
<b>一、营业总收入</b>	<b>52,374,626.31</b>	<b>87,213,220.15</b>	<b>56,923,151.39</b>
其中：营业收入	52,374,626.31	87,213,220.15	56,923,151.39
<b>二、营业总成本</b>	<b>46,268,785.60</b>	<b>78,375,939.07</b>	<b>55,594,841.79</b>
其中：营业成本	36,185,803.41	57,560,174.68	43,388,400.66
税金及附加	215,214.49	943,801.93	347,022.82
销售费用	2,679,252.66	4,056,730.56	2,442,888.28
管理费用	6,541,637.81	15,114,593.92	9,608,703.70
财务费用	198,053.42	992,521.92	905,678.81
资产减值损失	448,823.81	-291,883.94	-1,097,852.4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367.45	31,237.31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6,121,208.16</b>	<b>8,868,518.39</b>	<b>1,328,309.60</b>
加：营业外收入	-	349,143.00	94,663.6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70,686.9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6,121,208.16</b>	<b>9,217,661.39</b>	<b>1,352,286.32</b>
减：所得税费用	730,927.48	2,993,907.71	638,176.17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5,390,280.68</b>	<b>6,223,753.68</b>	<b>714,110.15</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90,280.68	6,223,753.68	714,110.15
少数股东损益	-	-	-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b>	<b>-</b>	<b>-</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5,390,280.68</b>	<b>6,223,753.68</b>	<b>714,110.15</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390,280.68	6,223,753.68	714,110.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b>八、每股收益：</b>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6	0.44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6	0.44	0.14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4月	2016年	2015年
<b>一、营业收入</b>	<b>52,374,626.31</b>	<b>87,213,220.15</b>	<b>56,923,151.39</b>
减：营业成本	36,185,803.41	57,560,174.68	43,388,400.66
税金及附加	215,214.49	943,801.93	347,022.82
销售费用	2,679,252.66	4,056,730.56	2,442,888.28
管理费用	6,372,064.67	14,224,940.35	8,775,978.57
财务费用	197,949.84	992,099.21	905,734.29
资产减值损失	448,823.81	-291,883.94	-1,097,852.4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367.45	31,237.31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6,290,884.88</b>	<b>9,758,594.67</b>	<b>2,160,979.25</b>
加：营业外收入	-	349,143.00	94,663.6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70,686.9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6,290,884.88</b>	<b>10,107,737.67</b>	<b>2,184,955.97</b>
减：所得税费用	730,927.48	2,993,907.71	638,176.17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5,559,957.40</b>	<b>7,113,829.96</b>	<b>1,546,779.80</b>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5,559,957.40</b>	<b>7,113,829.96</b>	<b>1,546,779.80</b>

##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4月	2016年	2015年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606,423.35	163,462,101.69	89,303,385.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93.82	628,256.64	98,941.5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9,620,017.17</b>	<b>164,090,358.33</b>	<b>89,402,327.18</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626,868.78	106,433,531.74	54,283,453.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72,535.68	8,620,273.90	6,774,960.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28,798.60	10,991,790.22	4,488,134.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88,862.96	8,997,020.64	4,660,053.9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3,617,066.02</b>	<b>135,042,616.50</b>	<b>70,206,602.24</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997,048.85</b>	<b>29,047,741.83</b>	<b>19,195,724.9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5,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367.45	31,237.31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015,367.45</b>	<b>5,031,237.31</b>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96,922.01	17,121,418.02	6,603,096.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5,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0,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6,196,922.01</b>	<b>32,121,418.02</b>	<b>6,603,096.98</b>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2,181,554.56</b>	<b>-27,090,180.71</b>	<b>-6,603,096.98</b>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0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600,000.00	15,200,000.00	14,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53.34	5,847,972.5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13,627,653.34</b>	<b>31,047,972.50</b>	<b>14,8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200,000.00	19,800,000.00	15,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7,716.16	1,079,033.93	1,113,014.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700,000.00	13,752,215.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10,407,716.16</b>	<b>29,579,033.93</b>	<b>30,465,229.60</b>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3,219,937.18</b>	<b>1,468,938.57</b>	<b>-15,665,229.60</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b>98,020.10</b>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b>-2,958,666.23</b>	<b>3,426,499.69</b>	<b>-2,974,581.54</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40,995.40	1,214,495.71	4,189,077.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1,682,329.17</b>	<b>4,640,995.40</b>	<b>1,214,495.71</b>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4月	2016年	2015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606,423.35	163,462,101.69	89,303,385.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11.40	440,467.35	98,886.0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9,619,834.75</b>	<b>163,902,569.04</b>	<b>89,402,271.70</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626,868.78	106,433,531.74	54,283,453.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72,535.68	8,620,273.90	6,774,960.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28,374.07	10,897,964.22	4,394,308.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80,308.69	8,708,846.78	3,449,902.0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3,408,087.22</b>	<b>134,660,616.64</b>	<b>68,902,624.39</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788,252.47</b>	<b>29,241,952.40</b>	<b>20,499,647.31</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5,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367.45	31,237.31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015,367.45</b>	<b>5,031,237.31</b>	<b>-</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969.98	131,040.97	143,619.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	5,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0,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6,951.67	26,108,485.11	15,364,858.23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313,921.65</b>	<b>41,239,526.08</b>	<b>15,508,478.21</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298,554.20</b>	<b>-36,208,288.77</b>	<b>-15,508,478.2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600,000.00	15,200,000.00	14,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53.34	5,847,972.5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13,627,653.34</b>	<b>31,047,972.50</b>	14,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200,000.00	19,800,000.00	15,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7,716.16	1,079,033.93	1,113,014.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6,11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10,407,716.16</b>	<b>20,879,033.93</b>	<b>22,831,014.37</b>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3,219,937.18</b>	<b>10,168,938.57</b>	<b>-8,031,014.37</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98,020.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b>-2,866,869.49</b>	<b>3,202,602.20</b>	<b>-2,941,825.17</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97,470.65	1,194,868.45	4,136,693.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1,530,601.16</b>	<b>4,397,470.65</b>	<b>1,194,868.45</b>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4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0	-	-	-	1,637,463.09	-	-	-	316,852.85	-	5,218,278.18	-	22,172,594.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00,000.00	-	-	-	1,637,463.09	-	-	-	316,852.85	-	5,218,278.18	-	22,172,594.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5,390,280.68	-	5,390,280.6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5,390,280.68	-	5,390,280.6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b>(三) 利润分配</b>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b>(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b>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b>(五) 专项储备</b>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5,000,000.00</b>	-	-	-	<b>1,637,463.09</b>	-	-	-	<b>316,852.85</b>	-	<b>10,608,558.86</b>	-	<b>27,562,874.80</b>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	-	-	10,000,000.00	-	-	-	202,662.81	-	401,357.63	-	15,604,020.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b>二、本年期初余额</b>	<b>5,000,000.00</b>	-	-	-	<b>10,000,000.00</b>	-	-	-	<b>202,662.81</b>	-	<b>401,357.63</b>	-	<b>15,604,020.44</b>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	-	-	-8,362,536.91	-	-	-	114,190.04	-	4,816,920.55	-	6,568,573.6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6,223,753.68	-	6,223,753.6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	-	-	-9,655,180.00	-	-	-	-	-	-	-	344,82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	-	-	-	-	-	-	-	-	-	-	-	1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344,820.00	-	-	-	-	-	-	-	344,820.00
4. 其他	-	-	-	-	-10,000,000.00	-	-	-	-	-	-	-	-10,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316,852.85	-	-316,852.85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16,852.85	-	-316,852.85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1,292,643.09	-	-	-	-202,662.81	-	-1,089,980.28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1,292,643.09	-	-	-	-202,662.81	-	-1,089,980.28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5,000,000.00</b>	-	-	-	<b>1,637,463.09</b>	-	-	-	<b>316,852.85</b>	-	<b>5,218,278.18</b>	-	<b>22,172,594.12</b>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	-	-	10,000,000.00	-	-	-	47,984.83	-	-158,074.54	-	14,889,910.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b>二、本年期初余额</b>	<b>5,000,000.00</b>	-	-	-	<b>10,000,000.00</b>	-	-	-	<b>47,984.83</b>	-	<b>-158,074.54</b>	-	<b>14,889,910.29</b>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b>	-	-	-	-	-	-	-	-	<b>154,677.98</b>	-	<b>559,432.17</b>	-	<b>714,110.15</b>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b>714,110.15</b>	-	<b>714,110.15</b>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b>154,677.98</b>	-	<b>154,677.98</b>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54,677.98	-	154,677.98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b>(五) 专项储备</b>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b>(六) 其他</b>	-	-	-	-	-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5,000,000.00</b>	-	-	-	<b>10,000,000.00</b>	-	-	-	<b>202,662.81</b>	-	<b>401,357.63</b>	-	<b>15,604,020.44</b>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4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0	-	-	-	1,637,463.09	-	-	-	316,852.85	6,108,354.46	23,062,670.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00,000.00	-	-	-	1,637,463.09	-	-	-	316,852.85	6,108,354.46	23,062,670.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5,559,957.40	5,559,957.4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5,559,957.40	5,559,957.4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b>(三) 利润分配</b>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b>(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b>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b>(五) 专项储备</b>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b>(六) 其他</b>	-	-	-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5,000,000.00</b>	-	-	-	<b>1,637,463.09</b>	-	-	-	<b>316,852.85</b>	<b>11,668,311.86</b>	<b>28,622,627.80</b>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	-	-		-	-	-	202,662.81	1,823,965.24	7,026,628.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	-	-	-	-	-	-	202,662.81	1,823,965.24	7,026,628.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	-	-	1,637,463.09	-	-	-	114,190.04	4,284,389.22	16,036,042.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7,113,829.96	7,113,829.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	-	-	344,820.00	-	-	-	-	-1,422,607.61	8,922,212.3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	-	-	-	-	-	-	-	-	-	1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344,820.00	-	-	-	-	-	344,820.00
4.其他	-	-	-	-	-	-	-	-	-	-1,422,607.61	-1,422,607.61
<b>(三) 利润分配</b>	-	-	-	-	-	-	-	-	316,852.85	-316,852.85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16,852.85	-316,852.85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b>(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b>	-	-	-	-	<b>1,292,643.09</b>	-	-	-	<b>-202,662.81</b>	<b>-1,089,980.28</b>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其他	-	-	-	-	1,292,643.09	-	-	-	<b>-202,662.81</b>	<b>-1,089,980.28</b>	-
<b>(五) 专项储备</b>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b>(六) 其他</b>	-	-	-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5,000,000.00</b>	-	-	-	<b>1,637,463.09</b>	-	-	-	<b>316,852.85</b>	<b>6,108,354.46</b>	<b>23,062,670.40</b>

##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	-	-	-	-	-	-	47,984.83	431,863.42	5,479,848.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	-	-	-	-	-	-	47,984.83	431,863.42	5,479,848.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154,677.98	1,392,101.82	1,546,779.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546,779.80	1,546,779.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b>(三) 利润分配</b>	-	-	-	-	-	-	-	-	<b>154,677.98</b>	<b>-154,677.98</b>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54,677.98	-154,677.98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b>(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b>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b>(五) 专项储备</b>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b>(六) 其他</b>	-	-	-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5,000,000.00</b>	-	-	-	-	-	-	-	<b>202,662.81</b>	<b>1,823,965.24</b>	<b>7,026,628.05</b>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具体会计准则和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浙江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金华市	1,000 万元	锅炉设计、制造、安装、维修、保养 目前公司处于基建阶段，并未实际经营

（续）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末实际出资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浙江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 万元	913307025623513477

2016年1月，公司通过股权转让方式收购子公司100%股权，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子公司明远科技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三、报告期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曾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其股份制改造的审计机构，2016年7月30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16年5月31日为基准日对有限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304604号《审计报告》。

2017年6月12日，股份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7年4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1-4月份、2016年度、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正常营业周期通常短于一年。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1年。

###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包含了相关的商誉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合并方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

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不能重分类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成本，与购买方取得的按购买日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份额比较，确定购买日应予确认的商誉或应计入合并当期损益的金额。

##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 (5) 分步处置子公司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丧失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报表层面，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者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失去控制权时的交易，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对于失去控制权时的交易，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母公司财务报表中，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将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八）金融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确认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2）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 （4）金融资产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5）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 （九）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100.00 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重大但不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风险不大的款项
无风险组合	应收基建保证金、子公司借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20.00
3 至 4 年	30.00	30.00
4 至 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时间较长的应收款项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金额确认

## （十）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①成本法核算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 ②权益法核算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可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①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投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上升，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在转按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确定的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为取得新增投资而应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投资方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有关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③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因部分处置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下降，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对剩余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目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成本法转权益法：因处置投资等原因导致对被投资单位由能够实施控制转为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投资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首先应按处置投资的比例结转应终止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然后比较剩余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按照剩余持股比例计算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前者大于后者的，属于投资作价中体现的商誉部分，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前者小于后者的，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同时，调整留存收益。

####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③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④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⑤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

#### (6)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 (十一) 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等。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时，采个别认定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可以合并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十二）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3-5	5	19.00—31.67
电子设备及其他	3	5	31.67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三) 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②.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 （十四）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

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十五）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资产类别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十七）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包括短期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企业年金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在半年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2）设定受益义务的利息费用；（3）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导致的变动。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1)和(2)项计入当期损益；第(3)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辞退福利：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

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

## （十八）收入

###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本公司收入确认条件为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取得了对方总体验收单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收入实现确认。

###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十九）政府补助

###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4）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 （5）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 （二十）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 （二十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二十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 五、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

### （一）财务状况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95,270,084.19	91,531,611.37	73,011,567.34
非流动资产	51,756,387.94	48,129,390.13	32,184,945.22
总资产	147,026,472.13	139,661,001.50	105,196,512.56
流动负债	119,463,597.33	117,488,407.38	89,592,492.12
非流动负债	-	-	-
总负债	119,463,597.33	117,488,407.38	89,592,492.12

2016年末资产总额较2015年末增加34,464,488.94元，增幅为32.76%，主要为随着公司业务量的不断提升，为提高产能满足客户需求，公司的子公司明远科技在其购买的土地上新建产房及办公综合楼，导致在建工程大幅增加；此外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本年年末存货量较上年也有较大幅度增加。2017年4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较2016年末增加7,365,470.63元，增幅为5.27%，系公司平稳发展表现。

2015年末、2016年末及2017年4月30日公司流动资产占当期末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69.40%、65.54%及64.80%。公司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和存货。2015年末、2016年末及2017年4月30日公司非流动资产占当期末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30.60%、34.46%及35.20%。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作为集生产和综合协调服务为一体的企业，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生产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办公设备；在建工程主要子公司在建的1号产房



和办公综合楼；无形资产主要为子公司的土地使用权；长期待摊费用为预付的厂房长期租赁费。

2016 年末负债总额较 2015 年末增加 27,895,915.26 元，增幅为 31.14%，主要为预收款项的增加，随着 2016 年公司业务量的大幅提升，且公司业务周期较长，截至年末时点按照合同进度预收的客户款项涨幅较大。2015 年末、2016 年末及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流动负债占当期末总负债的比重均为 100.00%。公司流动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和其他应付款。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流动负债。

## （二）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销售毛利率	30.91%	34.00%	23.78%
销售净利率	10.29%	7.14%	1.25%
净资产收益率	21.68%	22.14%	4.68%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21.62%	21.15%	10.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44	0.14
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元/股）	0.36	0.42	0.31

注：1、销售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2、销售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100%

3、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进行计算。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4 月公司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23.78%、34.00% 及 30.91%。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4 月公司销售净利率分别为 1.25%、7.14% 及 10.29%。

2016 年度销售毛利率较 2015 年度有较大幅度增长，主要是由于随着我国对锅炉节能和污染控制工作力度的加强，公司的主要产品水煤浆锅炉很好的迎合了环保节能这一趋势，近年来业务量不断扩大，公司的品牌度有了较大提升，议价

能力增强；此外公司充分发挥自身的集成优势以及技术优势，随着各项行业领先技术的研发成功并投入应用，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不断提升，毛利空间也有所加大；且随着业务量的增加，固定成本摊薄，从而公司毛利率有较大程度提升。

2017年1-4月销售毛利率略有下降，主要由于公司销售的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服务均为非标产品，且单个项目金额较大，受单个合同订货台数、客户的议价能力等多方面影响，毛利率呈现小幅波动属正常现象。2017年1-4月的销售净利率较2016年略有增加，主要是由于当期收入较有较大增长，而期间费用涨幅较低，从而使得销售净利率的增加。

2015年度、2016年度及2017年1-4月，公司每股收益分别为0.14元/股、0.44元/股及0.36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分别为0.31元/股、0.42元/股及0.36元/股。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增长，净利润由2015年的714,110.15元增加到2016年的6,223,753.68元以及2017年1-4月的5,390,280.68元，2015年度公司股本为500万股，2016年度增加至1,000万股，2017年1-4月股本无变化。

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4月，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4.68%、22.14%及21.68%。

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对比分析如下：

公司名称	2016年度	2015年
特利尔	12.74%	27.85%
柏克莱	8.53%	10.01%
华西能源	6.84%	7.03%
先创股份	21.15%	10.03%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相对较高。一方面公司大力开拓市场提高销售盈利水平，使得公司的净利润逐年上升，且2016年度及2017年1-4月份的净利润较2015年度有较明显的增长。另一方面，公司的股本金额较小，2016年末公司股本为1,500万元，股本与资本公积合计1,663.75万元，虽然近两年公司盈利水平提高，但总体净资产金额相对较小；相比而言可比公

公司的净资产规模均较大，如 2016 年末特利尔净资产 24,783.90 万元，股本与资本公积金额 18,002.81 万元，占净资产比例为 72.64%。因此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相对同行业可比公司较高。

### （三）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7 年 4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0.67%	83.57%	92.00%
流动比率	0.80	0.78	0.81
速动比率	0.48	0.42	0.62

注：1、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015 年末、2016 年末及 2017 年 4 月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92.00%、83.57% 及 80.67%。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高，且呈平稳下降的趋势。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自 2015 年开始新建厂房及综合办公楼，对资金需求较大，存在较大额的银行借款及应付款项所致；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主要是由于随着业务量的不断增长，公司盈利能力增强，偿债压力逐渐得到缓解。

2015 年末、2016 年末及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81、0.78 和 0.80。速动比率分别为 0.62、0.42 及 0.48。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基本保持平稳，速动比率小幅下降，主要是由于随着业务量的增长，在年末时点存货金额涨幅较大造成的。

结合对外借款、现金活动和购销结算模式等对公司偿债能力分析如下：

#### 1)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4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13,600,000.00	10,200,000.00	14,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812,300.95	1,039,733.85	10,427,182.97

2015 年末、2016 年末及 2017 年 3 月末，公司的短期借款分别为 14,800,000.00 元、10,200,000.00 元和 13,600,000.00 元，报告各期内公司的短期借款规模略有下降，公司短期借款在银行授予的信贷额度之内，该信贷额度在短期借款到期后续贷，因此短期借款为长期可以周转使用的运营资金，公司短期借款的偿债风险较小，且公司未曾出现违约行为。

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中 2015 年末金额较大，主要为控股股东方振明向公司提供的无偿借款约 900 万元，已于报告期内偿还完毕，公司不存在对股东借款的偿债压力。

## 2) 公司现金流量良好

单位：元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7,048.85	29,047,741.83	19,195,724.94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9,195,724.94 元、29,047,741.83 元及-3,997,048.85 元，2016 年比 2015 年增长 9,852,016.89 元，2017 年 1-4 月的由于部分大额合同尚未到合同收款期，导致当期经营活动净现金流有所下滑，2017 年 5 月 1 日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间，公司共收到 48 笔业务款项，合计为 60,832,423.20 元，其中 20,883,991.30 元为报告期末应收账款的回款，另 39,948,431.90 元为自 2017 年 4 月 30 日之后的预收款项。整体来看公司的经营活动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强，公司运行状况良好。

## 3) 购销结算模式

采购方面，针对大型设备等的采购一般按照设备进场安装进度进行货款支付，付款节点一般分为合同签订（10%-30%），供应商发货（30%-40%）、安装调试合格（20%-30%）、质保金（10%）；针对零星锅炉配件采购，一般为预付 20% 左右货款并于对方出具增值税发票之后 20-30 日内支付剩余货款。公司与供应商一般采取银行转账或票据结算方式。公司与供应商构建良好的合作关系，采购前五大供应商均为公司的长期业务合作伙伴，公司能够合理利用信用期安排

采购付款进度，因此不存在短期偿债风险。

销售方面，公司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服务的收款方式和期限一般为按照项目进度收款，收款节点一般分为合同签订（20%-30%）、公司发货（40%-60%）、验收合格（20%-30%）、质保金（5%-10%）；锅炉配件销售收入一般发货 30-60 天的信用期；废品废料销售为发货当天。公司综合考虑客户的采购金额、合作时间长短以及其还款能力等设置具体合同付款条款。公司与客户的结算方式主要为银行转账或票据结算方式。报告期内公司大部分应收账款账龄在一年以内，且公司主要客户均具备很好的资金实力，信誉度较好，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较低。

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低主要是因为公司流动负债中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及预收款项较大所致。虽然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偿债压力有所缓解，依然存在因大额流动负债到期无法支付，形成短期偿债能力不足的风险。该风险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三、偿债能力风险”中披露。

#### （四）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93	3.03	1.46
存货周转率（次）	0.91	1.93	2.97

注 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未扣除坏账准备）

注 2：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未扣除存货跌价准备）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4 月的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46、3.03 及 1.93。报告期内，2016 年度较 2015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存在明显上升，主要系 2016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5 年度增加 53.21%，而当年客户回款及时，应收账款减少了 36.93%所致。2017 年 1-4 月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主要系 2017 年仅四个月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6 全年营业收入较少，同时由于公司在

2017年4月份验收了一个大金额的项目，造成公司应收账款增长所致。

补充资料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390,280.68	6,223,753.68	714,110.15
加：资产减值准备	448,823.81	-291,883.94	-1,097,852.4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0,629.05	343,099.81	328,645.51
无形资产摊销	155,679.90	467,039.71	467,039.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216.67	84,650.00	84,6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7,716.16	1,079,033.93	1,113,014.3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367.45	-31,237.3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323.57	263,143.45	274,463.1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98,106.09	-23,970,941.83	-6,518,823.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135,400.31	3,321,308.93	4,843,534.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18,409.88	41,559,775.40	18,986,944.0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7,048.85	29,047,741.83	19,195,724.9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82,329.17	4,640,995.40	1,214,495.7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640,995.40	1,214,495.71	4,189,077.2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58,666.23	3,426,499.69	-2,974,581.54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4 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97、1.93 及 0.91。存货周转率逐年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的生产服务周期较长，随着业务量的不断增长，在年末时点尚未达到验收条件的项目有所增加，存货金额涨幅较大，从而导致存货周转率下降。

## （五）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7,048.85	29,047,741.83	19,195,724.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1,554.56	-27,090,180.71	-6,603,096.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9,937.18	1,468,938.57	-15,665,229.6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58,666.23	3,426,499.69	-2,974,581.54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4 月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 -2,974,581.54 元、3,426,499.69 元及 -2,958,666.23 元。各项目的变化及原因具体如下：

1、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4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9,195,724.94 元、29,047,741.83 元及 -3,997,048.85 元。2016 年度较 2015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9,852,016.89 元，主要原因为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营业收入大幅度增加，同时公司毛利率有小幅提升。2017 年 1-4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6 年全年减少 -33,044,790.68 元，一方面因为 2017 年第一季度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6 年全年少，且当期毛利率较上年略有下降，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少，另一方面当期确认收入的部分大额项目的合同进度款是在 2016 年度收取的，导致当期经营活动现金流流入较上期大幅减少。

报告期内，将公司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过程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2、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皆为负数，主要因为随着业务量的不断增长，为提升产能满足客户需求，公司自 2015 年开始建设新厂房及综合办公楼，相应的各项基建工程投入较大。

3、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4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5,665,229.60 元、1,468,938.57 元及 3,219,937.18 元。2016 年度较 2015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17,134,168.17 元，主要是由于 2016 年公司收到了股东的增资款 1000 万元，以及承兑汇票保证金 5,847,972.50 元到期退还账户所致。2017 年 1-4 月比 2016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1,750,998.61 元，主要是由于本期银行借款增加筹资所致。

##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服务收入及锅炉配件的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废品废料销售收入。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公司的锅炉配件销售收入以及废品废料销售收入具体收入确认条件为：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取得了对方的货物签收记录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收入实现确认。



公司的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服务，主要涵盖热媒站整体技术方案策划、通用及专用设备协调采购及安装、设备调试验收以及配套的锅炉系统运营管理、技术指导 and 咨询培训等一站式综合服务。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条件为：根据合同约定将水煤浆锅炉系列产品、备件运送至购货方指定位置，并按其需求进行了安装及调试，经第三方监管单位验收后，获取经客户盖章确认的验收单，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及服务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收入实现确认。

## （二）报告期内报表营业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及占比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7 年度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2,374,626.31	100.00%	87,110,109.04	99.88%	56,870,997.20	99.91%
其他业务收入	-	-	103,111.11	0.12%	52,154.19	0.09%
合计	<b>52,374,626.31</b>	<b>100.00%</b>	<b>87,213,220.15</b>	<b>100.00%</b>	<b>56,923,151.39</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为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服务收入及锅炉配件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为生产过程中的废品废料销售收入。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4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99.91%、99.88% 及 100%，主营业务突出。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逐年显著增长，主要由以下几方面原因所致：

一方面国家环保节能政策的出台，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巨大的市场空间。2014 年末 7 部委联合发布《燃煤锅炉节能环保综合提升工程实施方案》，根据方案规划，到 2020 年，全国将要淘汰落后燃煤锅炉 60 万蒸吨，同时高效燃煤锅炉市场占有率要达到 50% 以上；2015 年国家能源局印发《煤炭清洁高效利用行动计划（2015-2020）》，要求推进煤炭洗选和提质加工，积极推广先进的煤炭提质、洁净型煤和高浓度水煤浆技术。公司的主要产品水煤浆锅炉系统，很好的迎合了环保节能这一趋势，近年来业务量不断扩张。

另一方面，公司凭借其在节能环保锅炉行业的多年研发、市场经验，自 2015

年开始陆续研发成功多项清洁燃烧技术，2016 年获得了国家级系统工程高新技术企业称号，打下了良好的市场口碑，为报告期收入的增长奠定了一定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7 年度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水煤浆锅炉集成	52,139,235.57	99.55%	80,694,247.44	92.63%	54,923,076.66	96.57%
备品配件及其他	235,390.74	0.45%	6,415,861.60	7.37%	1,947,920.54	3.43%
<b>合计</b>	<b>52,374,626.31</b>	<b>100.00%</b>	<b>87,110,109.04</b>	<b>100.00%</b>	<b>56,870,997.20</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按销售区域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浙江省	52,187,833.86	99.64%	47,178,025.34	54.16%	41,040,018.52	72.16%
上海市	-	-	247,863.25	0.28%	144,201.71	0.25%
江苏省	-	-	31,526,026.40	36.19%	77,329.04	0.14%
海南省	-	-	-	-	30,769.22	0.05%
广东省	186,792.45	0.36%	-	-	3,076.92	0.01%
福建省	-	-	7,751,170.10	8.90%	4,535,647.84	7.98%
北京市	-	-	-	-	10,256,410.20	18.03%
安徽省	-	-	26,410.26	0.03%	-	-
贵州省	-	-	44,017.09	0.05%	-	-
台湾	-	-	336,596.60	0.39%	783,543.75	1.38%
<b>合计</b>	<b>52,374,626.31</b>	<b>100.00%</b>	<b>87,110,109.04</b>	<b>100.00%</b>	<b>56,870,997.20</b>	<b>100.00%</b>

公司的客户主要集中在浙江省各地市，近年来也逐渐往全国其他省市拓展业务。

### （三）报告期内报表营业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7 年度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36,185,803.41	100.00%	57,560,174.68	100.00%	43,388,400.66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	0.00%	-	0.00%	-	0.00%
<b>合计</b>	<b>36,185,803.41</b>	<b>100.00%</b>	<b>57,560,174.68</b>	<b>100.00%</b>	<b>43,388,400.66</b>	<b>100.00%</b>

公司营业成本的主要核算内容为项目人员的职工薪酬、外购材料及设备成本、委托加工成本、外购的安装服务成本、以及各项水电、折旧等间接费用。公司按订单项目设置成本核算项目，项目执行过程中，直接领料、配套设备采购、配套安装服务及委外加工成本等直接成本每月按项目进行归集，工程部、项目部等项目运维人员工资按合同金额比例分摊至各项目成本，生产车间的工人工资、水电、折旧等公共费用按各项目的自产零部件成本比例分摊至项目成本。在各项目经最终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同时结转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7 年度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水煤浆锅炉集成	36,026,782.62	99.56%	53,412,341.46	92.79%	42,085,858.63	97.00%
备品配件及其他	159,020.79	0.44%	4,147,833.22	7.21%	1,302,542.03	3.00%
<b>合计</b>	<b>36,185,803.41</b>	<b>100.00%</b>	<b>57,560,174.68</b>	<b>100.00%</b>	<b>43,388,400.66</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变动情况与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相匹配，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外购设备及材料、人工成本、委托加工费及安装费、制造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7 年度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外购设备及材料	31,832,240.97	87.97	49,418,902.06	85.86	36,869,410.57	84.98
委托加工费	1,061,077.79	2.93	1,815,394.01	3.15	1,313,609.52	3.03

锅炉安装费	2,262,966.55	6.25	3,100,698.72	5.39	1,902,148.72	4.38
人工成本	903,017.32	2.50	2,781,121.58	4.83	2,919,902.96	6.73
制造费用	126,500.78	0.35	444,058.31	0.77	383,328.89	0.88
<b>合计</b>	<b>36,185,803.41</b>	<b>100.00</b>	<b>57,560,174.68</b>	<b>100.00</b>	<b>43,388,400.66</b>	<b>100.00</b>

#### (四) 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类别	2017 年度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主营业务	16,188,822.90	30.91%	29,549,934.36	33.92%	13,482,596.54	23.71%
其他业务	-	-	103,111.11	100.00%	52,154.19	100.00%
<b>合计</b>	<b>16,188,822.90</b>	<b>30.91%</b>	<b>29,653,045.47</b>	<b>34.00%</b>	<b>13,534,750.73</b>	<b>23.78%</b>

2016 年度销售毛利率较 2015 年度有较大幅度增长，主要是由于随着我国对锅炉节能和污染控制工作力度的加强，公司的主要产品水煤浆锅炉很好的迎合了环保节能这一趋势，近年来业务量不断扩大，公司的品牌度有了较大提升，议价能力增强；此外公司充分发挥自身的集成优势以及技术优势，随着各项行业领先技术的研发成功并投入应用，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不断提升，毛利空间也有所加大；且随着业务量的增加，固定成本摊薄，从而公司毛利率有较大程度提升。

2017 年 1-4 月销售毛利率略有下降，主要由于公司销售的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服务均为非标产品，且单个项目金额较大，受单个合同订货台数、客户的议价能力等多方面影响，毛利率呈现小幅波动属正常现象。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按产品分类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7 年度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水煤浆锅炉集成	16,112,452.95	30.90%	27,281,905.98	33.81%	12,837,218.03	23.37%
备品配件及其他	76,369.95	32.44%	2,268,028.38	35.35%	645,378.51	33.13%
其他业务	-	-	103,111.11	100.00%	52,154.19	100.00%
<b>合计</b>	<b>16,188,822.90</b>	<b>30.91%</b>	<b>29,653,045.47</b>	<b>34.00%</b>	<b>13,534,750.73</b>	<b>23.78%</b>

报告期内公司备品配件的毛利率基本保持平稳，毛利率的增长主要为水煤浆锅炉集成项目毛利率的增长导致。

从销售单价来看，公司前期订单量相对较小，为了开拓市场和扩大市场规模，采用了适当降低产品及服务的定价来获取下游客户，随着市场的稳固及产品技术的提升，公司的产品价格较以前年度有所提高。2015 年公司确认收入的水煤浆系统集成项目共 6 个，其毛利率均在 18%至 25%之间；2016 年公司确认收入的水煤浆系统集成项目共 10 个，其毛利率均在 27%至 36%之间，2017 年 1-4 月公司确认收入的水煤浆系统集成项目共 5 个，其毛利率均在 27%至 33%之间。由于公司的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成为非标产品，随着客户需求的产品规格型号、技术含量及其他特殊需求的不同，各订单的单价、毛利率均存在一定差异。

从单位成本来看，2015 年开始，公司陆续研发了各项清洁技术，随着各项技术应用于水煤浆锅炉集成，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不断提升，毛利空间也有所加大；且随着每年项目数量的增加，固定成本摊薄，从而公司毛利率有较大程度提升。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4 月公司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23.78%、34.00% 及 30.91%。报告期内与公司经营的产品及服务类似的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16 年度毛利率	2015 年度毛利率
青岛特利尔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43.41%	40.75%
珠海市柏克莱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03%	35.22%
江西南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6.27%	32.49%
可比公司均值	<b>34.57%</b>	<b>36.15%</b>
本公司	34.00%	23.78%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度毛利率与可比公司基本持平，2015 年度公司毛利率比可比公司偏低，主要是由于 2015 年开始公司陆续研发了各项清洁煤燃烧技术，为其企业声誉及产品质量奠定了坚实基础，随着各项技术的应用公司业务量快速上涨，量产之后毛利率开始有所提升，而在此之前由于订单量较小，且公司通过适当降低产品及服务定价来获取下游客户，因此，2015 年毛利率较可比公

司偏低。

## （五）主要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变动率（%）	金额（元）	变动率（%）	金额（元）
营业收入	52,374,626.31	-39.95%	87,213,220.15	53.21%	56,923,151.39
销售费用	2,679,252.66	-33.96%	4,056,730.56	66.06%	2,442,888.28
管理费用	6,541,637.81	-56.72%	15,114,593.92	57.30%	9,608,703.70
财务费用	198,053.42	-80.05%	992,521.92	9.59%	905,678.81
<b>期间费用合计</b>	<b>9,418,943.89</b>	<b>-53.29%</b>	<b>20,163,846.40</b>	<b>55.62%</b>	<b>12,957,270.79</b>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5.12%	9.98%	4.65%	8.39%	4.29%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12.49%	-27.93%	17.33%	2.67%	16.88%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0.38%	-66.77%	1.14%	-28.47%	1.59%
<b>期间费用/营业收入</b>	<b>17.98%</b>	<b>-22.22%</b>	<b>23.12%</b>	<b>1.57%</b>	<b>22.76%</b>

公司期间费用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4 月期间费用分别为 12,957,270.79 元、20,163,846.40 元及 9,418,943.89 元。2016 年度较 2015 年度因销售规模的扩大，相应公司期间费用增加。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基本持平，2017 年 1-4 月期间费用占比有所降低，主要是随着收入规模的不断扩大，期间费用一定程度被摊薄所致。

### 1、销售费用分析

单位：元

费用性质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452,882.82	634,335.03	464,660.32
运输费	1,423,219.32	3,116,957.26	1,408,520.07
业务宣传费	726,732.07	189,933.20	252,397.00
展览费	-	-	142,000.00

差旅费	71,418.45	108,917.80	105,435.50
其他	5,000.00	6,587.27	69,875.39
<b>合计</b>	<b>2,679,252.66</b>	<b>4,056,730.56</b>	<b>2,442,888.28</b>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运输费、广告费与业务宣传费、展览费、差旅费和其他构成。2016 年度较 2015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增加 66.06%，一方面 2016 年营业收入较 2015 年增长 30,290,068.76 元，增幅 53.21%，相应运输费用增加；另一方面，2015 年的公司项目集中在浙江省，2016 年在江苏、福建等地项目较多，运输半径增大，导致运输费用有所增加。2017 年 1-4 月业务宣传费较 2016 年度增加 536,798.87 元，涨幅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自 2017 年开始逐步尝试政府营销，通过外聘行业资深专家、参与锅炉行业协会展会、研讨交流会等形式，发展政企客户，在满足政府的环保指标及客户的节能节约成本的需求的同时，实现公司业务的拓展，导致相应的业务推广费大幅增加。

## 2、管理费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990,030.69	2,406,967.27	2,105,486.39
业务招待费	584,679.42	998,234.13	419,710.94
折旧与摊销	39,290.59	152,724.06	144,202.84
办公费	441,741.87	431,779.56	301,721.94
差旅费	559,798.61	634,872.88	473,248.60
研发费用	3,481,682.57	7,654,060.80	4,672,968.23
中介费	128,848.18	1,260,227.83	100,553.81
车辆费	88,849.88	437,187.47	262,371.13
水利基金	-	77,457.78	75,066.75
租赁费	57,142.86	171,428.57	180,000.00
印花税	-	-	40,647.94
开办费	169,573.14	889,653.57	832,725.13
<b>合计</b>	<b>6,541,637.81</b>	<b>15,114,593.92</b>	<b>9,608,703.70</b>

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折旧及摊销、办公费、差旅费、研发费、中介服务费、开办费等费用构成。报告期内，2016年度较2015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增加5,505,890.22元，增加幅度57.30%。其中研发费用增加2,981,092.57元，增幅63.79%，主要是由于公司为响应国家节能环保政策，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水煤浆节能环保锅炉领域的市场地位，自2015年开始了诸如水煤浆锅炉低氮燃烧技术、水煤浆天然气点火技术等5项技术的研发，2016年研发进入关键阶段，对研发材料、人员的投入均有所增加。中介机构费用增加1,159,674.02元，主要是由于公司筹备新三板挂牌工作，聘请的财务顾问费，改制审计费等大幅增加。业务招待费、办公费、差旅费等的增加均为随着业务量的增长而有所增加。

水煤浆锅炉系统集成行业是集研发设计、供货、安装、调试、技术咨询及运营管理的一体化服务行业，是涉及多个学科、跨领域的综合性行业，需要一定数量的研发设计人员、项目管理人员、市场开发人员以及安装调试人员的团队互相合作才能够实现，研发为水煤浆系统集成生产奠定了基础，并提高其技术指标，尤其是环保工业锅炉产品及其燃料的新技术的市场需求，使得公司大力投入水煤浆锅炉产品与技术的研发，以适应市场需求的更新换代。

2015年度、2016年度及2017年1-4月公司研发支出成本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元

年度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人工薪酬	862,517.59	2,907,096.21	2,020,794.30
直接材料	2,540,979.33	4,177,437.49	2,369,859.62
折旧	31,627.05	70,506.30	82,818.87
技术服务费	3,200.60	417,812.44	70,642.00
其他支出	43,358.00	81,208.36	128,853.44
合计	3,481,682.57	7,654,060.80	4,672,968.23

公司2017年1-4月份研发支出项目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费用名称	水煤浆有机热载体对流管新型布置	水煤浆有机热载体炉垂直式新型冷灰斗出灰系统	水煤浆有机热载体新型辐射受热面布置结构	水煤浆有机热载体锅炉双炉膛新型技术	新型防磨损自动清灰锅壳式水煤浆余热锅炉	合计
人员薪酬	329,193.15	290,731.43	90,955.16	85,856.75	65,781.11	862,517.59
直接材料	906,628.39	789,984.78	358,998.95	242,230.23	243,136.98	2,540,979.33
折旧	23,363.99	3,386.89	1,625.39	1,625.39	1,625.39	31,627.05
技术服务费	3,200.60	-	-	-	-	3,200.60
其他支出	11,491.35	9,089.34	13,354.87	7,155.44	2,267.00	43,358.00
合计	1,273,877.48	1,093,192.44	464,934.37	336,867.81	312,810.48	3,481,682.57

公司 2016 年度的研发支出项目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费用名称	水煤浆锅炉低氮燃烧技术	水煤浆.天然气点火技术	焚烧污泥专用锅炉	废水制浆及废水专用锅炉	大容量立式散装有有机热载体炉膛吹灰装置	合计
人员薪酬	646,902.35	612,567.05	575,418.04	587,159.55	485,049.21	2,907,096.21
直接材料	1,378,042.23	968,359.95	626,238.11	630,987.64	573,809.56	4,177,437.49
折旧	15,089.99	15,089.93	15,089.92	13,173.72	12,062.74	70,506.30
技术服务费	417,812.44	-	-	-	-	417,812.44
其他支出	17,753.51	16,368.23	16,439.02	16,010.41	14,637.19	81,208.36
合计	1,828,698.17	999,818.11	657,767.05	660,171.77	600,509.49	4,746,964.59

公司 2015 年度的研发支出项目构成如下：

单位：元

费用名称	全自动水煤浆燃烧器的研究与开发	耐热冲击水煤浆喷嘴的研究与开发	燃气锅炉增容与低氮燃烧技术的优化设计	燃气锅炉能效远程监控系统的研究与开发	生物质锅炉清洁燃烧技术的研究与开发	水煤浆锅炉超净排放脱硫脱硝工艺的研究	合计
人工薪酬	144,805.55	278,574.05	291,754.05	228,717.05	787,245.55	289,698.05	2,020,794.30
直接材料	-	346,525.00	141,025.64	191,764.65	1,269,192.33	421,352.00	2,369,859.62
折旧	6,180.22	15,327.74	15,327.73	15,327.71	15,327.74	15,327.72	82,818.87

费用名称	全自动水煤浆燃烧器的研究与开发	耐热冲击水煤浆喷嘴的研究与开发	燃气锅炉增容与低氮燃烧技术的优化设计	燃气锅炉能效远程监控系统的研究与开发	生物质锅炉清洁燃烧技术的研究与开发	水煤浆锅炉超净排放脱硫脱硝工艺的研究	合计
技术服务费	-	-	-	-	70,642.00	-	70,642.00
其他支出	11,773.68	37,544.36	37,544.35	17,647.14	20,967.00	3,376.90	128,853.44
合计	162,759.45	677,971.16	485,651.78	453,456.55	2,163,374.63	729,754.67	4,672,968.23

各研发项目主要内容、目前进度、预计完成时间和主要步骤、主要风险和难点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目前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主要步骤	项目风险	难点
1	全自动水煤浆燃烧器的研究与开发	形成 ZD-CRW-10 型号的燃烧器，自动化控制技术，二次调风技术	产品已投产	已完成	收集市场需求信息，组织研发人员进行设计、打样、交付、市场反馈	同类型产品竞争	市场批量推广
2	耐热冲击水煤浆喷嘴的研究与开发	形成了产品，抗冲蚀磨损、抗热震抗冲击性能达要求，ANSYS 有限元分析，热压烧结技术。在水煤浆有机热载体炉中实施	产品已经投产	已完成	收集市场需求信息，组织研发人员进行设计、打样、交付、市场反馈	同类型产品竞争	市场批量推广
3	燃气锅炉增容与低氮燃烧技术的优化设计	分析燃气锅炉增容需求，优化燃料与助燃空气的混合过程	产品尚未批量投放市场	根据市场变化及用户反馈不断更新升级	收集市场需求信息，组织研发人员进行设计、打样、交付、市场反馈	市场变化、行业竞争	市场认可接受程度
4	燃气锅炉能效远程监控系统的研究与开发	燃烧过程的自寻优控制，形成公司自有的锅炉能效远程监控系统。	产品尚未批量投放市场	根据市场变化及用户反馈不断更新升级	收集市场需求信息，组织研发人员进行设计、打样、交付、市场反馈	市场变化、行业竞争	市场认可接受程度
5	生物质锅炉清洁燃烧技术的研究与开发	加强锅炉本体内气流的混合	产品尚未批量投放市场	根据市场变化及用户反馈不断更新升级	收集市场需求信息，组织研发人员进行设计、打样、交付、市场反馈	市场变化、行业竞争	市场认可接受程度
6	水煤浆锅炉超净排放脱硫脱硝工艺的研究	水煤浆预处理技术，脱硫脱硝剂的应用	产品尚未批量投放市场	根据市场变化及用户反馈不断更新升级	收集市场需求信息，组织研发人员进行设计、打样、交付、市场反馈	市场变化、行业竞争	市场认可接受程度
7	水煤浆锅炉低氮燃烧技术	水煤浆锅炉空气分级燃烧技术、分级送风技术	已投入使用	已完成	收集市场需求信息，组织研发人员进行设计、打样、交付、市场反馈	市场变化、行业竞争	市场批量推广
8	水煤浆、天然气点火技术	提供一种可更换燃料，燃烧稳定可靠，燃烧效率较高，使用寿命较长、节约能源、降低成本	已投入使用	已完成	收集市场需求信息，组织研发人员进行设计、打样、交付、市场反馈	市场变化、行业竞争	市场批量推广
9	焚烧污泥专用锅炉	焚烧污泥流化床专用锅炉；SNCR+SCR(高灰环境应用)技术	已投入使用	已完成	收集市场需求信息，组织研发人员进行设计、打样、交付、市场反馈	市场变化、行业竞争	市场认可接受程度
10	废水制浆及废水专用锅炉	为锅炉系统提供满足高效、正常燃烧的废水水煤浆，而废水水煤浆高效、正常燃烧、污染物达标排放等核心问题均由锅炉系统完成。	产品尚未批量投放市场	根据市场变化及用户反馈不断更新升级	收集市场需求信息，组织研发人员进行设计、打样、交付、市场反馈	市场变化、行业竞争	市场认可接受程度
11	大容量立式散装有机热载体炉膛吹灰	通过电脑控制实现了定期自动吹灰，防止炉膛内沉积灰渣	已投入使用	已完成	收集市场需求信息，组织研发人员进行设计、打样、	市场变化、行业竞争	市场批量推广

	装置				交付、市场反馈		
12	水煤浆有机热载体对流管新型布置	燃料经供给系统输送到燃烧室中，在燃烧室燃烧产生的热量以辐射和对流的方式通过炉管。新型防积灰、防集箱效应、竖井式水煤浆有机热载体对流管布置。	已投入使用	已完成	收集市场需求信息，组织研发人员进行设计、打样、交付、市场反馈	市场变化、行业竞争	市场批量推广
13	水煤浆有机热载体炉垂直式新型冷灰斗出灰系统	实现炉膛灰连续、全自动、机械化出灰、出渣；能自动连续从炉膛内排出灰渣，防止炉膛的结焦；能在锅炉正常运行过程中对炉膛和炉膛受热面进行清洁工作，防止炉膛和炉膛受热面积灰、结焦；提高锅炉的热效率。	已投入使用	已完成	收集市场需求信息，组织研发人员进行设计、打样、交付、市场反馈	市场变化、行业竞争	市场批量推广
14	水煤浆有机热载体新型辐射受热面布置结构	减少“结团煤粉颗粒”在炉膛底部的沉降，减少炉底灰和煤粉颗粒在炉底二次燃烧而引起的结焦问题；烟气在炉膛内流程长，炉膛容积大，利于水煤浆的充分燃尽，从而提高锅炉热效率，燃烧器水平布置，保证火焰不触壁；能自动连续不需人工操作地将炉膛内灰渣排出；燃烧室炉底灰渣大大减少，炉底不易结焦，锅炉机械不完全燃烧热损失降低；水煤浆在炉内燃烧更稳定；管壁不易站灰积灰，受热面不易污染而提高锅炉效率，使得炉膛不易结焦。自动清除辐射盘管表面水煤浆飞灰，能够实现盘管热膨胀。	已投入使用	已完成	收集市场需求信息，组织研发人员进行设计、打样、交付、市场反馈	市场变化、行业竞争	市场批量推广
15	水煤浆有机热载体锅炉双炉膛新型技术	将水煤浆单一炉膛分为双膛结构，实现水煤浆热载体锅炉高低负荷切换。	已投入使用	已完成	收集市场需求信息，组织研发人员进行设计、打样、交付、市场反馈	市场变化、行业竞争	市场认同接受程度
16	新型防磨损自动清灰锅壳式水煤浆余热锅炉	水煤浆锅壳式余热锅炉不停炉在线清灰、烟管防磨损。	已投入使用	已完成	收集市场需求信息，组织研发人员进行设计、打样、交付、市场反馈	市场变化、行业竞争	市场批量推广

上述 16 项研发项目中，11 项均已投入使用，其中 1 项“大容量立式散装有机热载体炉膛吹灰装置”已获得实用新型专利，“水煤浆有机热载体对流管新型布置”、“水煤浆有机热载体炉垂直式新型冷灰斗出灰系统”、“水煤浆有机热载体新型辐射受热面布置结构”、“水煤浆有机热载体锅炉双炉膛新型技术”及“新型防磨损自动清灰锅壳式水煤浆余热锅炉”5 项正在进行相应的专利证书申请。

公司研发项目主要目的是完成新老产品的平稳过渡，保持产品先进性，不断开发新领域，增强盈利能力和为股东带来最大回报。报告期公司 16 项研发项目中，11 项已研发完毕投入使用，其中 1 项已获取专利证书，5 项正在申请专利证书，研发产生的效益较高，研发风险相对较低。报告期内，公司单项研发投入较低，即使出现个别研发失败情况也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严重影响，同时由于公司研发项目众多，风险相对分散。

### 3、财务费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207,716.16	1,079,033.93	1,113,014.37
减：利息收入	13,593.82	91,461.64	4,277.83
手续费	3,931.08	4,949.95	7,581.01
汇兑损益		-0.32	-210,638.74
合计	<b>198,053.42</b>	<b>992,521.92</b>	<b>905,678.81</b>

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支出、利息收入、手续费、汇兑损益构成，报告期内利息支出均由短期银行借款产生。报告期内，2016 年度财务费用较 2015 年度增加 86,843.11 元，增幅为 9.59%，主要为利息收入的增加，2016 年公司收到股东增资款，银行存款较充裕，利息收入有所增加。

## （六）利润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净利润	5,390,280.68	6,223,753.68	714,110.1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90,280.68	6,223,753.68	714,11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377,218.35	5,944,560.67	1,528,857.7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377,218.35	5,944,560.67	1,528,857.79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4 月净利润分别为 714,110.15 元、6,223,753.68 元及 5,390,280.68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1,528,857.79 元、5,944,560.67 元及 5,377,218.35 元。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2016 年度较 2015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 53.21%，同时公司毛利率有小幅幅度上升，使得公司盈利能力呈稳步上升趋势。

## （七）重大投资收益情况、非经常性损益、适用的税收政策及主要税种情况

### 1、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投资收益。

### 2、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9,143.00	94,663.68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3.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367.45	31,237.31	
15.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686.96
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44,130.25	-832,669.65
20. 所得税影响额	2,305.12	57,057.05	6,054.71
<b>合计</b>	<b>13,062.33</b>	<b>279,193.01</b>	<b>-814,747.64</b>

报告期内，公司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5年第一批精益化补助		78,000.00		与收益相关
空间换地示范企业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局-先创15年创新券补助		15,500.00		与收益相关
小升规企业奖励		183,643.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局-市高企、市研发中心补助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局-专利补助		2,000.00		与收益相关
厂房租赁贴息			3,240.00	与收益相关
2013小升规奖励			45,023.68	与收益相关
2014欠发达地区专项资金补助			2,4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局专利补助			4,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局-2015年县优秀专利成果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局-县创新型企业奖励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b>合计</b>		<b>349,143.00</b>	<b>94,663.68</b>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5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 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罚款支出		
滞纳金	242.12	242.12
其他	70,444.84	70,444.84
<b>合计</b>	<b>70,686.96</b>	<b>70,686.96</b>

公司仅在 2015 年存在营业外支出 70,686.96 元，其中 242.12 元为税收滞纳金，70,444.84 元为诉讼赔偿金。具体诉讼情况如下：（2014）金武民初字第 541 号民事判决书所载汤天恒起诉卢大磊、先创能源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一案，2014 年 4 月 17 日经法院判决，先创能源赔偿原告汤天恒各项损失 70,444.84 元，承担诉讼费 689 元。

### 3、主要税种及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

#### （1）公司执行的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7%	6%、17%	1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25%	15%、25%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5%	5%	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3%	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2%	2%	2%



## （2）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本公司于2016年11月21日取得了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33001646，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的规定，2016年至2018年本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七、报告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 （一）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现金	80,988.37	218,127.90	20,008.01
银行存款	1,601,340.80	4,422,867.50	1,194,487.70
其他货币资金	242,374.16	270,027.50	6,118,000.00
<b>合计</b>	<b>1,924,703.33</b>	<b>4,911,022.90</b>	<b>7,332,495.71</b>

2015年末、2016年末及2017年4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7,332,495.71元、4,911,022.90元及1,924,703.33元，占当期末流动资产的比重为10.04%、5.37%及2.02%。占当期末总资产的比重为6.97%、3.52%及1.31%。

2015年末、2016年末及2017年4月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6,118,000.00元、270,027.50元和242,374.16元，其中2015年末的6,118,000.00元为合同订金的保函保证金，2016年末及2017年4月末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外币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0.85	6.4936	5.52

## （二）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4,925,318.45	11,067,469.5	8,145,515.10
商业承兑汇票	1,200,000.00	1,200,000.00	-
<b>合计</b>	<b>16,125,318.45</b>	<b>12,267,469.50</b>	<b>8,145,515.10</b>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余额逐年增加，主要是随着公司业务量的上升而增加。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3,519,318.45	3,812,130.09	
商业承兑汇票	1,200,000.00	1,200,000.00	
<b>合计</b>	<b>14,719,318.45</b>	<b>5,012,130.09</b>	

上述应收票据均作为公司银行承兑汇票的质押物。

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4月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1,352,201.50	34,389,379.89	14,167,8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1,200,000.00
<b>合计</b>	<b>21,352,201.50</b>	<b>34,389,379.89</b>	<b>15,367,800.00</b>

### (三) 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7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1,265,629.73	98.73	1,893,210.37	6.06	29,372,419.36
账龄组合	31,265,629.73	98.73	1,893,210.37	6.06	29,372,419.36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03,000.00	1.27	403,000.00	100.00	
<b>合计</b>	<b>31,668,629.73</b>	<b>100.00</b>	<b>2,296,210.37</b>	<b>7.25</b>	<b>29,372,419.36</b>

(续)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2,157,163.16	98.21	1,468,936.04	6.63	20,688,227.12
账龄组合	22,157,163.16	98.21	1,468,936.04	6.63	20,688,227.12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03,000.00	1.79	403,000.00	100.00	
<b>合计</b>	<b>22,560,163.16</b>	<b>100.00</b>	<b>1,871,936.04</b>	<b>8.30</b>	<b>20,688,227.12</b>

(续)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4,984,738.16	100.00	2,183,608.59	6.24	32,801,129.57
账龄组合	34,984,738.16	100.00	2,183,608.59	6.24	32,801,129.57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b>34,984,738.16</b>	<b>100.00</b>	<b>2,183,608.59</b>	<b>6.24</b>	<b>32,801,129.57</b>

2015 年末、2016 年末及 2017 年 4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值为 32,801,129.57 元、20,688,227.12 元及 29,372,419.36 元，占当期末流动资产的比重为 44.93%、22.60%及 30.83%。占当期末总资产的比重为 31.18%、14.81%及 19.98%。2015 年末、2016 年末及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值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56.62%、23.72%及 56.08%。

2016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5 年末减少 12,112,902.45 元，降幅 36.93%，主要由于公司 2016 年在建工程投入较大，资金较紧张，从而适当加大了对客户的催款力度，当年客户回款较快。2017 年 4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6 年增加 8,684,192.24 元，增幅 41.98%，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7 年 4 月验收的浙江万凯新材料有限公司项目合同金额较大，造成期末应收账款增加 11,021,728.04 元所致。

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6,020,652.18	1,301,032.61	5.00
1 至 2 年	4,568,177.55	456,817.76	10.00
2 至 3 年	676,800.00	135,360.00	20.00
合计	<b>31,265,629.73</b>	<b>1,893,210.37</b>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7,489,211.61	874,460.58	5.00
1 至 2 年	3,391,148.55	339,114.86	10.00

2至3年	1,276,803.00	255,360.60	20.00
<b>合计</b>	<b>22,157,163.16</b>	<b>1,468,936.04</b>	<b>-</b>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8,350,260.26	1,417,513.01	5.00
1至2年	5,608,000.00	560,800.00	10.00
2至3年	1,026,477.90	205,295.58	20.00
<b>合计</b>	<b>34,984,738.16</b>	<b>2,183,608.59</b>	<b>-</b>

截至2017年4月30日，公司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杭州红剑聚酯纤维有限公司	403,000.00	403,000.00	100.00	濒临破产
<b>合计</b>	<b>403,000.00</b>	<b>403,000.00</b>	<b>100.00</b>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杭州红剑聚酯纤维有限公司	403,000.00	403,000.00	100.00	濒临破产
<b>合计</b>	<b>403,000.00</b>	<b>403,000.00</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1年以内	26,020,652.18	82.17	17,489,211.61	77.52	28,350,260.26	81.04
1至2年	4,568,177.55	14.42	3,391,148.55	15.03	5,608,000.00	16.03
2至3年	676,800.00	2.14	1,679,803.00	7.45	1,026,477.90	2.93
3-4年	403,000.00	1.27	-	-	-	-
<b>合计</b>	<b>31,668,629.73</b>	<b>100.00</b>	<b>22,560,163.16</b>	<b>100.00</b>	<b>34,984,738.16</b>	<b>100.00</b>

公司各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账龄 77%以上集中在 1 年以内，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金额及占比较小。对于其中 2016 年末 2-3 年账龄及 2017 年 4 月末 3-4 年账龄的 403,000.00 元的杭州红剑聚酯纤维有限公司应收账款，由于对方公司濒临破产，公司已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其余的账龄 1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均为项目质保金，公司水煤浆锅炉系统销售合同一般约定合同总价款的 5%-10%为项目质保金，在项目调试验收合格后的 1-2 年后收取。

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万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21,728.04	1 年以内	34.80
江苏中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59,000.00	1 年以内	21.66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76,844.55	1 至 2 年	6.56
浙江佳力织染制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8,000.00	1 年以内	6.02
海宁中龙印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58,000.00	1 年以内	4.92
合计	-	<b>23,423,572.59</b>		<b>73.96</b>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苏中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59,000.00	1 年以内	30.40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57,363.00	1 年以内	13.11
江苏立新化纤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14,859.00	1 年以内	8.05
浙江光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18,558.50	1 年以内	7.17
杭州天元涤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40,000.00	1 年以内	5.05
合计	-	<b>14,389,780.50</b>	-	<b>63.78</b>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圣山科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960,000.00	1年以内	45.62
浙江新中纺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50,000.00	1年以内	16.15
厦门力隆氨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08,000.00	1年以内	6.6
中国纺织工业设计院	非关联方	2,080,000.00	1至2年	5.94
浙江双兔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至2年	5.72
合计	-	<b>27,998,000.00</b>	-	<b>80.03</b>

#### (四) 预付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023,147.46	100.00	7,586,453.48	97.71	2,881,509.83	100.00
1至2年	-	-	177,726.10	2.29	-	-
合计	4,023,147.46	100.00	7,764,179.58	100.00	2,881,509.83	100.00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材料款、工程款等。

截至2017年4月30日，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龙岩百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560.00	9.96	1年以内	材料未到
上海师启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3,000.00	8.28	1年以内	材料未到
中易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0,600.00	7.22	1年以内	服务未提供
浙江双峰锅炉制造有限公司	关联方	282,193.36	7.01	1年以内	服务未提供
深圳市智物联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5,000.00	5.59	1年以内	服务未提供
合计		<b>1,531,353.36</b>	<b>38.06</b>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上海孚凌自动化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10,220.00	14.30	1 年以内	材料未到
海宁市海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36,000.00	13.34	1 年以内	材料未到
龙岩百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0,560.00	7.09	1 年以内	材料未到
无锡鑫剑达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6,022.65	6.52	1 年以内	材料未到
浙江恒通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9,402.49	5.40	1 年以内	材料未到
<b>合计</b>		<b>3,622,205.14</b>	<b>46.65</b>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龙岩百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0,560.00	30.56	1 年以内	材料未到
杭州杭富锅炉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9,066.00	11.77	1 年以内	材料未到
杭州坤鼎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0.41	1 年以内	服务未提供
长兴旭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0.41	1 年以内	材料未到
杭州威立燃烧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8,100.00	5.14	1 年以内	材料未到
<b>合计</b>		<b>1,967,726.00</b>	<b>68.29</b>		

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 （五）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7-4-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1,086,761.88	23.61	54,338.09	5.00	1,032,423.79
无风险组合	3,516,189.46	76.39			3,516,189.46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b>合计</b>	<b>4,602,951.34</b>	<b>100.00</b>	<b>54,338.09</b>	<b>1.18</b>	<b>4,548,613.25</b>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595,772.28	14.51	29,788.61	5.00	565,983.67
无风险组合	3,509,466.43	85.49			3,509,466.43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b>合计</b>	<b>4,105,238.71</b>	<b>100.00</b>	<b>29,788.61</b>	<b>0.73</b>	<b>4,075,450.10</b>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200,000.00	5.20	10,000.00	5.00	190,000.00
无风险组合	3,644,466.43	94.80			3,644,466.43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b>3,844,466.43</b>	<b>100.00</b>	<b>10,000.00</b>	<b>0.26</b>	<b>3,834,466.43</b>

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86,761.88	54,338.09	5.00
合计	<b>1,086,761.88</b>	<b>54,338.09</b>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95,772.28	29,788.61	5.00
合计	<b>595,772.28</b>	<b>29,788.61</b>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00,000.00	10,000.00	5.00
合计	<b>200,000.00</b>	<b>10,000.00</b>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如下: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7-4-30	2016-12-31	2015-12-31
备用金	527,429.07	62,801.07	-

代扣社保	46,117.81	28,825.21	-
押金	3,516,189.46	3,509,466.43	3,644,466.43
保证金及其他往来	513,215.00	504,146.00	200,000.00
<b>合计</b>	<b>4,602,951.34</b>	<b>4,105,238.71</b>	<b>3,844,466.43</b>

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婺城新城建设指挥部	非关联方	2,800,000.00	2-3 年、3-4 年	60.83	押金
响水中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 年以内	10.86	保证金
金华市婺城区会计核算中心	非关联方	413,500.00	1-2 年	8.98	押金
孟宪和	非关联方	199,510.00	1 年以内	4.33	备用金
金华市婺城区财政局非税资金财政专户	非关联方	191,763.46	1 年以内、1-2 年	4.17	押金
<b>合计</b>	<b>—</b>	<b>4,104,773.46</b>		<b>89.18</b>	<b>—</b>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婺城新城建设指挥部	非关联方	2,800,000.00	2-3 年、3-4 年	68.21	押金
响水中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 年以内	12.18	保证金
金华市婺城区财政局非税资金财政专户	非关联方	374,266.43	1-2 年	9.12	押金
金华市婺城区会计核算中心	非关联方	300,000.00	1-2 年	7.31	押金
国网浙江小电力公司金华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35,200.00	1-2 年	0.86	押金
<b>合计</b>	<b>—</b>	<b>4,009,466.43</b>		<b>97.67</b>	<b>—</b>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婺城新城建设指挥部	非关联方	2,800,000.00	1-2年、2-3年	72.83	押金
金华市婺城区财政局非税资金财政专户	非关联方	509,266.43	1年以内	13.25	押金
金华市婺城区会计核算中心	非关联方	300,000.00	1年以内	7.80	押金
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5.20	保证金
国网浙江小电力公司金华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35,200.00	1年以内	0.92	押金
<b>合计</b>	<b>—</b>	<b>3,844,466.43</b>		<b>100.00</b>	<b>—</b>

## (六) 存货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40,468.55		1,240,468.55
委托加工物资	2,244,720.78		2,244,720.78
在产品	34,041,966.75		34,041,966.75
<b>合计</b>	<b>37,527,156.08</b>		<b>37,527,156.08</b>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26,720.07		2,726,720.07
委托加工物资	1,414,163.11		1,414,163.11
在产品	37,684,378.99		37,684,378.99
<b>合计</b>	<b>41,825,262.17</b>		<b>41,825,262.17</b>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11,321.77		711,321.77
委托加工物资	1,441,122.07		1,441,122.07
在产品	15,701,876.50		15,701,876.50
<b>合计</b>	<b>17,854,320.34</b>		<b>17,854,320.34</b>

公司的存货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

2015 年末、2016 年末及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7,854,320.34 元、41,825,262.17 元及 37,527,156.08 元，占当期末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4.45%、45.69%及 39.39%，占当期末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6.97%、29.95%及 25.52%。

公司 2016 年末存货较 2015 年末增加 23,970,941.83，增幅为 134.26%，主要是年末时点尚未达到验收条件的大型项目有所增加，如浙江万凯项目约 1,600 万元，江阴澄高项目 1,400 万元。2017 年 4 月 30 日存货较 2016 年末有所减少，主要是由于 2016 年的大型项目浙江万凯在本期验收，存货余额有所降低。

## （七）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35,193.89	1,697,023.83	556,946.01	3,389,163.73
2.本期增加金额	33,376.06		6,769.22	40,145.28
（1）购置	33,376.06		6,769.22	40,145.28
（2）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2）转入在建工程				
4.期末余额	1,168,569.95	1,697,023.83	563,715.23	3,429,309.0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76,315.28	1,520,839.54	475,193.58	2,572,348.40
2.本期增加金额	57,248.13	39,735.08	13,645.84	110,629.05
(1) 计提	57,248.13	39,735.08	13,645.84	110,629.05
(2) 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在建工程转入				
4.期末余额	633,563.41	1,560,574.62	488,839.42	2,682,977.4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35,006.54	136,449.21	74,875.81	746,331.56
2.期初账面价值	558,878.61	176,184.29	81,752.43	816,815.3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59,219.53	1,697,023.83	520,919.54	3,277,162.90
2.本期增加金额	75,974.36		36,026.47	112,000.83
(1) 购置	75,974.36		36,026.47	112,000.83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转入在建工程				

4.期末余额	1,135,193.89	1,697,023.83	556,946.01	3,389,163.7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24,952.04	1,400,905.45	403,391.10	2,229,248.59
2.本期增加金额	151,363.24	119,934.09	71,802.48	343,099.81
(1) 计提	151,363.24	119,934.09	71,802.48	343,099.81
(2) 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在建工程转入				
4.期末余额	576,315.28	1,520,839.54	475,193.58	2,572,348.4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58,878.61	176,184.29	81,752.43	816,815.33
2.期初账面价值	634,267.49	296,118.38	117,528.44	1,047,914.31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16,159.70	1,657,964.00	480,287.08	3,154,410.78
2.本期增加金额	43,059.83	39,059.83	40,632.46	122,752.12
(1) 购置	43,059.83	39,059.83	40,632.46	122,752.12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转入在建工程				
4.期末余额	1,059,219.53	1,697,023.83	520,919.54	3,277,162.9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91,416.67	1,288,949.87	320,236.54	1,900,603.08
2.本期增加金额	133,535.37	111,955.58	83,154.56	328,645.51
(1) 计提	133,535.37	111,955.58	83,154.56	328,645.51
(2) 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在建工程转入				
4.期末余额	424,952.04	1,400,905.45	403,391.10	2,229,248.5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34,267.49	296,118.38	117,528.44	1,047,914.31
2.期初账面价值	724,743.03	369,014.13	160,050.54	1,253,807.70

2015年末、2016年末及2017年4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1,047,914.31元、816,815.33元及746,331.56元，占当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3.26%、1.70%及1.44%，占当期末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00%、0.58%及0.51%，因公司主要为热媒站综合服务提供商，固定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不高。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办公设备，各期固定资产变动主要为正常计提折旧所致。

公司在报告期内各期末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未发现由于遭受毁损而不



具备生产能力和转让价值、长期闲置或技术落后受淘汰等原因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八）在建工程情况

（1）报告期各期内，公司的在建工程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1号厂房	23,370,447.88	23,370,447.88	23,349,854.05	23,349,854.05	359,477.00	359,477.00
办公综合楼	1,793,460.75	1,793,460.75	100,000.00	100,000.00	-	-
合计	<b>25,163,908.63</b>	<b>25,163,908.63</b>	<b>23,449,854.05</b>	<b>23,449,854.05</b>	<b>359,477.00</b>	<b>359,477.00</b>

公司的在建工程为建造的1号厂房和综合办公楼，工程总预算3,977.19万元。截至报告期末1号厂房完工进度为76.47%，办公综合楼的完工进度为19.47%，因整体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因此未结转至固定资产。公司预计1号厂房和办公综合楼于2018年2月完工达到可使用状态。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截至2017年4月30日，公司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 其他 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
1号厂房	30,561,399.00	23,349,854.05	20,593.83	-	-	23,370,447.88	76.47
办公综合楼	9,210,503.83	100,000.00	1,693,460.75	-	-	1,793,460.75	19.47
合计	<b>39,771,902.83</b>	<b>23,449,854.05</b>	<b>1,714,054.58</b>	-	-	<b>25,163,908.63</b>	-

（续）

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 源
1号厂房	76.47	-	-	-	自筹
办公综合楼	19.47	-	-	-	自筹
合计	-	-	-	-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1 号厂房	30,561,399.00	359,477.00	22,990,377.05	-	-	23,349,854.05	76.40
办公综合楼	9,210,503.83	-	100,000.00	-	-	100,000.00	1.09
<b>合计</b>	<b>39,771,902.83</b>	<b>359,477.00</b>	<b>23,090,377.05</b>	-	-	<b>23,449,854.05</b>	-

(续)

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1 号厂房	76.40	-	-	-	自筹
办公综合楼	1.09	-	-	-	自筹
<b>合计</b>	-	-	-	-	-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1 号厂房	30,561,399.00		359,477.00			359,477.00	1.18
<b>合计</b>	<b>30,561,399.00</b>		<b>359,477.00</b>			<b>359,477.00</b>	<b>1.18</b>

(续)

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1 号厂房	1.18	-	-	-	自筹
<b>合计</b>	<b>1.18</b>	-	-	-	-

## (九) 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351,985.47	23,351,985.47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3,351,985.47	23,351,985.4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06,519.25	1,206,519.25
2.本期增加金额	155,679.90	155,679.90
(1) 计提	155,679.90	155,679.9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362,199.15	1,362,199.1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989,786.32	21,989,786.32
2.期初账面价值	22,145,466.22	22,145,466.2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351,985.47	23,351,985.47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3,351,985.47	23,351,985.4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39,479.54	739,479.54
2.本期增加金额	467,039.71	467,039.71
(1) 计提	467,039.71	467,039.7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206,519.25	1,206,519.2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2,145,466.22	22,145,466.22
2.期初账面价值	22,612,505.93	22,612,505.9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351,985.47	23,351,985.47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3,351,985.47	23,351,985.4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72,439.83	272,439.83
2.本期增加金额	467,039.71	467,039.71
(1) 计提	467,039.71	467,039.7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39,479.54	739,479.5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2,612,505.93	22,612,505.93
2.期初账面价值	23,079,545.64	23,079,545.64

## (十) 递延所得税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递延所得税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50,548.46	352,582.27	1,901,724.65	285,258.70	2,193,608.59	548,402.15
合计	<b>2,350,548.46</b>	<b>352,582.27</b>	<b>1,901,724.65</b>	<b>285,258.70</b>	<b>2,193,608.59</b>	<b>548,402.15</b>

## (十一)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及计提情况

### 1、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

#### (1)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100.00 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 B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重大但不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风险不大的款项
无风险组合	应收基建保证金、子公司借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20.00

3 至 4 年	30.00	30.00
4 至 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 C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时间较长的应收款项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 (2) 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可以合并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2、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除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和存货计提跌价准备之外，固定资产等其他资产未发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各期末，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度1-4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坏账损失	448,823.81	-291,883.94	-1,097,852.48
<b>合计</b>	<b>448,823.81</b>	<b>-291,883.94</b>	<b>-1,097,852.48</b>

公司按稳健性原则对不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分别计提5%至100%的坏账准备，坏账计提比例充分。

## 八、报告期的主要负债情况

### （一）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13,600,000.00	10,200,000.00	10,050,000.00
保证借款	-	-	4,750,000.00
<b>合计</b>	<b>13,600,000.00</b>	<b>10,200,000.00</b>	<b>14,800,000.00</b>

2015年末、2016年末及2017年4月30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14,800,000.00元、10,200,000.00元及13,600,000.00元，占当期末流动负债及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16.52%、8.68%及11.38%。



2016 年度公司短期借款较 2015 年度有所减少，主要是由于本年公司收到股东增资款 1,000 万元，且经营活动现金流情况较好，资金压力较小，减少了向银行借款的金额。

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的抵押借款余额 13,600,000.00 元，分别为：

2017 年 1 月 17 日，向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支行借款 3,400,000.00 元，借款期限 2017 年 1 月 17 日至 2018 年 1 月 5 日，该笔借款由方振明、方依群、浙江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由明远科技的金市国用（2014）第 104-09922 号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2017 年 2 月 28 日，向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支行借款 4,000,000.00 元，借款期限 2017 年 2 月 28 日至 2018 年 2 月 26 日，该笔借款由方振明、方依群、浙江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由明远科技的金市国用（2014）第 104-09922 号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2017 年 3 月 2 日，向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支行借款 4,000,000.00 元，借款期限 2017 年 3 月 2 日至 2018 年 3 月 1 日，该笔借款由方振明、方依群、浙江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由明远科技的金市国用（2014）第 104-09922 号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2017 年 3 月 1 日，向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义支行借款 2,200,000.00 元，借款期限 2017 年 3 月 1 日至 2018 年 3 月 5 日，该笔借款由方振明、方依群、浙江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由明远科技的金市国用（2014）第 104-09922 号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 （二）应付票据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4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1,546,777.22	5,280,189.00	-
合计	<b>11,546,777.22</b>	<b>5,280,189.00</b>	-

2015 年末、2016 年末及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应付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

账面价值分别为 0 元、5,280,189.00 元及 11,546,777.22 元，占当期末流动负债及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0%、4.49% 及 9.67%。

### （三）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4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31,113,272.64	29,055,343.50	37,796,086.39
<b>合计</b>	<b>31,113,272.64</b>	<b>29,055,343.50</b>	<b>37,796,086.39</b>

2015 年末、2016 年末及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应付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7,796,086.39 元、29,055,343.50 元及 31,113,272.64 元，占当期末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42.29%、24.98% 及 26.43%，占当期末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42.19%、24.73% 及 26.04%。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余额有所下降，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较上期末减少 8,740,742.89 元，降幅 23.13%，主要原因为 2016 年度公司收到股东增资款 1000 万元，且经营活动现金流情况较好，公司结算了部分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4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8,856,945.64	27,790,605.34	36,083,448.25
1-2 年	1,939,170.44	735,364.12	1,712,638.14
2-3 年	317,156.56	529,374.04	-
<b>合计</b>	<b>31,113,272.64</b>	<b>29,055,343.50</b>	<b>37,796,086.39</b>

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3,853.00	对方未催收
浙江威嘉斯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59,572.00	对方未催收

张家港新思益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48,371.80	对方未催收
苏州市明盛特种耐火材料厂	133,145.78	对方未催收
河南省驰源石油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105,449.00	对方未催收
<b>合计</b>	<b>720,391.58</b>	

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浙江宜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8,359,723.00	26.87	1 年以内	设备款
河南环碧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7,135,171.00	22.93	1 年以内	设备款
东莞市应天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57,930.00	6.61	1 年以内	设备款
嘉兴市众信锅炉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834,117.90	5.90	1 年以内	服务费
金华三鼎环保机械有限公司	1,480,000.00	4.76	1 年以内	材料款
<b>合计</b>	<b>20,866,941.90</b>	<b>67.07</b>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河南环碧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8,023,671.00	27.61	1 年以内	设备款
东莞市应天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4,614,180.00	15.88	1 年以内	设备款
浙江宜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331,823.00	8.03	1 年以内	设备款
嘉兴市众信锅炉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577,117.90	5.43	1 年以内	服务费
洛阳万山高新技术应用工程有限公司	1,275,100.00	4.39	1 年以内	材料费
<b>合计</b>	<b>17,821,891.90</b>	<b>61.34</b>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浙江宜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7,560,000.00	20.00	1 年以内	设备款

东莞市应天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5,464,898.02	14.46	1 年以内	设备款
河南环碧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4,240,000.00	11.22	1 年以内	设备款
浙江恒通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642,520.36	4.34	1 年以内	材料款
深圳市深邦科技有限公司	1,579,203.60	4.18	1 年以内	材料款
<b>合计</b>	<b>20,486,621.98</b>	<b>54.20</b>		

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四）预收款项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4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55,816,715.52	65,777,407.74	23,204,466.64
<b>合计</b>	<b>55,816,715.52</b>	<b>65,777,407.74</b>	<b>23,204,466.64</b>

2015 年末、2016 年末及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预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3,204,466.64 元、65,777,407.74 元及 55,816,715.52 元，占当期末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25.90%、55.99% 及 46.72%，占当期末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25.90%、55.99% 及 46.72%。

2016 年末预收账款余额较 2015 年末增加 42,572,941.10 元，预收账款大幅增加，主要是与公司的业务周期相关，公司从签订合同开始，为客户设计热媒站的整体方案、进行设备的协调采购、自产锅炉辅机及配件、协调锅炉安装及验收工作，从合同签订到最终水煤浆锅炉系统安装调试完毕并经过验收这个周期往往较长，约 6 个月至 2 年之间。公司按照最终通过第三方监管单位验收并经客户盖章确认的时间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在此之前收到的合同进度款均作为预收款。随着 2016 年业务量的大幅拓展，在年底时点处于尚未验收状态的项目较多，且公司单个项目的金额较大，导致当年预收账款大幅增加。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按账龄列示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4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	------------------

1年以内	49,496,715.52	59,457,407.74	23,204,466.64
1-2年	6,320,000.00	6,320,000.00	-
<b>合计</b>	<b>55,816,715.52</b>	<b>65,777,407.74</b>	<b>23,204,466.64</b>

截至2017年4月30日，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预收账款

项目	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阴澄高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6,118,000.00	产品尚未完工
宁波大榭开发区金源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	未发货
宁波金盛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未发货
<b>合计</b>	<b>6,320,000.00</b>	

截至2017年4月30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江阴澄高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765,473.32	49.74	1年以内
		6,118,000.00	10.06	1-2年
响水中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73,600.00	14.46	1年以内
天鼎丰非织造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20,000.00	5.59	1年以内
浙江恒生印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64,102.55	4.59	1年以内
海宁市利得宝印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6,000.00	4.49	1年以内
<b>合计</b>	-	<b>50,147,175.87</b>	<b>89.84</b>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江阴澄高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582,598.00	23.69	1年以内
		6,118,000.00	9.30	1-2年
浙江万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600,494.06	32.84	1年以内
海宁中龙印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00,000.00	9.58	1年以内
浙江佳力织染制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92,000.00	9.26	1年以内

响水中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18,600.00	5.20	1年以内
<b>合计</b>	-	<b>59,111,692.06</b>	<b>89.87</b>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江苏中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04,000.00	29.32	1年以内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37,666.64	26.45	1年以内
江阴澄高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18,000.00	26.37	1年以内
福建清流县东营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80,000.00	11.12	1年以内
杭州索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5,000.00	3.77	1年以内
<b>合计</b>	-	<b>22,514,666.64</b>	<b>97.03</b>	-

## （五）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运费	376,229.35	28,511.08	121,118.78
安装费		243,000.00	895,500.00
咨询费		250,000.00	
关联方垫款		187,652.00	9,082,419.88
其他往来	436,071.60	330,570.77	328,144.31
<b>合计</b>	<b>812,300.95</b>	<b>1,039,733.85</b>	<b>10,427,182.97</b>

报告期内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关联方垫付款及其他往来款项。

2015年末、2016年末及2017年4月30日，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面价值分别为10,427,182.97元、1,039,733.85元及812,300.95元，占当期末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11.64%、0.88%及0.68%，占当期末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11.64%、0.88%及0.68%。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762,636.87	976,252.70	1,727,182.97
1-2年	30,258.00	63,481.15	8,700,000.00
2-3年	19,406.08	-	-
合计	<b>812,300.95</b>	<b>1,039,733.85</b>	<b>10,427,182.97</b>

截至2017年4月30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乐安县新顺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7,590.60	41.56	1年以内
嘉兴市众信锅炉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24.62	1年以内
杨国军	非关联方	200,000.00	24.62	1年以内
金华市激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2.46	1年以内
无锡市佳泰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617.08	2.17	1-2年
合计	-	<b>775,207.68</b>	<b>95.43</b>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陈金华	非关联方	308,342.70	29.66	1年以内
武义点金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0	24.04	1年以内
嘉兴市众信锅炉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9.24	1年以内
方振明	关联方	187,652.00	18.05	1年以内
贾世军	非关联方	43,000.00	4.14	1-2年
合计	-	<b>988,994.70</b>	<b>95.12</b>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账龄
方振明	关联方	9,082,419.88	87.10	1年以内、1-2年
中易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0,500.00	4.61	1年以内
贾世军	非关联方	250,000.00	2.40	1年以内
郑伟	非关联方	165,000.00	1.58	1年以内
浙江乡雨茶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4,000.00	1.38	1年以内
合计	-	<b>10,121,919.88</b>	<b>97.07</b>	-

## (六) 应付职工薪酬

###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4月30日
短期薪酬	549,514.18	3,024,021.24	3,043,872.02	529,663.40
设定提存计划		126,262.50	126,262.50	
合计	<b>549,514.18</b>	<b>3,150,283.74</b>	<b>3,170,134.52</b>	<b>529,663.40</b>

(续)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1,186,487.00	8,081,406.13	8,718,378.95	549,514.18
设定提存计划		303,773.95	303,773.95	
合计	<b>1,186,487.00</b>	<b>8,385,180.08</b>	<b>9,022,152.90</b>	<b>549,514.18</b>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416,201.00	7,253,423.82	6,483,137.82	1,186,487.00
设定提存计划		257,420.15	257,420.15	
合计	<b>416,201.00</b>	<b>7,510,843.97</b>	<b>6,740,557.97</b>	<b>1,186,487.00</b>

###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4月30日
----	-------------	------	------	------------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9,514.18	2,375,487.74	2,395,338.52	529,663.40
二、职工福利费	-	474,420.35	474,420.35	-
三、社会保险费	-	70,324.57	70,324.57	-
其中 医疗保险费	-	49,221.25	49,221.25	-
工伤保险费	-	14,369.32	14,369.32	-
生育保险费	-	6,734.00	6,734.00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03,788.58	103,788.58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b>合计</b>	<b>549,514.18</b>	<b>3,024,021.24</b>	<b>3,043,872.02</b>	<b>529,663.40</b>

(续)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86,487.00	7,044,196.23	7,681,169.05	549,514.18
二、职工福利费	-	704,525.27	704,525.27	-
三、社会保险费	-	175,571.04	175,571.04	-
其中 医疗保险费	-	113,751.30	113,751.30	-
工伤保险费	-	44,595.26	44,595.26	-
生育保险费	-	17,224.48	17,224.48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57,113.59	157,113.59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b>合计</b>	<b>1,186,487.00</b>	<b>8,081,406.13</b>	<b>8,718,378.95</b>	<b>549,514.18</b>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6,201.00	6,404,162.54	5,633,876.54	1,186,487.00
二、职工福利费	-	653,572.33	653,572.33	-

三、社会保险费	-	193,311.59	193,311.59	-
其中 医疗保险费	-	94,173.40	94,173.40	-
工伤保险费	-	83,507.47	83,507.47	-
生育保险费	-	15,630.72	15,630.72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377.36	2,377.36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b>合计</b>	<b>416,201.00</b>	<b>7,253,423.82</b>	<b>6,483,137.82</b>	<b>1,186,487.00</b>

###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4月30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20.00%)	-	117,845.00	117,845.00	-
失业保险(2.00%)	-	8,417.50	8,417.50	-
合计	-	126,262.50	126,262.50	-

(续)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20.00%)	-	277,712.40	277,712.40	-
失业保险(2.00%)	-	26,061.55	26,061.55	-
合计	-	303,773.95	303,773.95	-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20.00%)	-	227,343.20	227,343.20	-
失业保险(2.00%)	-	30,076.95	30,076.95	-
合计	-	257,420.15	257,420.15	-

## (七)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税种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增值税	5,017,947.72	3,817,602.25	1,942,803.16
企业所得税	858,434.42	1,585,870.46	-
个人所得税	90,957.70	93,358.85	36,779.8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888.61	24,356.79	42,798.28
教育费附加	10,733.17	14,614.08	25,678.97
地方教育费附加	7,155.44	9,742.72	17,119.30
印花税	41,750.54	40,673.96	4,445.44
水利基金			14,818.13
土地使用税			93,826.00
<b>合计</b>	<b>6,044,867.60</b>	<b>5,586,219.11</b>	<b>2,178,269.12</b>

截止至2017年4月30日，应交税费余额为6,044,867.60元，主要为计提的企业所得税和应交未缴的增值税。

## 九、报告期的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15,000,000.00	15,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1,637,463.09	1,637,463.09	10,000,000.00
盈余公积	316,852.85	316,852.85	202,662.81
未分配利润	10,608,558.86	5,218,278.18	401,357.63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b>27,562,874.80</b>	<b>22,172,594.12</b>	<b>15,604,020.44</b>
少数所有者权益	-	-	-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7,562,874.80</b>	<b>22,172,594.12</b>	<b>15,604,020.44</b>

公司实收资本变动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相关内容。

根据公司2016年8月20日股东会决议，公司整体变更为浙江先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浙江先创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5月31日

经审计的净资产 16,637,463.09 元为基础按照 1.109164:1 的比例折合为 1,500 万股普通股,每股面值 1 元,折合股份后剩余净资产 1,637,463.09 元转为公司全体股东共享的资本公积。折股后公司所有者权益部分仅有股本 15,000,000.00 元,资本公积 1,637,463.09 元。

于 2016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各权益项的主要变动列示如下:

1、期初余额 1000 万元,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模拟并表产生;

2、“(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之“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344,820.00 元,为本期第二次股权转让发生的股份支付产生;“(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之“其他”金额-10,000,000.00 元为 2016 年 1 月份子公司正式并表,期初因模拟合并计入资本公积项的减少;

3、“(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项中资本公积结转金额列示为 1,292,643.09 元,增加金额 1,637,463.09 元为股改时转入,减少金额 344,820.00 元为因股改而转出的原计入资本公积的股份支付金额,合并列式为此项变动 1,292,643.09 元。

4、盈余公积结转金额-202,662.81 元、未分配利润结转金额-1,089,980.28 元,均为因股改转入股本及资本公积科目。

##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一) 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1、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浙江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金华市	1,000 万元	锅炉设计、制造、安装、维修、保养 目前公司处于基建阶段,并未实际经营

(续)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末实际出资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浙江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 万元	913307025623513477
---------------	------	------	----------	--------------------

## 2、其他关联方情况

###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1	方振明	董事长、总经理
2	方依群	董事、董事会秘书
3	陈勇强	董事、副总经理
4	吴慧红	董事、财务总监
5	曹欣玉	董事
6	郑伟	监事
7	尹作南	监事
8	傅俊英	职工监事

### (2)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武义众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 以上法人股东
方振洋	通过众强投资间接持有 19.54%；公司实际控制人方振明之兄弟
方孟儿	公司实际控制人方振明之兄弟方振洋的配偶
周远明	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吴慧红之配偶
浙江双峰锅炉制造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持股的企业

## (二) 关联方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浙江双峰锅炉制造有限公司	受压元件委托加工	9,582.00	1,162,524.59	427,350.43
浙江双峰锅炉制造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3,200.60	408,378.48	70,642.00

####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浙江双峰锅炉制造有限公司	燃烧器			85,470.09
浙江双峰锅炉制造有限公司	锅炉辅机		854,700.85	

##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向关联方承租办公楼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浙江双峰锅炉制造有限公司	57,142.86	171,428.57	180,000.00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2017年1-4月

单位：元

关联方	账户性质	2016-12-31	增加	减少	2017-4-30
方振明	其他应付款	187,652.00	-	187,652.00	-
曹欣玉	其他应收款	-	360,000.00	360,000.00	-

2016年度

单位：元

关联方	账户性质	2015-12-31	增加	减少	2016-12-31
方振明	其他应付款	9,082,419.88	7,187,652.00	16,082,419.88	187,652.00
方依群	其他应付款	-	3,000,000.00	3,000,000.00	-

2015年度

单位：元

关联方	账户性质	2014-12-31	增加	减少	2015-12-31
方振明	其他应付款	8,700,000.00	382,419.88	-	9,082,419.88
浙江双峰锅炉制造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2,000,000.00	2,000,000.00	-

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如下：

## ① 2017年1-4月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拆出余额	本期拆出	本期拆入	期末拆出余额
曹欣玉	-	360,000.00	360,000.00	-
发生日期		2017年1月24日	2017年2月8日	
发生频次		1次	1次	

公司与曹欣玉借款系临时借用的款项。该笔借款发生在股份公司成立之后，根据资金使用审批权限，该笔借款已由公司总经理批准；借款时间较短，未支付资金占用费；公司已在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对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等事项予以确认。

## ② 2016年度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无。

## ③ 2015年度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拆出余额	本期拆出	本期拆入	期末拆出余额
浙江双峰锅炉制造有限公司	-	2,000,000.00	2,000,000.00	-
发生日期		2015年8月20日	2015年8月20日	
发生频次		1次	1次	

公司与关联公司浙江双峰锅炉制造有限公司2015年发生一次资金拆借。拆借原因系关联公司临时周转资金使用，已于拆借当日归还，由于借款期限仅1天，因此未约定资金占用费。此事项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有限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也未有明确规定，因此未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未制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股份公司成立后，为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

司制订了《关联方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和关联人的认定、关联交易回避与表决、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与披露等作出了较为详细的规定。同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 5%以上股东均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以及不占用公司资金。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 （2）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的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方振洋、方孟儿	8,600,000.00	2013-3-20	2015-3-19	是
方振洋、方孟儿	6,000,000.00	2013-8-23	2015-8-23	是
方振明、方依群	17,050,000.00	2013-8-23	2015-8-23	是
浙江双峰锅炉制造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3-8-23	2015-8-23	是
浙江双峰锅炉制造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3-11-13	2015-11-12	是
方依群	7,500,000.00	2013-4-27	2015-4-26	是
浙江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4-8-20	2016-8-20	是
方振洋、方孟儿	8,600,000.00	2015-3-10	2017-3-31	是
周远明	1,320,000.00	2015-8-18	2017-8-18	否
方依群	1,040,000.00	2015-8-18	2017-8-18	否
方振明	540,000.00	2015-8-18	2017-8-18	否
方振明、方依群	20,000,000.00	2016-4-20	2018-4-19	否
浙江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1,250,000.00	2016-4-20	2018-4-19	否
浙江明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4-20	2018-4-19	否

## 3、关联方往来余额

###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款项性质	2017-4-30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吴慧红	备用金	38,000.00	1,900.00	2,823.00	141.15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4-30	2016-12-31	2015-12-31
预付账款	浙江双峰锅炉制造有限公司	282,193.36		
应付账款	浙江双峰锅炉制造有限公司		991,537.73	874,958.68
其他应付款	方振明		187,652.00	9,082,419.88

## 4、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定价机制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未制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股份公司成立后，为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订了《关联方交易管理制度》。

## (1)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根据《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规定如下：

公司发生的交易（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百分之五十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2)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百分之五十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3)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百分之五十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4) 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五十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5)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百分之五十以上, 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公司发生的交易(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 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

1) 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百分之二十以上, 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 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2)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百分之二十以上, 且绝对金额超过 2000 万元;

3)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百分之二十以上, 且绝对金额超过 200 万元;

4) 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以上, 且绝对金额超过 2000 万元;

5)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百分之二十以上, 且绝对金额超过 200 万元。

上述情形之外的关联交易, 由总经理决定。如董事长与该关联交易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 该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决定。

## (2) 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根据《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公司与关联人进行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 应当按照下述规定进行披露并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1) 对于首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应当与关联人订立书面协议并及时披露, 根据协议涉及的交易金额分别适用第三十五条、第三十六条或者第三十七条的规定进行审议; 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 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已经审议通过且正在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 如果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未发生重大变化的, 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按要求披露相关协议的实际履行情况, 并说明是否符合协议的规定; 如果协议在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协议期满需要续签的, 公司应当重新修订或者续签日常关联交易协议, 根据协议涉及的交易金额分别适用第三十五条、第三十六条或者第三十七条的规定进行审议; 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 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对于每年发生的数量众多的日常关联交易, 因需要经常订立新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而难以按照本条第(一)项规定将每份协议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的, 公司可以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 对公司当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 根据预计金额分别适用第三十五条或者第三十六条的规定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对于预计范围内的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予以披露。如果在实际执行中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过预计总金额的, 公司应当根据超出金额分别适用第三十五条或者第三十六条的规定重新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 (3) 关联交易定价机制

根据《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如下:

关联交易活动应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不能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

## 5、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

### (1) 关联交易必要性

公司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为向浙江双峰锅炉制造有限公司采购技术服务及委托加工服务, 以及向其提供锅炉辅机的销售, 均为正常经营活动所需, 按照市场贸易原则进行。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均为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以及关联方为本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公司向关联方的借款, 是基于公司筹集采购流动资金等业务需要; 关联方向公司的拆借为日常经营活动的备用金; 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 有利于公司及时取得银行借款, 缓解经营过程中的资金压力; 因此, 报告期内, 公司发生的上述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

### (2) 关联交易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浙江双峰锅炉制造有限公司之间的交易, 签署了相关协议, 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 交易价格公允。公司从关联方处取得借款属于偶发性的关联交易, 没有支付利息, 但并未损害挂牌公司利益。公司关联方向公司提供担保, 不收取费用, 节约公司开支, 关联担保具有公允性。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除正常业务开展需要的备用金外, 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公司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 6、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未来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事项做出了承诺，对于短时期内无法减少或消除的关联交易，未来将严格按照已制定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与规定，确保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降低对关联方依赖风险，最大程度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

## 十一、股份支付

### （一）股份支付的总体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44,820.00	

### （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账面每股净资产计算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转让给内部职工的股份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344,820.00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44,820.00	

2016年4月，股东方振明将持有本公司19%的股权（出资额为285万元）以28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众强投资，股东方依群将持有本公司20%的股权（出资额为300万元）以3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众强投资。众强投资为公司的持股平台，该平台的4位自然人合伙人中，陈勇强出资比例29.47%，陈勇强任当时先创有限的董事兼副总经理，对陈勇强的该次转让以获其服务为目的，且转让价格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末的每股净资产，构成股份支付。

##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二）或有事项

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

## 十三、资产评估情况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6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有限公司进行了整体资产评估，并于 2016 年 8 月 3 日出具了万隆评报字[2016]第 1658 号《评估报告》，评估结果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一、流动资产	1	9,022.12	8,962.48	-59.64	-0.66
二、非流动资产	2	1,185.87	1,435.99	250.12	21.09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3	904.14	1,064.62	160.48	17.75
固定资产净额	4	94.76	184.40	89.64	94.60
长期待摊费用净额	5	148.14	148.14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6	38.83	38.83	-	-
<b>资产总计</b>	<b>7</b>	<b>10,207.99</b>	<b>10,398.47</b>	<b>190.48</b>	<b>1.87</b>
三、流动负债	8	8,544.24	8,544.24	-	-
<b>负债合计</b>	<b>9</b>	<b>8,544.24</b>	<b>8,544.24</b>	<b>-</b>	<b>-</b>
<b>净资产</b>	<b>10</b>	<b>1,663.75</b>	<b>1,854.23</b>	<b>190.48</b>	<b>11.45</b>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5 月 31 日，有限公司申报评估的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为 10,207.99 万元，负债 8,544.24 万元，净资产 1,663.75 万元；评估值总资产

为 10,398.47 万元，负债 8,544.24 万元，净资产 1,854.23 万元。与经审计后的账面价值比较，总资产评估增值 190.48 万元，增值率为 1.87%，净资产评估增值 190.48 万元，增值率为 1.87%。

## 十四、股利分配政策和股利分配情况

### （一）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在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如股东发生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的，公司在分配利润时，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资金；

3、在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状况允许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4、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1) 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

2) 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公司在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的情况下，可以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是否进行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以及每次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公司经审计财务报表可分配利润的比例须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交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根据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利润分配预案，并对其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 6、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对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

## （二）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对股东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采取现金或者股票的方式分配利润，积极推行现金分配的方式。

## 十五、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明远科技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7年1-4月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
总资产	51,257,934.40	49,348,311.45	32,736,076.62
所有者权益	7,517,639.39	7,687,316.11	8,577,392.39
营业收入	-	-	-
营业成本	-	-	-

营业利润	-169,676.72	-890,076.28	-832,669.65
利润总额	-169,676.72	-890,076.28	-832,669.65

除上述全资子公司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应纳入而未纳入公司报表合并范围的其他企业，也不存在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 十六、业务发展风险及管理

### （一）主要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2015年、2016年、2017年1-4月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占比分别为91.38%、71.47%和99.55%，销售占比相对较高，存在主要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这主要是由于公司经营的产品及服务价值较高，单个合同金额较大所致。若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或财务状况出现不良变化，或者与主要客户发生摩擦，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未来公司将加强市场调研和产品技术研发，丰富营销手段，努力拓展销售区域和扩大客户规模以减少主要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 （二）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5年末、2016年末及2017年4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值为32,801,129.57元、20,688,227.12元及29,372,419.36元，占当期末流动资产的比重为44.93%、22.60%及30.83%，占当期末总资产的比重为31.18%、14.81%及19.98%，应收账款规模偏大。尽管公司已经严格按照会计政策谨慎计提坏账准备，且对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制定了较为完善的管理制度。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和销售水平的提高，应收账款余额将会进一步增加，如果出现短时间内应收账款大幅上升或主要债务人财务状况恶化等情况，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将产生不良影响。同时，应收账款余额的继续上升也会给公司的资金周转带来一定的压力。因此，公司存在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应对措施：根据自身的运营情况，对应收账款制定合理的信用政策和赊销规模，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控；加强销售合同的审批，判断对方履行合同的能力；根据客户的还款能力来采取合理的结算方式。



### （三）偿债能力风险

2015年末、2016年末及2017年4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92.00%、83.57%及80.67%，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0.81、0.78和0.80，速动比率分别为0.62、0.42及0.48。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的股权融资手段有限，对于经营活动中的资金需求往往选择债权融资方式，故资产负债率较高，若未来未能做好资金筹划工作，将面临偿债能力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一方面把贷款的还款时间较为平均的分散在一个会计年度中，降低归还贷款本金和利息对于公司流动资金的影响；另一方面，公司依据经营需求，调整经营资金结构，并逐步提升销售规模和盈利能力，降低资产负债率较高引致的经营风险。

### （四）停用未办理消防验收相关手续租赁厂房的业绩波动风险

鉴于公司租赁浙江武义双龙工具有限公司的厂房并未履行消防验收或消防备案手续，出租人武义双龙存在因未履行消防验收或消防备案而受到行政处罚的风险，公司作为承租人，存在因出租人受到相关行政处罚导致厂房停止使用的风险，公司于2017年10月13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决定于2017年10月14日起停止该处租赁厂房的相关生产使用，公司相关生产设施将在整理安置后暂存于该处厂房，待子公司厂房投入使用后再行迁移，并重新开始相关生产。

公司租赁该厂房为生产锅炉燃烧器、空气预热器、落渣落灰处理设备、烟风装置、平台扶梯以及钢架构等一系列基础配件使用，报告期内，2015年、2016年、2017年1-4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56,870,997.20元、87,110,109.04元和52,374,626.31元，其中公司锅炉配件销售收入分别为1,947,920.54元、6,415,861.60元及235,390.74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43%、7.37%及0.45%，该部分产品收入占比较小，停止使用后，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小，且，2015年、2016年相关配件全年销售成本分别为1,302,542.03元、4,147,833.22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有相关配件存货1,240,468.55元，至2018年2月公司新厂房投入使用之前，公司现有的基础配件库存足以支撑未来数月公司业务正常运转，此外，由于相关配件均为基础加工制造产品，市场上拥有充足的可替代产品，如公司因业务增长导致对相关配件需求提升，公司将择机采购相

关产品备用，保障公司业务的正常运转。但由于该处厂房停止生产需要数月时间，公司未来业绩存在波动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积极沟通同类配件生产商，做好储备，并将加快子公司厂房建设，尽快落实完成新厂房搬迁事宜，尽快恢复相关生产。

## （五）委托加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企业加工生产受压元器件等锅炉本体材料的情况。如果受托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按质按量按时交货，将会影响整个锅炉项目的质量和进度，为公司带来违约的风险。

**应对措施：**未来公司将选择信誉好、具有相应资质的优质生产商进行委托加工，并在签订合同时提高违约成本以防范违约风险。此外，公司加强与外协厂商的沟通协调，加强对外协产品的质量检测，督促外协厂商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委托加工任务。

## （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方振明和方依群夫妇，其中方振明直接持有公司765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51.00%，通过众强投资间接控制公司39.00%的股份；方依群直接持有公司150万股股份，占股份总额的10.00%，实际控制人合计可控制公司100.00%的股份，对公司拥有绝对控制权。其中方振明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方依群担任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自公司成立以来，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公司的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利润分配、对外投资等进行不当控制，公司将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风险。

**应对措施：**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先后制定并完善了《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了三会治理结构。此外，公司还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治理制度，制定和修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等进行规范。同时，《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以保护中小股东利益。

## （七）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在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方面存在一些瑕疵，例如：关联交易未履行适当的程序，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未在有限公司期间形成相应的报告等。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但由于相关治理机制建立时间较短，公司和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应对措施：1、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先后制定并完善了《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了三会治理结构。此外，公司还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治理制度，制定和修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等进行规范；

2、公司及管理层将严格按照运作规范进行公司运作，实现规范治理，内部控制实现有效执行。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全体董事签字

方振明: 方振明      方依群: 方依群      陈勇强: 陈勇强  
吴慧红: 吴慧红      曹欣玉: 曹欣玉

#### 全体监事签字

傅俊英: 傅俊英      尹作南: 尹作南      郑伟: 郑伟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方振明: 方振明      陈勇强: 陈勇强      吴慧红: 吴慧红  
方依群: 方依群

浙江先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经阅读并对本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徐海军： 徐海军

项目负责人签字：

唐梦华： 唐梦华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颜琴： 颜琴 刘资政： 刘资政 吴俊： 吴俊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17年10月14日

# 授权委托书（新三板业务）

委 托 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公司董事长  
 住 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 19 层

受 委 托 人：徐海军  
 身 份 证 号：410621197008180011  
 职 务：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根据《公司法》、《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合同授权办法》、《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合同授权办法补充通知》的规定，现授权如下：

一、授权权限：授权受委托人代表公司签署投行业务条线 浙江先创能源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三板业务项目的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公开转  
 让说明书、主办券商合法合规意见、无异议函（主办券商签字版）、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及  
 其补充协议。

二、授权期限：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从 二〇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至二〇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三、法律后果：受委托人在本授权范围和期限内签署的法律文件，公司均予认可，  
 相关法律后果均由委托人享有和承担。但受委托人只能在本授权权限及期限内开展业务，  
 且无权擅自转委托。

本授权经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并法定代表人签字后生效。

原授权委托书（受委托人为赵丽峰同志）自二〇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起失效。

委 托 人（盖章）：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受委托人（签字）：

2017年7月31日



## 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洪兴贤： 洪兴贤

孙大勇： 孙大勇

单位负责人签字：

王丽华： 王丽华

北京盈科（杭州）律师事务所

2017年10月14日



##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冯宏志： 冯宏志



刘方微： 刘方微

单位负责人签字：

王 晖： 王晖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




2017年10月1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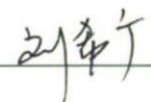



##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字：

黄 辉： 

刘希广： 

单位负责人签字：

刘 宏：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盖章）



2017年10月14日

##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